

鄉村教育概論

著 稷 紹 盧

論 概 育 教 材 鄉

1 9 3 2

行 印 局 書 東 大 海 上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七月初版

鄉村教育概論 (全一册)

定價大洋一元

(外埠酌加郵費滙費)

編著者 李虛 紹 稷

校閱者 江 恆 源

發行人 沈 駿 聲

發行所 大東書局

印刷者 大東書局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發行所 大東書局

上海四馬路

各省

序言

其目的改良鄉村教育，「增進農人生活」，明載於中國國民黨政綱。今日鄉村教育之重要，夫人而知之矣。惟關於鄉村教育之專著，現尙寥寥若晨星。目下滬上各書局所出版之農村教育，農村衛生，農村調查等書籍，大都是僅論鄉村教育中之一部分，俱不能使讀者得「鄉村教育」之概念。余乃編著是書，以應教育界之需要。其主旨，在介紹西洋鄉村教育之最新學說，爲中國鄉村教育開一新途徑，爲中國鄉村社會創一新生命。故本書緒論章，先論現今鄉村教育之重要，次論鄉村教育改造之計劃。第一章論鄉村地廣人稀，往往四五方里以內始能設一小學。兒童之程度，自第一年級至最高年級者皆有之。若分班教授，則經費有限，兒童不多，太不經濟。若合而教之，則程度參差不齊，於兒童之學習亦不經濟。此種情形

唯有有用單級編制法以補救之。又鄉村兒童，每有助理農務或家務，不能終日就學者。此唯有用二部編制法以補救之。故本書第二章特闢一節，專論鄉村學校之編制方法。四正衣里及內附附屬一小學。兒童之課業，自當淋漓自「教育社會學」發達以來，學校之設立於鄉村者應「鄉村化」，設立於城市者應「城市化」，已成爲定論。現今鄉村學校之課程，教本，教學法及訓育等，均與城市學校無區別，殊屬非是！故本書鄉村學校教育章，對於課程等所言，悉與城市學校不同，冀求適應鄉村兒童生活之需要。

三。鄉村教育之改良，須先培養鄉村教師。現今造就教師之學校，十九設在都市，學生感於都市之文明，畢業後，皆願服務都市，不願到鄉村去，其到鄉間者鮮不爲都市中之落伍者。此教師不安於職之弊，亟宜有以矯正之。爲救濟此種弊端計，造就鄉村教師之學校應設於鄉村，以培養其愛自然之心理，而使其安心樂業於鄉間。再者，鄉村學校須爲鄉村社會之中心

。鄉村教師須不僅爲兒童之教師，與農業之顧問而已，更須能作鄉村之中堅，而爲鄉村「排難解紛，興利除弊，及其他種種社會運動」之領袖。故本書第二章，對於鄉村教師之資格，進修，使命，待遇，以及鄉村師範學校之設立等，無不加以詳細之討論焉。

教育約可分爲學校與社會兩種。學校教育爲人生歷程中「時期最短，內容最簡單」之一部分。社會教育，則凡人自生至死，均須涵濡薰陶；又學習事項，非常繁複廣博，例如言語，試問在學校所學者能有幾何？其大部分非在社會上所習得乎？一人在學校時間既極短，而在社會時間既極長，則凡吾人生活所具有之知識，技能，習慣，理想等種種，當以來自社會教育方面者佔多數。此社會教育之所以宜與學校教育並重也。今人談論教育時，每每忽略社會教育，誠爲吾教育界之遺憾！爲補救此種缺點計，故本書對於鄉村教育，特分「鄉村學校教育」與「鄉村社會教育」二部分討

余生長於鄉村，並為研究教育者，對於鄉村教育雖有研究的興趣，然能略識門徑者，全由前在大夏大學時，歐槐安先生諄諄教導之功；又原稿承其校讀一過，多所指正。茲當是書出版之際，謹誌於此，以表謝忱焉。

第一節 盧紹稷 民國十九年九月廿四日，誌於上海中學高中部。

鄉村教育概論目次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鄉村教育之重要

第二節 鄉村教育之定義

第三節 鄉村教育之目標

第四節 鄉村教育之改造

第二章 鄉村學校教育

第一節 鄉村學校教育之目標

第二節 鄉村教育之制度

第三節 鄉村學校之設備

第四節	鄉村學校之編制	四〇
第五節	鄉村學校之課程	六二
第六節	鄉村學校各科教學法	七三
第七節	鄉村學校管訓之方法	八九
第八節	鄉村學校之教師	九五
第九節	鄉村學校之衛生	一一一
第十節	鄉村師範	一二四
第十一節	鄉村中學	一二九
第三章	鄉村社會教育	一三七
第一節	鄉村社會教育之目標	一三七
第二節	鄉村補習學校	一三八

第三節	通俗講演會	一四三
第四節	鄉村圖書館	一四七
第五節	鄉村婦女講習會	一四九
第六節	鄉村衛生講演會	一五一
第七節	鄉村娛樂	一五五
第四章	鄉村教育經費	一六一
第二節	鄉村經濟	一六一
第二節	鄉村教育經費	一七六
第五章	鄉村教育調查	一八五
第一節	鄉村調查	一八五

第二節 鄉村教育調查……………一九二

第六章 鄉村教育之新趨勢……………二一七

第二節 西洋鄉村教育之新趨勢……………二一九

第二節 中國鄉村教育之新趨勢……………二三一

第七章 結論……………二六〇

附 錄……………二六二

一、鄉村與城市社會人民生活比較觀（傅葆琛）……………二六二

二、農民教育問題的商榷（節錄）（杜佐周）……………二六九

重要參考文字……………二七三

鄉村教育概論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鄉村教育之重要

學科 鄉村教育者，蓋在鄉村舉辦之教育事業也。總其要點，可分四項述之：(一)國民教育機會必須均等 (a)我國學齡兒童，據民國十二年，中華教育改進社之調查，數有八〇、〇〇〇、〇〇〇人，已在學校者，祇有七、〇〇〇、〇〇〇人，尙餘七三、〇〇〇、〇〇〇學齡兒童。以鄉村人民佔全人口三分之二推之（民國十一年農商部刊行之農商統計表，載中國全國農戶爲數四六、七七六、二五六家，今假定每家五口

，將農戶數以五倍之，可得人數二三三八八二、二八〇人，與中國全國人口數三七七、六七三、四二四人相比，是農民約佔全國人數三分之一，可知鄉村兒童之未入學者，約有四千八百六十六萬六千六百六十六餘人。既有如許鄉村兒童無受均等教育之機會，故有廣設鄉村小學之必要。(b)我國成年失學者，據中華教育改進社調查統計，有一萬萬三千二百二十萬零六千五百二十餘人。此種人，以程度言，既未肄業任何學校，又非前清科舉出身；以年齡言，尙不至於老邁；更以受教育機會言，即使鄉村小學普及（每省增設小學），彼等亦無再爲小學生之希望。故今後欲爲此種人謀教育機會之均等，厥爲辦理鄉村補習教育。

(二)鄉村教育必須與城市並重 整頓一國教育，鄉村與城市，應相提並論，有通盤之籌劃，斷不宜有畸輕畸重之措施。蓋城市人民每業工商，鄉村人民多務農業，工商製造轉運之原料出自農業，則應農業爲

本，工商爲末，鄉村爲重，城市爲輕；卽不如此偏袒，亦宜等量齊觀。年來城市教育 (Education of City) 多經注意，而鄉村教育 (Rural Education) 則加意乏人。是以農業漸就衰落，鄉民棄農入市爲工，爲兵，爲小販，爲僕役，爲流氓，農業不盛，工商因之失原，鄉村日以崩壞。鄉村崩壞，城市之人口日增，產業問題，社會問題，俱因之而起。今日欲求解決，或防微杜漸，則應注意鄉村教育。且中國素以農立國，而近年海關出口農產，佔百分之八十五至九十，故在經濟學上講國粹主義，在農業政策上求振興農業，皆應自注重鄉村教育始。

(二) 改良鄉村農民生活 美國總統羅斯福 (Roosevelt) 氏在一九〇八年委任鄉村委員狀中，曾言：「凡鄉村之事業，卽爲人類之事業；倘農民不能享受良好生活，卽收穫之豐穰亦無足稱。」可見鄉村生活早爲極富強極文明國家之總統所重視矣。今日中國鄉村，不良之點實多：

(a) 在文化方面，缺乏學校，書館，報章，講演等；(b) 在經濟方面，絕無有組織之團體，以便利農民，改進出產，脫免奸商之操縱等；(c) 在日常生活方面，最不講求衛生，且少正當娛樂，故今後有普及

鄉村教育以求「改良鄉村生活，增進人類幸福」之必要。

(四) 擴大農民之眼光 鄉村人民既佔多數，則國民運動當以鄉村人為最有勢力；鄉村人身體強壯，則充當兵士以鄉村人為最合資格，中國處此「列強侵侮國事顛危」之秋，鄉村人如有相當知識，能羣作愛國運動，革命運動，則中國雖弱，尚大有可為。換言之，增進農民知識，實為救國要圖。無如農夫野老，日居於隴畝之中，甘其食，樂其業，日出而作，日入而息，所希望者祇在免除「妻啼兒號」之痛苦，對於時務，懵然罔覺，雖為現代人而不能明瞭現代事，洵可謂為「不知有漢無論魏晉」之桃源人！若然，農民眼光狹小，亦安望其能與愛國志士有同樣

之舉動乎？故今後欲擴大農民眼光，使救中國於危難，亦應注重鄉村小學教育，與鄉村成人補習教育。

更有進者，中國國庫以田賦收入爲大宗，若能改良鄉村教育，整理荒地荒山，培植森林，以及改良農作物，則民生問題不難解決。此中國國民黨之所以有「改良鄉村教育」，與「改良農村組織，增進農人生活」

（政綱）之主張也！

第二節 鄉村教育之定義

何謂鄉村教育？可分廣狹兩義言之：廣義方面，則對於居住鄉村之各種階級人民，不論男，女，長，幼，貧，富，皆宜教育之，授之以現代鄉村社會生活上不可少之知識，技能，習慣與理想，企圖發展鄉村之事業。至狹義方面，則以鄉村之小學爲中心，視能力所及，擴充教育於

該村之人民而已。

第三節 鄉村教育之目標

中國向不注重「鄉村教育」，亦無所謂「鄉村教育」。大學，高中有一「鄉村教育」一學程，自近年始，從前認定「鄉村教育」為專門事業而研究者甚少；即在鄉間服務教育事業者，亦無所謂「鄉村教育方針」。

據第一節所述，可知今後鄉村教育之改進，是極重要之事；然則其目標，當如何規定乎？鄙意應有下列各項：

(1) 使明瞭我國今日在世界上，國際上之地位，並自己國家之政體

(2) 使明瞭自己在地方上，國家上，世界上之地位，並自己之天職

之舉動乎？

- (3) 使明瞭各國「歸農重農」之由來，以引起鄉民之農業神聖觀。
- (4) 使明瞭孫中山先生之三民主義爲救民，救國，救世界的主義。
- (5) 使明瞭世界各國文明都市所發生之惡現象，及鄉村之天然美，以引起鄉民「愛慕鄉村，樂居鄉村，發展鄉村」之熱情。
- (6) 使明瞭「能識字讀書」之便利，以引起鄉民對於鄉村學校之興趣。

(7) 使明瞭公民常識之重要，以引起鄉民注意日常生活，與社會，國家及世界之時事。

(8) 使明瞭金錢之難處，以引起鄉民勤儉之觀念。

(9) 使瞭解如何可以經營合理之生活。

(10) 使明瞭青年壯年時代身體及精神之可貴，以引起鄉民愛護身心之觀念，

(11) 使明瞭個人與社會之關係，以引起鄉民服務社會之熱情。

(12) 使有「互助合作」之精神，對於公益事業，努力進行；並能自

(13) 動舉辦鄉村各種公共事業。

(14) 使知選供特別人才於城市，加以深造，進為社會領袖，各科專

家。

(15) 使人人，在物質上能有美滿之生活，在精神上能度樂意之人生。

第四節 鄉村教育之改造

I. 正鄉村教育改造之理由。

現今鄉村教育是否有改造之必要？我想請讀者一觀歐元懷與陶知行

兩先生對於鄉村教育之現狀所描寫之語：

歐先生在其改造鄉村學校課程問題一文中云：「……鄉村學校課程

既若是重要。試一觀國內鄉校現行之課程，則不能不使吾人失望，而急謀研究改造之原理與方法者，窮鄉僻壤之私塾，染科舉教育之流毒，冬烘老師，日以課授三字經，千字文，百家姓，千家詩，幼學須知爲能事者，姑置不論。卽號稱新式學校，亦惟有遵照教育法令，定機械之年級；沿習書坊課本，作機械之教學。至鄉村兒童與城市兒童興趣及需要，有何區別？鄉村學校與城市學校教材及教法，應否相同？沿海漁村與平原農村，教學目標是否一致？適用於江蘇鄉村小學之課本是否適用於雲南？鄉村男子所醉心之學問，應否使鄉村女子學之？凡此種種切要問題，率皆置之不理。……又云「嘗聞吾鄉（福建莆田）某老農之言曰：『一吾曾遣長子讀書，彼在小學時，日必衣長袍，有鄉間紳士風。責以幫忙農事，則嫌其污穢勞苦，不屑爲之。小學畢業後，升入城內省立中學，假期返里，則高談衛生清潔，不屑居祖宗遺傳之田舍。及中學畢業

則御西裝，耗費極大，吾鄉愚也，不知學問爲何物？然吾嘗令吾子作一田契，彼曰未曾學習。陰歷新年，鄉黨鄰里來請彼書楹聯者踵相接，彼一一謝絕。吾深恐彼之教育，完全失敗，既不能武，又不能文，一無所長，中學畢業生歟？抑高等游民歟？吾今不頭再遣次子三子四子讀書矣，誠恐彼輩入學之日，卽吾拍賣田畝之時，饑餓立至，安用讀書！老農之言，可爲今日鄉村教育之棒喝，長茲以往，行見游民愈多，農民愈少，吾國以農立國，得毋以廢農亡國歟？

陶先生在其中國鄉村教育之根本改造一文中云：「……中國估算有一百萬個鄉村，如欲教育普及，一個鄉村至少有一個學校。一個學校，至少要一位教員，而且要好教員。但是中國向來所辦的教育，完全走錯了路，他教人離開鄉下向城裏跑；他教人吃飯不種稻，穿衣不種棉，蓋房子不造林；他教人羨慕繁華，看不起務農；他教人有荒田不知開墾，

有荒山不知造林；他教人分利不生利；他教人忍受土匪土棍土老虎的侵害而不能自衛，遇了水旱蟲害而不知預防；他教農夫的子弟變成書獃子；他教富的變窮，窮的格外窮；強的變弱，弱的格外弱，像這種教育，大家還高唱着要教育普及，真是癡人說夢。其實這種教育決不能普及，也不應該普及……」。

觀兩先生之言後，想讀者至少必有下列之感想，而知現今鄉村教育有改造之必要也：

1. 教本不當——與城市學校教本無分別；
2. 教法不妥——專用死的課本，不利用活的環境；
3. 教員資格不合——大半無鄉村教育知識與經驗者。
4. 畢業生程度低——不能寫春聯與田契。

II. 鄉村教育改造之計劃

鄉村教育改造之計劃，總言之，則須從鄉村實際生活產生生活的中心學校，從活的中心學校產生生活的鄉村師範，從活的鄉村師範產生生活的教師，從活的教師產生生活的學生與活的國民。改造計劃必如此，始能實現上節所言鄉村教育之目標。析言之，則：

第一、鄉村教育須與農業聯絡——中國教育之所以無實效，蓋因教育與農業，不發生關係。教育無農業，則成爲空洞教育，分利教育，消耗教育；農業無教育，則失促進之媒介。倘有良好鄉村學校，深知選種調肥，預防蟲害等種種方法，而爲農業中心機關，使農業推廣有根據地，則一切進行，必有一日千里之勢。故鄉村教育須與農業聯絡。

第二、省立中學須附設鄉村師範——吾人欲改造鄉村教育，第一須將鄉村學校造成爲鄉村中心小學，第二即須設有活的鄉村師範學校（鄉村師範之使命，蓋在傳佈鄉村中心學校之精神，方法，與因地制宜之技

術，頂好省立中學皆設有一鄉村師範，且其校址須與田野接近，以造就鄉村學校活的教師。因活的鄉村教育，必須有活的鄉村教師。

至活的鄉村教師必須有四條件：(1)有農夫之身手，(2)有科學家之頭腦，(3)有藝術家之興趣，(4)有改造社會之精神。其功效，須：一年能使學校氣象活動，二年能使社會信仰教育，三年能使科學農業著效，四年能使村自治告成，五年能使活的教育普及，十年能使荒山成林，廢人生利。此種教師即為改造鄉村生活之靈魂。又活的鄉村教育須有活的方法，活的方法即為「教學做合一」，教之方法根據學之方法，學之方法根據做之方法；凡事如何做即如何學，如何學即如何教。例如種田一事，須在田中做，即在田中學，亦即在田中教。又活的鄉村教育，須用環境之活勢力，不用死的書本，使學生有「征服自然改造社會」之能力。又活的鄉村教育，係教人生利，使荒山成林，地長五穀；再教人

皆能自立自治自衛，使鄉村變為西天樂國，村民皆變為快樂神仙。尙有一語，即教育當局今後視察鄉村學校之標準，不當在校舍如何？設備如何？而應在學生生活力豐富否？村中荒田皆已開墾否？荒山皆已栽造成林否？村道皆已四通八達否？村中人人皆已能自食其力否？村政已使村民皆有一自有自治自享」之活動力否（村自治告成否）？

鄉村教育改造之計劃，以上不過略具端倪而已，當於以下數章，再詳論之。

III. 鄉村教育改造之信條

改造鄉村教育，貴有改造之計劃，尤貴有改造之決心與實行之勇氣。茲特將陶知行先生等往年（民國十五年）在南京開會所議決之一信條抄錄於左：

1. 我們深信教育是國家萬年根本大計；

2. 我們深信生活是教育的中心；
3. 我們深信健康是生活的出發點，也就是教育的出發點；
4. 我們深信教育應當培植生活力，使學生向上長；
5. 我們深信教育應當把環境的阻力化爲助力；
6. 我們深信教法學法做法合一；
7. 我們深信師生共生活，共甘苦，爲最好的教育；
8. 我們深信教師應當以身作則；
9. 我們深信教師必須學而不厭，纔能誨人不倦；
10. 我們深信教師應當運用困難，以發展思想及奮鬥精神；
11. 我們深信教師應當做人民的朋友；
12. 我們深信鄉村學校應當做改造鄉村生活的中心；
13. 我們深信鄉村教師應當做改造鄉村生活的靈魂；

14. 我們深信教師必須有農夫的身手，科學家的頭腦，改造社會的精神；
15. 我們深信鄉村教師應當用科學的方法去征服自然，美術的觀念去改造社會；
16. 我們深信鄉村教師要用最少的經費，辦理最好的教育；
17. 我們深信最高尚的精神，是人生無價之寶，非金錢所能買得來也，就不必靠金錢而後振作，尤不可因錢少而推諉；
18. 我們深信如果全國教師對於兒童教育都有「鞠躬盡瘁死而後已」的決心，必能為我們民族創造一個偉大的新生命。

本章參考文字

- 一、盧紹稷，黨治下之鄉村學校教育問題「鄉村教育之重要」，與「確定今後鄉村教育之方針」兩段（浙江月報，第一期第五號）。

二、顧復，農村教育（商務版），第三章，第一節「農村教育之意義」。

三、歐元懷，改造鄉村學校課程問題「鄉村學校課程之重要」，與「鄉村學校新課程之

目標」二段（大夏教育季刊「課程專號」）。

四、陶知行，中國鄉村教育之根本改造（中華教育界「鄉村教育專號」）。

刻不意言之。前章所言之聯林教育之目標，蓋二種教育之共同目標：

一、目標自亦宜明。本報所載聯林教育之目標，至聯林協會教育內容

冊人代面。前者代謝斌協會式面。其一、聯林教育實不限同。二、聯林教育到異

聯林教育協會。聯林教育之目標，與聯林協會教育而言。前者是謝斌

第二章 聯林學對教育之目標

第二章 聯林學對教育之目標

第二章 鄉村學校教育

第一節 鄉村學校教育之目標

鄉村教育係包括鄉村學校教育，與鄉村社會教育而言。前者是偏於個人方面，後者乃偏於社會方面，故二種教育實不相同。二種教育既異，目標自亦有別。本章先述鄉村學校教育之目標，至鄉村社會教育則容俟下章言之（前章所言「鄉村教育之目標」，是二種教育之共同目標）：

（一）使認識中國國民黨之主義及政策。

（二）使瞭解中國國民革命及世界革命之意義與其關係。

（三）使瞭解中國在國際上之地位，國內外之政治，經濟，社會等

狀況及其趨勢。

（四）使明瞭自己在地方上國家上世界上之地位。

(五) 使有黨治下公民生活之訓練。

(六) 使有強健之身體與勤儉之習慣。

(七) 使有實用知識與合乎各人能力改造鄉村環境之技術。

(八) 使有社交能力與實驗興趣，(包含農業及鄉村各種職業之實

習)。

(九) 使有共同精神，能自動舉辦鄉村各種公共事業。

(十) 使有改造鄉村社會之理想。

十人。

第二節 鄉村教育之制度

I. 鄉村教育之學區

我國從前鄉村教育機關，若細別之，有下列七種：

(甲) 家庭教育 鄉村詩禮之家，子女滿四五齡，多由父母課之習

字；再一二年，其不就外傳者更教以讀書習字，其就傳者晚間多由父母督令誦習，此爲直接接受教育於家庭者。

(乙)家塾 鄉村中流以上之家，多延師至家授課；子女以外，或兼有旁系親族，及戚鄰子女，附課其中，兒童人數二三以上，最多不過十人。

(丙)門館 鄉村讀書之人，在家設塾招致附近生徒，自十餘人至二三十人，一教師課之，其開辦目的，大半在糊口。

(丁)村塾 鄉村人民，一家或數家醵資，延師設塾；鄉村子弟聚集就學，其學力大率甚淺。

(戊)族塾 鄉村大族宗祠，或義莊，設族中公共就學之學塾，來學者不具束脩（言束脩奉師爲贄，故納費於塾師，稱束脩），或并予書籍紙筆墨，其生徒數略等於義塾。

（己）義塾 鄉村地方公立之學塾，出於好義者之捐款基金所設立，或地方公產所設立，或慈善機關所設立，或文化團體所設立（如文昌會，及書院或儒學所附設等）。

以上第一至第四種，皆私家教育（可總名之曰「私塾」）。第五種雖一族公有，而仍爲家設。第六種屬之公家，然設立無多，僅爲少數貧而無力者就學之所，教師之學績，與生徒之造就可稱道者，殊不多見。總之，此種學塾，學生爲本村附近之兒童；校舍卽係家屋，不甚寬敞，難容多數之兒童；課桌等利用家具，亦難適用；教授訓育，全由個人負責，不能周到；科目專重國文，偶有兼授算術者，多自明清以來相沿襲之舊式教育，不合現代潮流之教育，年來雖已逐漸減少，然存在於鄉村中者，仍間有之，有志改造鄉村教育者，宜急謀所以改良之方也。

（庚）學校 鄉村新式之學校雖亦有私立者，然以公立者居多，行

政方面名義隸屬於縣教育局（舊名勸學所），實際上以一鄉爲單位，每鄉之中，於大市鎮上分設小學校數所，一鄉有一教育委員（舊名學務委員），辦理區內學務；（1）調查本區學齡兒童；（2）督促區內兒童讀書；（3）本區教育經費預算決算事項；（4）取締私塾；（5）社會教育之設施事項；（6）職業教育之設施事項；（7）縣教育委員會之委託事項；（8）本區學校之設置及位置；（9）計劃本區教育改進事項等。

今日辦理義務教育，改良鄉村教育，凡全村學齡兒童，皆宜入學矣，然則劃分學區標準應如何規定乎？其標準約有五種：

（一）以鄉村狀況爲標準 依全縣農業等之狀況，社會之情形，劃分區域。如以蠶桑爲主之地方爲一區，以稻麥爲主之地方爲一區，以棉作爲主之地方又爲一區等。唯全縣鄉村狀況，各鄉大致相同，恐在實際上不能如此劃分耳。

（二）以固有區域爲標準，依各鄉固有區域而定之，其面積過小與過大者，另行劃分之，將全縣鄉村分爲八區或十區，或東南西北四鄉等。於該學區內，更視各部分學童之多寡，交通之便否劃分爲數小區，每一小區（或一村），設立一小學校，俾能容該小區內全部之學齡兒童。鄉校中縣立者，稱縣立第幾小學，或以該小學所在地方名之（冠以一縣立一二字）；私立者，以該小學所在地方名之，（浙江各縣鄉校名稱大都如此）。又每鄉區設一教育委員，由縣教育局任命；或更設董事數人，由該鄉人民選舉之。此係中國舊制，今日施行鄉村教育者尙皆沿用之。

（三）以學齡兒童數爲標準，先由縣教育行政機關，責成鄉區教育委員，調查區內各村學齡兒童之確數，然後規定：滿若干人以上者，獨設學校一所；不滿若干人者，聯合數村合設一校（例如滿一百人者獨設

小學一所，不滿一百人者聯合數村合設一校，該校設於此數村之中心點，即於各村兒童走讀均不甚遠之處建設之（因小學校中，素不備午膳，兒童須回家午膳，若距離過遠，恐必妨礙午後之功課也）。此種標準，極合原理，祇恐村莊太小，學齡兒童不滿設校一所之人數，而不得不採用其他標準也。

（四）以村莊遠近為標準。無論村莊之大小如何，倘彼此距離不及一英里者，得擇一適中地點，合設一校。其範圍之大小，可視此數村學齡兒童數之多少而定。所慮者，天雨則道路泥濘；冬令則大雪積途，通學恐感不便耳。美國道路寬廣，早已利用車馬。是則修築道路，備置車馬，又為實施鄉村教育之連帶問題也。

（五）以戶數為標準。中國舊習私塾，教師非一家專聘，由數戶合請。家庭為造就子女計，非常心願；教師教授少數兒童。亦至便利，施

行鄉村教育，當可沿此風習，依鄉村戶數之多寡，設立學校。惟教育經費，則須按兒童消耗比例數，令家庭略加補助焉。

關於鄉村教育行政上及學區制度之大小，在美國頗有爭論，試略述之，以供參考。美國鄉村教育之制度，當殖民時代（最初），各家庭羣各自維持學校，如我國之私塾，務使該校爲最優良者，往往於離家庭中心遙遠之處，設立學校，其後由地理之境域，計劃學區，成秩序井然之制度，考其形式，大別有四：

(A) 鄉村區制 (District System) —— 於十五英里左右之鄉區內，遴選信託之人，組織一教育董事部 (Board of Education)，主管區內各學校。其主要之職責爲：(1) 建設校舍，(2) 聘請教師，(3) 決定教材，(4) 繳納學校經費之賦稅。此種情形，在曩昔「經濟狀況未發達，教育理想幼稚」之時代，固有其存在之價值；然至今日，

生活狀況已改變，此制決不能適應其需要矣。因是，反對此制者，大有人焉，舉其理由，如（a）以教育目的言之，區內所信託之人，眼光狹小，所辦鄉村教育，不能適應現代社會之需要。（b）以教育行政言之，消耗極大，而無效率。（c）以教育理想言之，各區兒童之機會，不合「德謨克拉西」（Democracy）之精神。有此數端，故美國各省中，有改爲他種制度者。

（B）市鎮制（Town or Township System）——此較鄉區制爲進步。其代表之地，如新英蘭（New England）者，有一董事會，名曰「市鎮學校委員會」（Town School Committee），以管理都市鄉村單級複級之學校；惟獨立之鄉校，則不在此限。論其優點：（1）委員會委員，眼光較大，能使兒童有均等之機會，如學期之長短，校舍之衛生，教師之優良，納稅之多寡，均極平等，（2）節制經費，使辦理

有效率，如封閉不良之學校，令其學生轉學，並汰除冗員。(3)增加教育效果，如於市之中心，設立初級中學，免收學費，並添聘專科教授 (Special instruction) 如音樂，手工，圖畫教授之類，介紹於邊遠之學校。(4)化除區域成見。惟有統計學生之籍貫缺席時仍用之。(5)有適當之視察 (Supervision) 可為聯合學校 (Consolidated Schools) 之準備，但有時害亦隨之而生，如 (a) 以鎮市為單位，有時不免範圍過大，行政不能兼顧；(b) 城鄉未能一致，有時不免爭執。然無論如何，其大體必較勝鄉區制也。至其經費，即就市鎮之範圍，徵收賦稅，名曰「市鎮稅」(Town or Township Taxation)，平均分配，以維持學校，此法若就一市鎮而論，固可以使各學校有均等之稅款以維持之。惟一旦與他市鎮相比較，則又有貧富之殊，而學校亦有優劣之分矣。

(C) 州制 (County System) —— 此為最有效率之制度。其組織方法：由州屬全體人民 (不分城鄉)，遴選一州教育局 (County Board of Education)，然後由局中公推或仍由全體人民選舉一教育局長 (Superintendent of Education)，以主持教育行政事宜；惟都會區域 (Urban district) 則不在限內，但亦相聯絡。教育局之職權為：(1) 取決及變更學區，(2) 聯合學校，(3) 建築校舍，(4) 供給書籍用品，(5) 聘任教師，(6) 取決全州學期之長短，(7) 規劃教育政策。其專門事業，則由教育局長主持之，如：(a) 選擇書籍用品，(b) 準備適宜之學程，(c) 推薦教師，此外 (d) 常與教育局人員開會磋商。惟其他較小之事務，仍予地方信託之人 (Trustees) 辦理之，蓋其一方可代表人民，一方可秉承州教育當局，使執行圖事便易也。故總言其利益有三：(一) 化除地方界域，使教育機會平等；

(一) 介紹設立鄉村中學 (Rural High School)，使鄉村社會有與城市同等之便利；(二) 減少鄉村學區，使單級學校 (One Room School) 聯合爲大規模之學校，依此制而組織之學校，其維持之經費，即由全州徵收賦稅。名曰「州稅」；然後再行分配於各校。言其利，益有三：(甲) 較鄉區市鎮自行徵收爲公平；(乙) 有學校董事部掌管此稅，不致爲地方劣紳所把持；且(丙) 又有省款補助，補助費之分配，以每校學生出席之確實數目爲準，按人計算，而鄉村學校較有改良之機會。

(D) 省制 (State Unit) 最完善之制度，當推此制。此制通常包括一教育委員 (Commissioner of Education) 或一省鄉村教育局長 (State Superintendent) 與少數之助手。(Deputies)，助理 (Assistants) 而言，有指導視察全省學校之責權，情孚隔離鄉村太遠，且事務紛繁

，對於解決鄉村學校之問題，有鞭長莫及之勢，故仍須借州教育局及地方鄉村當局之力也。

II. 鄉村學校之視察

從前縣視學（今爲縣督學）之態度，殊欠修養，對於城市稍具規模之學校，因辦學者有幾分來歷，即不敢充分批評，深恐得罪；對於鄉村劣等學校，即儼然顯出命令式之手段，當面斥彼如何不當，如何糊塗，批評簿上之評語，皆是屬於籠統與消極方面之語。若此種專打官話之視學，如何能使鄉校校長與教員不灰心灰意冷乎？故余在未言視察鄉村學校之注意點以前，有請縣督學先加注意者：

1. 須消除官僚之習氣；
2. 須有誠懇和藹之態度；
3. 須變更從前批評方法而爲合理之批評；

4. 須時留意新知，尤其是教育方面，以明國內外時局之大勢，而定全

職後鄉村教育之方針；

5. 須自居爲輔導者，

至 a. 與各教員作條分縷析之討論；

b. 宜多採積極方法指導之。

視察鄉村學校，應宜注意者，有下列諸點：

一、視察各學校內外之環境，並謀所以改進之法；

二、關於兒童方面之職務；

三、指導分級方法；

四、指導編制課程；

五、指導教學方法（對新來之教師，教法不純熟者指導之，遇困難

六時輔助之，激勵之）；

- 六、指導考查學生成績之科學方法；
- 七、指導三民主義教育之實施事項；
- 八、指導教師之修養，與教師之研究會；
- 九、關於鄉村社會之職責，如輔助教師組織「教師家長聯合會」，調查鄉村生活狀況與學齡兒童數，對農民演講以增進改造鄉村之效率等；
- 十、就觀察所得，將各鄉校之需要，報告於縣教育局，並建議各項應興應革之事宜於董事部核議施行。

至每省於暑假時，應由本省教育廳派員召集各縣縣督學開一聯合會，以討論各縣鄉村學校應行改革之問題。而縣督學若有餘暇，亦應召集鄉村學校之校長教師與鄉區教育委員等，開談話會，藉圖改進。

抑有言者，縣督學負督促指導，規劃與改善全縣教育之責任，而鄉區

教育委員負督促指導，規劃改善全區教育之責任；在此施行三民主義教育之時，關係尤大，已如上述矣；然則兩種人員之資格應如何規定乎？

鄙意：

(甲)縣督學大聘任標準，須以人格高尚，能實現三民主義，並具有左列資格之一者為合格：
1. 高中師範科或舊制師範學校本科畢業，曾任小學教員二年以上
2. 中等以上學校畢業，曾任小學教員三年以上而有教育經驗者。

(乙)鄉區教育委員 聘任標準，須以人格高尚，能實現三民主義，並具有左列資格之一者為合格（丹麥，美國，鄉下學務委員資格甚高，因下級教育甚重要）：

1. 高中師範科或舊制師範本科畢業，曾任育務一年以上而有教育

經驗者；採進書師而並未採畢業，曾任書師一年以上而育養育
因不2. 中等以上學校畢業，曾任教務二年以上而有教育經驗者。

第三節 鄉村學校之設備

I. 校舍 會以上學校畢業，曾任小學教員三年以上而育養育監辦者。

鄉村小學之校舍，大都借用祠堂廟宇，或公家房屋，或租賃民舍，因經濟關係，新建者甚少。辦學資本採畢業，曾任小學教員二年以上而借用祠堂廟宇，公家房屋，或租賃民舍，對於教學與管理，均不合宜。蓋室內面積太大，則聽講不能清澈，督察亦覺散漫；若室內面積太小，則不能容多數之兒童，窗戶配置不合採光通氣，故欲利用此種房屋，宜別開窗戶，或拆去牆壁，合二間為一間；或用板隔開，分一間為二間，隨實地之情形，略加改造，始可合用。

新校舍之建築，不必求外觀之華麗，當以質素，堅牢為主；倘爲經費所限，則茅屋，土壁，亦無不可，祇須合於教室之用。其自
之。其鄉村小學之校舍，其大小隨收容兒童之多寡，與學級之編制而異，茲特將顧復君所擬一農村中最普通單級編制的小學之校舍述之：
本圖（一）教室採長方形，方向朝南，長約三丈，闊約二丈五尺，能收容七八十兒童，採光宜自兒童之左側射入。
（二）休息室兼充雨操場，並爲兒童置雨具之處；又劃出一部，供手工裁縫等教學時之用，其面積較教室稍大，長約三丈五尺，闊約二丈八尺，並供擴充爲二教室之用。

（三）教員住宅。現今吾國鄉村小學，多無此種房屋，但爲優待教員起見，似不可少；而建築之費，所用無幾，有一勞永逸之利，教員則生愛校之心，能久安於職。需房屋三間，附廚房一所。

坐位尚宜有便所一間，可附於休息室之旁。

員級學校庭

鄉村小學之校庭，宜具備運動場，及學校園二部。普通之單級小學

之約需面積三四畝。

（甲）運動場面積約二畝，設備橢圓形之競走場一所，視各地之

情形，更置設浪木等之運動器械數種。

（乙）學校園面積亦約二畝，位於教室或休息室之前面，分爲標

本園與學級園二部；標本園栽植該地主要之農作物，蔬菜，果樹，林木

二三十種，以供教育材料，養成視察研究之力。高年級（如第三學年）

之兒童，以一年爲一組，每組分與若干之地積，種植數種之實用的蔬菜

，觀賞的花草，播種耕耘，培肥，病蟲害之防除等，亦均使自行處理而

教員輔導之；所得之收穫物，悉分授與學生，藉以喚起其對於農業之興

味，涵養其審美之感情焉。鄉村小學中更可培養一二箱之蜜蜂。校舍與校庭之位置，可繪一圖如左

III. 校具與具賤 蠟燭 蠟燭

素，現今鄉村學校之校具，

極為簡陋。觀其校具，除教

室中之大黑板，教桌，學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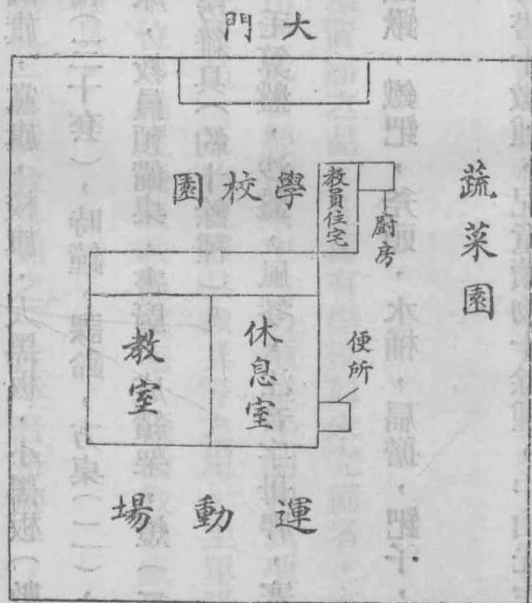
用桌椅，與門掛校牌外，其

他如運動器具，衛生上之設

備，以及各種應用之什物，

概付闕如，此實為鄉校成績不良之大原因。今後欲謀鄉村教育之發達，

非增加其校具不可。今特錄江蘇鄉村小學討論會對於單級小學校六十人



最低限度應備之品，所定之一鄉村小學設備標準，以供辦鄉校者之參考。

(一) 校具類 校牌，國旗，黨旗，校旗，大黑板，小黑板（數八），講壇，講桌，雙人課桌椅（二十套），時鐘，課鈴，方桌（二），靠背椅（六），橙子（四），架床，教員預備桌，書廚，成績架，燈（二），白鐵痰盂（四），浴盆，廚房雜具（約十餘種）。

(二) 教具類 計數器，毛算盤，沙盤，風琴，注音字母牌，寒暑表，尺斗升秤（各一）。

(三) 農具類 鐵鋤，鐵鍬，鐵耙，斧頭，水桶，扁擔，耙子，鏟子。

(四) 圖書類 教員參考書十數種，兒童讀物十餘種，中山先生遺像一張，遺囑一張，地圖二張，各種掛圖四五種（圖書一項，最好由縣

係，余則主張仍先購用風琴，俟經濟寬裕時，再購留聲機，故右表中仍列風琴。

第四節 鄉村學校之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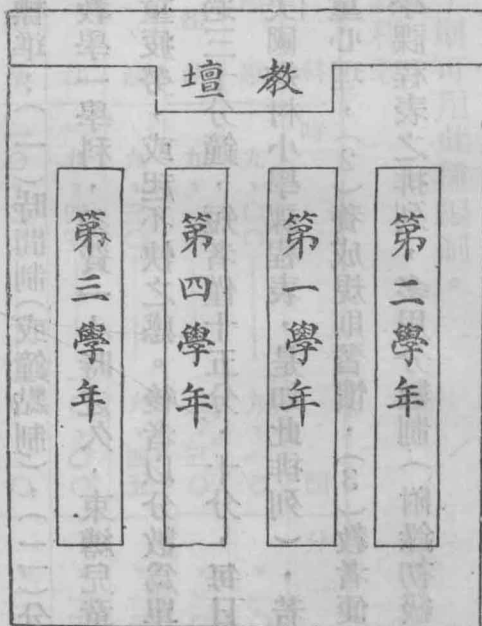
鄉村小學，兒童不多，經費支絀，祇有一二教師，校舍又極狹小，學級之編制，不能如城市小學之完備，特別設施，在所宜有，某村小學應用某種編制？須因地制宜，視學生之人數，教員之勞力，經費之多寡，校舍之規模等數方面而定之，不可拘泥也。鄉村學校之編制，有下列五種辦法：

壹 單級編制

單級編制者。將全校兒童編成一團，於一教室內以一教員同時而教之之謂也。此種學校，萃聚兒童四五十人。建築一教室，聘請一教員，

已足以擔任之。所需經費頗為節省。為鄉村小學校最多者（普通之平地農村，漁村，均可採用此制）。此種編制，以一學年為一組，如辦理新制初級小學，或四年之義

務小學，則有四組，各施以適當之教學；但各組學生直接受教之時間減少，故有依各科之性質，求教學上之便利，以一二學年或三四學年，合同教學者。



將應應用此制時，教室中各組兒童坐位縱列，第一學年與第四學年宜互相接近，便於第四學年學生之輔導第一學年自習，而第一學年與第二學

年，第三學年與第四學年，亦宜接近，使二組共同教學時亦可便利，其排列之次序，如上圖所示。

課程表之編制：有二種標準：（一）時間制（或鐘點制），（二）分數制。前者以時間為單位，凡教學一學科，須費一小時之久，束縛兒童精神，不能自由活動；常使兒童疲勞，或起不快之感。後者以分數為單位，教學一學科，每節長者不過三十分鐘，短者僅十五分，十分，每日之教科，以同一順序排列之（美國鄉村小學課程表，是如此排列），若言其利約有三種，（1）順應兒童心理，（2）養成規則習慣，（3）教者便利，故今日教育家，對鄉村小學課程表之排列，多用分數制（附錄初級小學分數制課程表一張）。

II. 合級編制

合級編制，普通是合第一學年與第二學年為一學級，第三學年與第

四學年爲一學級，但遇有不得已時，亦可合第二學年與第三學年爲一學級，或第一學年與第四學年爲一學級。鄉村學校如有二教室，教員二人以上，學童滿八九十人者，則可用此種編制。

初級小學分數制課程表

年級	科目	時	分	數
全二學年	體 朝 會 唱 歌	九、〇〇	九、一〇	二〇
第四學年	讀 法 及 綴 法	九、一〇	九、三〇	二〇
第一學年	讀 法	九、三〇	九、四五	一五
第二學年	讀 法	九、四五	一〇、〇〇	一五
第三學年	讀 法 及 綴 法	一〇、〇〇	一〇、二〇	二〇
全三學年	體 遊 戲 及 運 動	一〇、二〇	一〇、三五	一五
第一二學年	算 術	一〇、三五	一〇、五〇	一五

第一四學年	算術	一〇、五〇	一一、一〇	、二〇
第三學年	算術	一〇、二〇	一一、三〇	、二〇
全體	書法、圖畫	一一、三〇	一二、五〇	、二〇
全體	回家、午餐、休息	一一、五〇	一二、〇〇	、一〇
全體	唱歌公民與黨義	一、〇〇	一、一〇	、一〇
第四學年	自然	一、一〇	一、三〇	、二〇
第一二學年	談話	一、三〇	一、四五	、二五
第三學年	社會及自然	一、四五	二、〇〇	、一五
第四學年	社會	二、〇〇	二、一五	、一五
全體	遊戲及運動	二、一五	二、三〇	、一五
第三四學年	農業(男)	二、三〇	三、〇〇	、三〇
月水金三曜	家政(女)	二、三〇	三、〇〇	、三〇

第三四學年	手	工(男)
火木二曜	裁縫(女)	
		二、三〇——三、〇〇
		三、〇〇——三、三〇

附註

(1) 表係用分數制，每日功課相同；

因學童程度與職業家務(2) 農業、家政、手工之實習時間，得延長至四時為止；分數得

員亦因事因時而變，由二十加至九十分。

其視教室內兒童坐位之排列，分別二學年為左右兩縱列。依身體之長短

，定坐位之前後，每學期將兩年交換，以免視力之傾斜，姿勢之不正。

教科之配置與單級編制同，公民與黨義，算術，體育，以同時間，

同教科為宜；讀法，書法，綴法等以同時間，異教科為便。讀法於同時

間教者，則一組新教，一組復習。

在合級編制之下，兒童所受教師直接教學之時間，比較單級為多，

教學亦較周到。於此有宜注意者，即無論單級或合級教學，學生皆多間

空時間，教師當斟酌其能力，與以相當之練習，美人名此練習曰「座位作業」(Seat Work)。蓋所以免光陰之荒廢，而冀收教學美滿之結果也。

同業III. 二部編制

二部編制盛行於丹麥 (Denmark)，我國有八名之曰「丹麥制」。

此制係將全校或一部之兒童，分爲前後二部，由一教師繼續教授之。考其所以設置此制之理由：(一)因農村經費支絀，不能多聘教員，或教員有因事因病繼續請假者；(二)因學童衆多，而教室不能擴充；(三)因學童助理農務家務，或與校距離太遠，不能終日就學者。設置此制，以一教員擔任二人之職務，校舍仍舊，而收容兒童數則倍之。鄉村小學如果應用此制，則經費大可節省，貧苦鄉村最適用之。此制分半日式與全日式兩種：

(A) 半日式二部編制 甲部兒童於前半日繼續受直接教授，乙部兒童於後半日受直接教授。此式又可細別爲二種，(1) 兩部兒童同時來校，甲部受直接教授時，乙部遊戲或自習；(2) 兩部兒童異時來校，甲部兒童上午到校受教，乙部兒童下午到校受教。

(B) 全日式二部編制 此亦可細分二種；(一) 間日制——甲部兒童，與乙部兒童，隔日來校，各受全日之直接教授；(二) 隔時制——甲部與乙部兒童，逐時輪流受課，如甲部受直接教授時，乙部遊戲或自習；乙部受直接教授時，甲部遊戲或自習。

第一學年，第二學年，學科簡易；且教授時間不多，採用半日式，應教功課，尙可望其修畢。若第三學年以上，則半日式難望滿足矣。至全日式之二部教授，教員教授時間，與兒童自動作業時間，各居其半，而自習之能力，苟非上級生，不易顯著。第三，第四學年，學校生活已

成習慣，自習能力亦漸發展，始可採用此式。第一，第二學年，程度尚淺，缺乏自習能力，似不宜用。開辦兒童自修學校，各級其中，應將兩部教授關於各學年之編制，有單式（僅以一學年爲一學級者）複式之別。現今鄉村小學以採用複式者居多。其各學科之配置，分團之方法等，與單級合級二種編制同。甲種並兼延自習。

鄉村小學之間日制與半日制之二種編制，不限於二部教授，又可用於一流通教員一之制度。如一疏居制一之農村，及山村，人口稀少，學童不多，交通又不便利，財力亦頗貧困，可以一教員兼二校之教務。如係半日制，則上午在甲地授課，下午至乙地授課；若爲全日制，則今日在此地教授，明日至彼地教授。至於學生，可利用空暇之時，自修功課，或牧羊，放牛，處理農務也。又甲種兒童二部，乙種兒童同制來

現代歐美各國鄉村教育，以丹麥爲最發達，美國次之。故我國鄉村

教育，亦以丹麥爲最可取法。丹麥地方甚小，而鄉村教育，異常發達，故農業極盛，民生亦裕。吾國今日有志改良鄉村教育者，不可不因時因地而採用丹麥鄉村學校之編制也！

IV. 季節編制

季節制者，每年僅於一定之季節中，開校授課也。普通於冬季收穫完畢時起，至明年開始播種時止，故亦稱爲冬季學校。蓋鄉村人民從事農作，甚形忙碌；春季則稻，大豆，小豆，棉等陸續播種，又逢植樹，養蠶之時節；夏季則稻之插秧，與小麥，大麥之收穫，調製，爲最忙之時節；至於秋季則稻，棉，豆之收穫，調製，及大小麥之播種，亦爲繁忙之期。當農忙之際，常旦夕爲之，且除自己操作外，并令幼小的子女襄助之，如放牛牧羊，陪伴弟妹，看守家屋，助理炊事，甚至與父母共同耕種。以致此時就學之兒童，爲數極少，學校雖欲授課，幾不可能。

惟至冬季，收穫既畢，爲閒空之期，兒童得能入學，父母亦得有暇督促就學。蓋忙時，若強令兒童到校上課，則非特勢有所不能，且亦恐父母永不令兒童就學。故不如於冬季農隙時，正式授課，尙可實施教育也。

貧苦之鄉村，皆可採用此制。惟此等學校之教師，宜聘通曉農事者，冬季在校教學，一如普通鄉村小學；其餘農忙之時節，則赴田間教學，藉此可以解決缺席問題及實地指導農事，誠可謂爲一舉而二得之方法也。

V. 聯合學校編制

聯合學校 (Consolidated Schools) 之制，首創於美，擴充於加拿大，澳洲等處，成效大著，今我國亦有仿行此制者矣。考此制之起源，蓋鑒於都市學校之發展，全由經濟與人材集中之故；而鄉村學校則因範圍小，財力薄，人材缺乏，致不易收效，於是有人起而提倡此制，將昔日簡

陋之單級小學聯合而成規模宏大，設備完善之鄉村學校。其主要目的有二：（一）爲求學生之便利，成立優良之多級編制，以適應其能力與需要。（二）在謀種種社會活動，以期學校成爲社會之中心機關。

聯合學校雖爲聯合多數不完備之單級小學而成，然因地方情形不同，其辦法亦不一致。有就全部聯合，另於適中之地建築新式校舍，購置新式設備，添聘優良教師者；亦有僅聯合一部分之兒童，以便編制適當的學級，而仍保留原有之學校者。此外，亦有酌採兩種辦法，而在適當之地另建中央教室者。要之，其辦法雖不同，而所以謀學校效率之增加則一。今將此種學校之利益縷述於下：（1）鄉村小學之校長教員，不僅須有教育上之經驗，且須熟悉鄉村情形，此種人材，頗難聘請；惟基礎鞏固之聯合學校，經費寬裕，待遇較優，始能聘請此種人材，安於其職。（2）校舍寬敞，書籍，機械，器具等之設備，亦能完全。（3）能附設

初級中學，提高鄉村兒童之智識程度。(4)學生衆多，級數亦多，應兒童之學力，編入適當之學級，教學甚爲便利，(5)關於農業，手工，家政等科，可請專家任教。(6)師生人數衆多，則對於學校事業可以發生濃厚的興趣，同時即可消滅向來之惰性。(7)人材既多，設備較全，則學校可以容易變成社會之中心機關，而與村民組織各種合作事業。

雖然，聯合學校之設立，亦有種種困難，不可不究之：(a)聯合學校之地，道路必需良好；若通學之距離較遠者，更需用馬車迎送，在道路狹隘之鄉村，難於興辦。(b)初辦之時，用費較多。(c)從前之校舍廢去不用，教員亦有失業者。(d)學生中膳不能回家，常吃冷飯冷菜，有礙衛生。(e)當暴風，大雨之日，兒童不能通學。(f)教員與學生家長接觸之機會較少，感情不易融洽。

總觀上述，聯合學校雖不免有缺陷，但利益較多。就我國現在情形

而論，欲創辦此種學校，障礙雖多，然能主持得人，亦甚可採行。例如江蘇金山縣離城十四里之馬家埭地方有泖北初級小學一所，係聯合泖巷，沉埭兩處初級小學而成一完備小學，成績甚佳。又如崇明縣離城三十里之新開河鎮鄉立第一第二兩校之分級辦法，甲校二教室收容一三年級，乙校二教室則收容二四年級，各成單式編制，次年互換地點，各不侵犯固有之權限，施行亦甚便利。至於採用全部聯合後之校舍問題，則可因地制宜，與衆謀之；倘衆議僉同，解決自易矣。

VI. 格里制

格里制 (Gray System) 或譯爲葛雷制，原名「格里學校制度」(Gray School System)。格里 (Gray) 是美國印第安州 (Indiana) 之十一小市鎮，距世界第六大都會——芝加哥 (Chicago)，僅三十英里。杜威博士 (Dr. Dewey) 弟子惠靈華德 (William Wirt) 氏將其教育理想，在此地實驗之。

，成績頗佳。其計劃後即因地得名。此制係偏重革新學校之組織，用最經濟之方法，使學校成爲一有機之共存體；將學校之組織，組織如現實之社會。且造成種種便於學習之環境。其教學標準，是寓學習於作業之中，帶遊戲性質，以適合兒童之本性。

華德氏教育理想，幾可謂即杜威博士之理想——「學校即社會」。氏欲造就一完全之兒童，不僅如舊式教育之偏重智力方面，且使其身體，藝術作業，科學……諸方面，皆與智力得有同樣之發展機會。將兒童放於一「有各種不同發展的機會」之環境中，使其得有機會選擇適宜之活動，藉以發展其本能至最高之程度。

● 華德氏秉此主張實行於格里之各小學校，如愛密遜 (Emerson)，福祿培爾 (Froebel)，裴斯塔洛齊 (Pestalozzi)……等，各學校之設備皆有大遊戲場，公共會堂（交換意見及娛樂之機關，如大戲臺，每日表演新

戲），校園（中飼養動物），博物館，圖書館，體育館等（諸館皆極端開放），再校門前有寬大之走廊，走廊壁上懸有學生所製之各種成績，藉以引起學生創作之興味。至各教室之設備亦與尋常不同，特點有五：

1. 教室陳列不拘形式，得因兒童之意向而變動；
2. 各科教室分開，故對於本科得有充分自由布置之餘地；
3. 教室內陳列與本科有關係之種種器物；
4. 理科教室與工廠相連，故學理與應用得聯成一片；
5. 教室決不用講演式，而令學生自動作業。

格里學校之教室，既由兒童自由布置；而各科有關係之用品，又皆陳列教室中，故兒童一進教室，即受某種環境之感動，而生無窮之興味。氏又注重各學科之聯絡，如歷史與地理，生理學與生物學，讀法與書法，綴法與話法，皆合為一科教授。此外，各科亦極力使之互相聯絡，

故此制頗活動。

。以此制雖講經濟，但亦須有相當之設備。校舍亦貴新造。我國富庶鄉村之學校，始可採用之。

VII. 道爾頓制

道爾頓制 (Dalton Plan)，乃近八九年來之一種新制也。自一九二二

年六月輸入我國以後，業已引起國人注意，年來多有試用此制者。此制

原名「道爾頓研究室制」(Dalton Laboratory Plan) 於一九一〇年一月，

創試於美國馬沙秋薩州 (Massachusetts) 之道爾頓中學 (Dalton High School)

，成績甚佳；創始者為美國柏克赫司特女士 (Miss Helen Parkhurst)，故

此制與格里制，皆因地得名。

。此制，乃使聰明學生或遲鈍學生，俱能依自己之興趣，自己之能力

，盡量在學問上求進步之一種方法。研究室與功課之指定，為其精神所

在處。優點有六：(一)適合小學之學生。因乎學大升者。因時與時。而
前益(一)適切兒童個性。此制打破年級制。因能使兒童適應其能力。各自努力向前進步，不受彼此之牽制。(二)適合兒童之發展。前與後。而
前(二)兒童能自由運用學習之方法。舊式學級制中，完全側重齊一之學習法，不顧兒童之能力與性質。此制祇須兒童簽定工約，領取課程片，即可各自照課程片之大綱，與用適合自力研究之方法，向前進行。(三)不為學習而學習。此制能使兒童以求知識為目的，對於其認定之功課，能發生相當之興趣與愛情。(四)教材排列能合論理。教材之排列，對於低年級兒童，宜合心理條件；對於高年級兒童，宜合論理條件。施行此制於高年級，確能不背此原則。(五)養成兒童獨立自營之習慣。此制兒童活動時間多，教師僅處

於顧問地位，久之，兒童對於人生問題，均有自行計劃與實行之習慣。

（六）能合經濟學之原理。各科作業，兒童各自進行，遲速進退，可各自由，彼此不相牽制，如某生對於思考之能力尙強，則其算術之進步亦快；又對於個性不甚相近之學科，可增加學習時間，此即養成學生經濟時間之方法。至於教師之人數與學校之設備，亦頗經濟（詳細情形，可閱各種道爾頓制專著）。凡「接近都市」之鄉村，及「人口稠密」之平地鄉村，均可採用此制。

（七）鄉村學校如採此制，更爲活動。蓋鄉村學校教師人數不多，或僅一位，而學科作業室用之亦祇有一二。是不啻可合各種程度之學生於一室；且學生在一作業室內者，可以自由學習各種學科，能使範圍擴大，功能益著。惟此制之最初試用係在中學；鄉村小學如果採用此制，則當行於四年級以上（高級小學）之學生。因年級太低者，則程度幼稚，經驗

缺少，恐不能自動學習及參閱書籍也。

式葛里制，與道爾頓制，俱為年來之一種新制，在此既述二制以後，

當略論其關係若何？兩種制度，在原則上言之，大體相同：

1. 學校即社會；

2. 注意學生自動，有責任心；

3. 總合教授，利用環境；

4. 皆是分科教授。

然道爾頓制偏重自由，葛里制偏重環境，因兩者偏重之點不同，其

方法亦大有區別：

甲、道爾頓制方面

a. 祇注意於教室之改組，而不注意於其他各種設備；

b. 祇在功課中使學生社會化，而不將學校全部改組成為現實之社

c. 偏重於知識之訓練，對於職業訓練不甚顧及。論：此三點，亦可謂道爾頓制方法上之缺點，故雖定有「學校即社會」之目的；而在實際上，學校仍爲求知知識之場所，不能完全達其目的。

乙、格里制方面——格里學校制度對於道爾頓制之三缺點，雖可謂爲已全顧及；然其本身亦有二缺點：

1. 太偏重實用，造成學生或有過於「狹隘」之弊；
 2. 教學仍用「班級講授」制度，學生不易自由發展。
- 兩制之缺點與優點，完全相反，從「學校即社會」之點觀之，格里制方法，實優於道爾頓制；若能合用之，各合其所短，即可成爲「最完全，最滿足」之教育制度矣。此舒新城先生等之所以有「格里道爾頓制」

(Gray Dalton System)之主張也。蓋兩制之原則既大略相合，則方法之合用自亦可能。如吾人既知道爾頓制所缺少者，是課外作業與活動，而格里制所注重者即在此點，則道爾頓制中採用格里制，極其容易，祇將工場，體育館，商店，圖書館，博物館，公會堂……各項，設備完全則得矣。吾人如果施行格里道爾頓制，則其特點，至少有八：

一、集會，講演，表演，……等，皆與科學知識並重，圖書館閱書，亦與正課同樣重視；

二、服務於各市政機關之兒童，有社交之機會；即不服務，亦有相當機會，可以練習社交；

三、各科注重實用；

四、工場製出物品（如捕蠅拍，圖畫板等），發交商店銷售；

五、自然研究室中，可布置博物館；

六、圖書館中可包含史地研究室（校舍狹小之學校，圖書館即可充作史地研究室，上午研究史地，下午閱書）；

七、上午兒童自由研究，行道爾頓制；下午分班往各科研究室講授

之，行格里制；

八、每週有一談話一二次，含有設計之意；並於不知不覺之中，能

陶冶兒童道德。

觀此，前舉兩制之缺點，如實施者能加以充分的準備，亦未嘗無補救方法，唯在從事鄉村教育者斟酌行之耳。所謂「行一法，必有一弊」，「運用之妙，存乎其人而已」！

第五節 鄉村學校之課程

現今鄉村學校課程與城市學校課程無區別，不能適用於鄉民之實際

生活，前已言之。夫課程爲求達教育目的之工具（欲有良好之鄉村學校教育，必須有最完善最適用之課程），其編制須隨教育目的而定。鄉村學校教育之目的，今既已從新規定，則現在鄉村學校課程，自亦有修改之必要：

I. 鄉村學校課程編制之原則

編制鄉村學校課程時，我以爲必須遵守左列之原則，始有改進之希望：

（一）實現鄉村學校教育目標注意農業訓練 鄉村學校教育新目標，既如前述，則凡於教科上之選擇，必須審其是否能貫徹此種目標？又鄉村社會生活，以農業爲中心，自當特別注意農業訓練，冀得養成新農民。歐元懷先生在其改造鄉村學校課程問題一文中，又云：「鄉村學校新課程之目標，係在滿足今日鄉村之三大需要（農民生計之艱難，衛生

情形之腐敗，民族觀念之缺乏。換言之，即在養成能生產，能衛生與能救國之農民。甲圖之三角形，乃鄉村新農民之條件。乙圖之三角形，



乃鄉村學校新課程對象。由歐先生之言，更可知鄉村學校新課程之編制，宜注意農業訓練也矣。

(二) 求其最能適合鄉村社會之需要者。鄉村學校教育，乃鄉村社

會上之重要事業，其教科必須視乎鄉村社會之需要，斟酌規定。若鄉村社會之需要，時有變更，斯教科亦必因而更改，此爲國內學者所公認也。吾人既知中國前此鄉村教育，完全失敗之主因，乃在於鄉村學校課程之不能適應鄉村社會的需要，然則今日編制新課程時，豈可不求其最能適合鄉村社會之需要者乎？故吾人編制課程時，當特別注重教科，如黨義，國語，衛生，園藝與農業。因此四者爲中國現在鄉村社會之所急需也。

(三) 求其能適應鄉村兒童之個別者。觀本講義附錄「鄉村與城市社會人民生活比較觀」之一個人之區別一節，則吾人編製鄉校新課程時，似不能不注意鄉村兒童之個別，而設有適應鄉村兒童個別之科目。又今後鄉村學校課程，當以養成具「農夫的身手，科學的頭腦，藝術的興趣與改造社會的精神」之人材，爲教學目標，固也；然鄉村兒童之興

趣，各有不同，不能強異以就同，亦即不能強使全民農業化。故鄉村學校課程，應使學生有選課機會，以適應其個性。例如外國語一科，在鄉校課程中，雖無關緊要，然為一般欲升學的學生之預備計，宜於高年級之選修學程中，特設英語一門。

(四)須採擇鄉村實際生活之材料並須促進環境課程為應付環境之利器，必採自實際生活，方能增進應付環境之才識。故鄉村學校自然科教材，須為鄉村之自然景象；算術，應學田畝賦稅之計算；作文，須指示田契借券之作法；園藝與農業，應注意鄉村地方園作與農作物之培植，是皆為教育之實際生活化，使鄉村兒童不至學無裨益。惟是環境變遷無常，斯應付環境之課程，亦必時加改造，使環境文物，能漸次演進。如現今公民科之教材，應加入三民主義，五權憲法，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之要義，及革命先烈之言行等；而將反革命之材料取消，以養成

黨治下健全之公民。又如現今自然科之教材，應加入評述中華民族受自然力淘汰之事實，說明中華民族受自然力淘汰之結果與政治力經濟力壓迫之關係，及實習主要食物與觀賞植物之科學的種植法等，以培養判斷，推究，創造之能力，及利用厚生之願望。

(五)須謀足以增進鄉村與城市之關係者。今人有一種通病，即皆羨慕城市而藐視鄉村。殊不知城市所重之工商業，須以鄉村農業為基礎。試觀工業所製原料，商業所運貨物，大都來自農業，若鄉村農業不發達，則城市工商業安能發達乎？今人編制鄉村學校課程，祇於地理科一物產一中言及農產物，不注意農業與工商業之關係，誠屬非是！今後編制鄉校課程，除在地理科注意農產物外，應更於自然科中，注意衣服工業中的主要原料，麻，絲，棉等之研究，與居室工業中的主要材料，紙，瓦，木材等之研究等，冀能對於鄉村與城市之關係有所增進焉。不但

此也，各科中宜更於適當處，將鄉村與城市之優點及劣點（參閱本講義附錄一），詳細舉出，且言互相救濟之道，使鄉村人與城市人互相尊敬，互相了解，彼此欣賞，明白需要，希望對於此種關係更有所增進焉。

（六）須顧及鄉村學校之經濟狀況。鄉村學校，經濟支絀，聘請教師，祇有一二，故編制課程時，須顧及鄉校之經濟狀況，不可分門過多，而以簡要為主。蓋分門太多，則不適於一二教師之鄉村小學。

II. 鄉村學校應有之課程

我想先將現代小學課程中所有之各種科目分類列出，略加討論後，再定鄉村學校應有之學程。傅葆琛先生曾彙集小學課程中已發現之科目（包括新舊中外），依據各科目性質，分為五大類，茲述其分類於下（中用括弧表明者，是指本屬於一類而與他類亦有關係之科目）：

（甲）語言科目類：語法，讀法，書法，作法，（綴法），兒童文

學，外國語。

(乙) 社會科目類 公民，修身，歷史，地理，(自然研究)。

(丙) 實業科目類 算術(包含筆算，珠算，簿記，幾何)，手工，園藝，家事(包含縫紉，烹飪，家庭管理)，農業，商業，工業，圖書，(自然研究)。

(丁) 健康科目類 衛生，體操，運動，遊戲，(音樂)，(手工)，(園藝)，(家事)，(自然研究)。

(戊) 藝術科目類 圖畫，音樂，(唱歌)，(手工)，(園藝)，(家事)，(自然研究)。

普通小學課程中之科目，既如上述，然則將所有科目，皆列入鄉村小學課程乎？曰，不必！其中須分必修科與選修科。但各科目中，何者應為必修？何者屬於選修？又如何而審定乎？曰，須依據鄉村地方之需

要，科目本身之價值與供獻，以及學校之經濟與設備，教師之訓練與能力，斟酌取捨（參閱上面原則第三條）。
至此，可以根據上述鄉村學校課程編制之六條原則，而定今日鄉村學校應有之學程：

(A) 必修之科目

1. 公民與黨義

2. 國語

3. 算術

4. 社會與科目

5. 衛生科

6. 自然研究

畫

8. 藝術

9. 家事

10. 體育

11. 職業指導

(B) 選修之科目

1. 外國語（英語）

2. 職業指導

3. 自然研究

III. 鄉村學校選材之標準

刻根據鄉校教育之目標，而定今後鄉校教材之選擇標準。

1. 應多採足以灌輸黨義者；

2. 應多採關於自然界者；

3. 應多採關於農家日常生活者；

4. 應多採與鄉村社會生活之改進有重大關係者；

5. 應酌加能引起了解人生與自然社會有種種關係者；

6. 應酌加能引起國家世界之觀念者；

7. 應酌加足以增進美術思想者；

8. 應酌加能適合時令與本地色彩者。

IV. 鄉村學校教本之編纂

今後鄉村學校教材之選擇標準既定矣；然則各種教材當編纂教本時

，應如何分配乎？鄙意：

a. 關於黨義之灌輸者，宜佔百分之十；

b. 關於鄉村事實者（包括改良鄉村生活，與提高鄉村文化等種種），宜佔百分之四十；

c. 關於該鄉所在之縣者宜佔百分之十五；

d. 關於該鄉所在之省者宜佔百分之十五；

e. 關於國家方面者宜佔百分之十；

f. 關於世界情勢與國際問題者宜佔百分之十。

至於與本鄉本縣本省本國及世界之關係者，應以養成善良公民爲主。蓋鄉村與縣，省，國及世界，關係至爲密切，一方宜養成鄉村之善良公民，同時即宜養成縣之公民，省之公民，國家之公民，以及世界之公民。再者黨治下之鄉村學校，無論何種學程，俱應根據三民主義，加入關於三民主義化的材料，上面第一條所言「百分之十」者，是僅爲大概

之標準而已。又各條所言百分比，乃在表示鄉村學校課本之編纂，與城市學校應有分別，閱者不可膠柱鼓瑟也！

第六節 鄉村學校各科教學法

鄉村小學與城市小學之課程，既因社會生活狀況不同，宜有區別，則鄉村各科教學法，亦當與城市有別，斷不能將城市小學之教法而適用於鄉村。茲特將鄉村各科教學法一言之：

(甲) 關於必修科方面者：

(一) 公民與黨義科之教學法 公民與黨義科，包含三民主義與國民，為黨治下公民基本訓練之第一種科目。教學此科之重大目的，在使鄉村兒童理解三民主義與黨國組織的現狀之最終目的，及自己與黨國之各種關係，因而啓發其努力服務黨國之思想，鍛鍊其勉力為忠實黨員明

達公民之意志，陶冶其智仁勇之三達德，以行民族民權民生之三達道。教學此科，一方面應與他科聯絡，一方面應注重課外作業。如關於修理監督地方道路等事，屬於地理上之材料，計算租稅及徵納手續等事，屬於算術上之材料。此外，應使鄉村兒童於課外多實行自治團體公益之事，如創設學校，設模範村，皆可練習兒童服務之能力促進鄉自治之成功。此科教學過程中最重要之點有三：（1）努力求知，實行其知。（2）如現在不能即知即行，務使學者澈底明瞭必有實行其所知之機會，努力造成此種機會，故此科之教學要則，爲「知行合一」。（3）此科宜重實際的具體的討論，因兒童時代，尙不配研究黨國政治之組織，在此時所應宜提示者，祇能關於政治之功用方面，如自己與黨國之關係。

（二）國語科之教學法 國語科包含說話，讀書，作文，寫字四項，與下言之「算術」「社會」兩科，同爲兒童基本智識之一，吾人如果

欲以全力發展「兒童本位之教育」，則非注重此等科目不可。教學國語科之重大目的，在使鄉村兒童有理解並善用羣衆生活中必需的國語國文之能力，因而自由傳達其思想，情感，並領會他人所傳達之思想情感，爲黨治下「善於發表政見，宣傳黨義，且爲最能享受言論自由思想自由」之公民。故此亦可謂爲黨治下公民基本訓練之第二種科目。若按新學制六年小學，前期四年，應專用語體文；後期二年，則語文並用。在鄉校中教師應注意訓練鄉村兒童默讀之習慣，以爲他日博覽「書報中有關黨國大計文字」速力之準備。在後期二年中：（1）應選擇兒童文學，以自然環境之山林，田野，花木，河水爲題目及資料，培養兒童閱讀之興趣。（2）應注意鄉村應用文件，如田契借券之作法，及農業上需用之各項記載，以求實用。（3）在說話一部分，應注意者又有二點：a. 平時宜注意兒童之發音與練習說話之興趣。因鄉村兒童，口齒多不靈便，語言

多不清楚，說話多無興趣，亟應矯正之也。b. 遇有適當機會，如革命偉人紀念日，宜使鄉村兒童有宣講會及辯論會等之練習，以求貫徹國語科教學之目的。

(三) 算術科之教學法 算術科包含筆算，珠算，簿記。教學本科之重大目的，在使鄉村兒童能解答日常生活之數量問題，並期養成從事鄉村經濟組織之基礎的技能，而有經濟家之態度。解答日常生活數量問題之知能，與經濟家之態度，皆為黨治下公民所不可少者，故此亦可謂為黨治下公民基本訓練之第三種科目。珠算為中國商業上必需之知識，無論在鄉村小學，或在城市小學中，似比筆算為緊要。筆算則應注意基本歷程及實際應用，加減乘除四則，及普通分數，因數而外，須添簡單之記數，度量之原則，及測量平地之幾何。至於歲入歲出之計算，田畝賦稅之計算，以及簡易簿記，收納租稅，地方公債，糧食收穫等，均關

農民實際應用，不可不教之也。於此有宜注意者，即當調查每日各物市價揭示校中，及每週或每月後，即作總比較，以引起鄉村兒童民生不易之觀念，促進民生主義之實現。

(四) 社會科之教學法 社會科包含歷史與地理二部。教學歷史一部之重大目的，在使鄉村兒童探究人類生活進化之跡象，明瞭世界趨勢之大概，與各民族盛衰之根因，因而覺悟「民族發展」，「民權伸張」，「民生富厚」之重要而可貴。至教學地理一部之重大目的，在使鄉村兒童理解人生與地理之關係，本國與世界各國之關係，因而培養其有利用地勢，氣候，物產，山川，交通等之心思，而謀人類生活之豐富。此科既能完全實現三民主義，故亦可謂為黨治下公民基本訓練之第四種科目。本科教學法，可分二部言之：

1. 歷史——材料當取與個人生活有關係者。如革命偉人言行事略；

衣，食，住，行，育，樂之進化；社會之形成與變遷；種族之合併；國家之興亡；文化學術之演進，以至近代工商業之如何發展？科學之如何發達及如何戰勝天然？文學美術之如何改造？其大概，鄉村兒童均應知之。至於本村之歷史沿革及風俗，紀念，節目等，尤爲必不可少之材料。於此，有最宜注意者，即教學本科時，當本美國新史學派 (J. H. Rodin) 所倡之見地，主張進化的研究，以求合乎革命之精神。

2. 地理——教時應從本鄉地理起首；本鄉地理研究完畢，然後研究他處人民如何生活？最好由學校四周之山水，引導兒童研究土壤，水村，道路，農業等，俾鄉村兒童知衣，食，住各種原料之來源，及民族生活之狀況。至於本鄉之工商業，及名勝風景，亦宜選入；中山先生發展實業計劃與各地關係之特別研究，亦當列入。公民，國語與社會三科，有相互關係之處頗多，教時宜注意及之。

(五) 衛生科之教學法 中國人素不講求衛生，鄉村兒童尤甚（參閱後面「鄉村學校之衛生」一節），故鄉校課程，宜特設「衛生」一科。教學此科之重大目的，在使鄉村兒童能知如何生活？注意飲食與居室之衛生，及公共衛生，因而結厚民族力量，以抵抗或避免天然淘汰人口之勢力。故教學本科時，不應授兒童以生理上的科學知識，如身體之構造，血液之循環，消化器之組織，骨節之名稱及節目等，對於實際生活鮮少輔助，徒費兒童之腦力者；應宜注意如何生活？尤應注重飲食與居室之衛生，養成有合於衛生之習慣，如清潔的，節制的，飲饌按時的，睡眠按時的，姿勢優美的各種習慣！對於鄉村兒童飲食起居之常識，以及易犯之病症，如痘，疹，鼻，喉，肺等之原因與治療法，俱應特別注意。臨時救急手術，與看護病人之普通常識，亦當略備。余因感覺鄉村兒童衛生之重要，茲特錄俞子夷先生所定「衛生記載表」與「衛生的問

題三如左，以便鄉村教師教學此科時之參考：

意。甲、衛生記載表：

（1）每天早起早睡，夜裏睡十點鐘；

（2）吃東西的以前先洗手，吃了以後漱口；

（3）每天早晨和吃夜飯以後，刷牙齒一回；

（4）喝茶用自己的杯子，洗臉用自己的手巾；

（5）每天梳髮一次，每兩星期洗頭一次；

（6）每星期洗浴一次，換洗衣服一次；

（7）沒有唾過痰在地上，沒有含過不是吃的東西在嘴裏；

（8）指甲裏，鼻子裏，耳朵裏沒有髒東西。

乙、衛生的問題

（1）爲什麼我們一定每天要吃六碗水？

- (2) 那幾種吃的東西最養身體？
- (3) 雜食爲什麼要害身體的？
- (4) 爲什麼大便要有一定的時候？
- (5) 食物怎樣消化了，養我們的身體？
- (6) 姿勢不好了，有什麼害？
- (7) 傷風咳嗽有什麼害？
- (8) 爲什麼傷風可以傳染別人？
- (六) 自然研究科之教學法 自然研究一科，在鄉校課程中最有價值。因其與各科皆有親密之聯絡，而需用之教材，亦多從鄉村自然環境而來，兒童更覺親切有味，易於領會欣賞。教學此科之重大目的，在使鄉村兒童理解自然界與人生有經濟的，美術的，文學的，衛生的，科學的各種關係，因而培養其有「研究自然，欣賞自然，征服自然，利用自

然」之智能，及對於實驗科學之興趣，以助進民生主義中衣，食，住，行，育，樂重要問題之解決。今特將此科價值及與各科聯絡之處（此科教學方法，重與各科聯絡），略述如左：

（1）經濟上之價值——由觀察害蟲益鳥，田中雜草，蔬菜病菌，水澇旱災等現象，兒童便易了解所以保護益鳥，防除害蟲，種植樹木等之功用。此等均與農業經濟有密切之關係。

（2）文學上之價值——各種天然現象，皆可作兒童文學中最有興趣之資料。

（3）衛生上之價值——考查水源，研究空氣，以及食物之種類，衣服之質料等，皆與飲食居處，個人及公共衛生有關係。

（4）道德上之價值——見螞蟻之搬運及戰鬥。而引起勤勞勇敢之精神；見蜂之釀蜜，蠶之吐絲，而興「人不學，不如物」之感；見

眼與「矢殼郎」之推挽，而知分工合作之必要；見花木鳥蟲之如何生長，而悟物力之維艱，因而愛護之，保惜之，種種由觀察而得之經驗，俱可利用而養成高尚的人格。

其五(5)審美上之價值——花之色，鳥之歌，山川之景色，風雲之變業，均能培養鄉村兒童之審美情感。

其六(6)科學上之價值——英國奈端(Newton)見蘋果之下落，而悟會「地心吸力」之理。蘇格蘭瓦特(Watt)見沸水之上升，而發明「汽機之構造」。科學原理之由自然現象得來者，不勝枚舉。至如解釋河水之暴漲，雷電之成因等等，尤能破除鄉村人民之迷信，不可不「注意」之也。

出之觀此，則可知現今鄉校教師，對於自然之教學，專在教室內死教課本，不舉行野外教學之非矣。蓋自然研究，乃研究自然界之物，宜多舉

行遊歷與觀察野外幽美之自然界，而少用死教科書與呆板教室（坊間所出之教科書，祇能認為參考品，或救窮物）；又宜以戶外為原則，而以戶內為例外。

（七）園藝與農業科之教學法 園藝與農業科，包含園藝與農業二部，尤應注意農業。蓋農業為鄉村主業，鄉村兒童生活於隴畝之中，若注重此科，則既可以引其興趣，又可以導其實習。教學此科之重大目的，在使鄉村兒童能知園作品與農作物之培植法及改良法，因而養成「農業神聖」之觀念。此科教學，可分二期：前期授園藝，後期授農業。前期注重栽植花木，保護益鳥，芟除雜草等事；後期應研究主要糧食之收穫，家禽之飼畜，動植物之選擇配種，肥料之成分，製造及種類等。此外，更須就本地特別情形，補充其他需用之材料；及謀與手工，圖畫，地理等科關係之聯絡。

（八）藝術科之教學法 藝術科包含工藝（手工），音樂，圖畫三部。教學此科目的及方法，可分三部言之：

（一）工藝——教學此部之重大目的，不在精巧，而求實用，關於手工製造家庭日用器具，修補農田器具，以及打繩結，編葦蓆，修葺房門人屋等，俱應因地制宜，授與鄉村兒童以實用的知識與技能。再者用變舊木材，硬紙，泥土，與雜草等，造成本鄉或本縣田莊之模型，將各種物品放在莊田內，亦切實用而又有趣。

（二）音樂——教學此部之重大目的，不在唱歌之音符，而在陶冶大目性情，涵養道德。對於農歌，鄉村兒童歌謠，以及國民革命歌，視世界大同歌，俱應採集。

（三）圖畫——教學此部之重大目的，在養成鄉村兒童欣賞天然真美之習慣，並涵養快樂，銳敏，正確，精密等各種德性，因而造成

黨治下優美的人物。故宜先研究教室的畫冊，名家的作品及自然界寫生畫；後研究宣傳黨義與慶祝革命勝利之廣告畫等。

(九)家事科之教學法。家事科特爲鄉村女生而設。教學此科之重大目的，在使鄉村女生能知衣服，居室等之衛生，因而謀改良鄉村生活者也。鄉村人民對於飲食之多寡，種類，烹調等；最不講求，故營養料不足，又常患不消化及腹疾。教學時對此等事，宜特別注意。至於衣服製造之不合法，寒暖質料之厚薄不宜，居室用品之零亂無序等，均爲鄉村人民之通病，尤須注意。尙有一層，卽菜蔬果品之存儲收藏，其方法手續，亦須注意而研究之。因留有餘以待不足，於荒寒時可備不虞也。

(十)體育科之教學法。體育科包含體操，運動，遊戲。教學此科之重大目的，在使鄉村兒童體態正確優美，體格堅實活潑，且養成其愛好運動之習慣，因而陶冶其守紀律，結羣體，尙協同，善互助，以及勇

敢，忍耐，公正，自動諸美德，成爲德性優美體魄強健之民族。鄉村兒童身體姿勢多不正，僂僂駝背又凹胸，教學時應設法矯正之。運動不可徒重競爭，應提發守紀，合羣，互助，公正等諸美德。遊戲須使學生演習北伐，擁護領袖，剷除軍閥，驅除土豪，繼續努力，革命成功等，養成有奮鬥與集團之精神及勇敢之態度。於此宜注意者尙有二點：(1)遊戲最好多選鄉村兒童的遊戲而改良之；(2)與體育有關係之科目，如工藝，園藝，衛生，音樂各科教材之如何聯絡？亦不可不討論及之也！

(乙)關於選修科方面者，舊制小學普通皆有外國語一科；然新制小學校以不教外國語爲原則。今鑒於一國民外交之重要，小學似宜有外國語一科之設；惟鄉校須列在選科，且須行之於高年級。因此科僅爲鄉村少數升學生之預備而設也。外國語普通包含英文，法文，德文，日

文，俄文五種，除英文外，其餘四種，在中學已不通行，況小學乎？又況鄉村小學乎？故在鄉村小學所謂「外國語」者，當然單指英語一種。教學本科之重大目的，在適應鄉村學生職業上社會上擴大時之需要，並引起研究異民族生活狀況及其侵略我中華民族策略之興趣，因而培養國際間「知彼知己」之聰明民族，以爲實行國民外交，聯絡各民族感情，促進世界大同之預備。教學本科之要則：（1）會話，讀書，作文，寫字，應聯絡教學。（2）學校中須設臨時之「國民外交室」，每週規定一個時間，教師與兒童同入此室，或扮外國人，或代表中國人，作簡易之談判。（3）當教學時，一方宜使鄉村兒童明瞭中國文字語言之可貴，與其價值之大，以免輕蔑國文心理之發生；一方宜使鄉村兒童明瞭學習外國語言文字不得已之苦衷，以免「認賊作父」觀念之發生。

（二）職業指導科之教學法 職業指導科，特爲救濟鄉村小學畢業

生，與中途輟學的學生之失業而設。鑒於現在鄉村「士不士，農不農，工不工，商不商」的長衫遊民之多，在鄉村小學高年級，似有設立本科之必要。現暫列於選修科。教學本科之重大目的，乃在使鄉村兒童皆能各按其性質，而選擇一相當之職業（正當職業），因而為個人謀生之準備，為服務社會之準備，為國家及世界增進生產力之準備。教學本科之最要者，須顧及一個人興趣「與」社會需要「兩方面。如欲決定教材，首宜從事調查。其方法須從鄉村地方調查，如現有之職業，孰為發達？孰應改良？及未來之職業，孰為需要？或為便利計，先就鄉村學校調查，如學生父兄之職業，孰為多數？畢業生所就之職業，孰為多數？然後由調查研究之結果，按學生個人之性質，指導選擇一相當之職業。

第七節 鄉村學校管訓之方法

鄉村學校一班頑劣之教師，對於兒童，祇知管理而不訓練。如遇兒童有不守規則之行爲，卽施以體罰。至於如何使兒童之品行端正，體格健全？如何可使兒童有國家觀念，有服務社會之能力，有團體生活之意味？概不注意。總之，若輩唯一目的，卽在於「嚴」，以爲嚴可使學生服從，可使學生家屬信仰；確不知彼天真爛漫之兒童，已被拘束至「奄奄一息毫無生氣」矣！卽有時加以訓練，亦多用消極的禁制之語，不知積極的誘導。余嘗觀鄉村學生，遇與同學爭打或到校外竊人桃李時（春夏之季），教師向打者或偷者，祇知大聲誡之曰「第二次不要再打同學——」或「下次不要再偷人物——」下次若再如此，我必將加重體罰。至於如何不應再打同學？或如何下次不應再竊人桃李？從未加以詳細說明。強橫不法之兒童，因爲不知友愛原理，與不道德行爲，結果，仍有第二次第三次再打同學之舉，或再有盜竊行爲。教師訓辭之功效，祇能在

於當時使其不再打不再竊而已。

I. 鄉村學校管訓之方針

欲論今日鄉校管訓之方法，當先論鄉校管訓之方針。其方針，須：

1. 使學生有強健身體；
2. 使學生有高尙人格；
3. 使學生有普通知識；
4. 使學生有羣治精神；
5. 使學生有革命精神；
6. 使學生有紀律行動；
7. 使學生有軍事常識；
8. 使學生有勤勞習慣；
9. 使學生有科學家之態度；

10. 使學生有經濟家之心腸；
 11. 使學生有藝術家之手腕；
 12. 使學生有研究時事之興趣；
 13. 使學生有善用閑暇之能力；
 14. 使學生有改造鄉村社會之理想；
 15. 使學生有改造鄉村環境之技術。
- 讀者於此須參閱前章「鄉村教育之目標」與本章「鄉村學校教育之目標」二節。

II. 鄉村學校管訓之方法

今後鄉村管訓之方針，既如上所述矣；然則其方法當如何規定乎？

須：

A. 訓練應與管理謀聯絡；

B. 訓練宜以一多積極的誘導，少消極的禁制」爲原則；

C. 寓訓練於教學之中。

對於(A)(B)二項，已略說如前。惟第三項須加說明。現今鄉村學校，學生雖有數十或至一百；然教師祇有一二人（鄉校管訓，由教師兼任），教師因爲課務忙碌之故，不能常有「開會訓練」之舉。故余主張寓訓練於教學之中，在班上隨機加以訓誨，俾可收得團體訓話之功效。如教黨義與公民時，苟能注重於實際問題之討論，如國民政府與國民革命軍組織之研究等；或就兒童及學校中偶發事項，加以解釋誘導，則兒童於道德方面能由深著之善惡觀念，進而有好善惡惡之情及舍惡從善之意向，其有裨於訓育甚大也。又如教社會時苟遇有義勇友愛革命等事跡，可使兒童講述評論或實地表演，以激發其深摯之情感並逐漸擴充之，使有愛國愛羣之觀念。又如教藝術時，對於圖畫，苟令作羣衆運動或黨

部工作圖，則可將羣衆運動時之羣衆心理，隨著羣衆活動狀態，一併研究之。其餘如國語，衛生，自然，農業等科之教學，苟有可加以訓練之教材，亦宜如此行之。

童叟尚有言者，卽每學期將終時，須與學生在班上或開會討論假期作業事項（暑假寒假均應如此），以便養成有一善用閑暇之能力，茲特錄俞子夷先生所定「假期作業表」於左：

1. 比賽好學生的進步，照昨天討論的結果辦；
2. 比賽衛生的實行，照從前開學時同樣辦，各人自己記載；
3. 每人至少每星期讀一本書，書可預先借去，讀完一本時，做一段筆記報告內容的大概；
4. 每天至少幫助父母或別人做一件事，每天要有日記，把這事詳細

記出；

5. 每天至少寫半張字；

6. 每天至少做一件遊戲或出去散步一次，詳細記在日記裏；

7. 每天起身，睡覺吃飯一切行爲，要在日記裏記好，看誰的生活項

，更點好和開學時一樣的有規律；

8. 學校裏各人沒有完的事，可以帶回去做，要工具用具也可以借去

應具齊。

（附註）以上差不多是三四年級生做主體，一二年級生看能多少

聖懋，（OI）前，便做多少，約定開學時交出比賽。好的要有獎品。

志。

第八節 鄉村學校之教師

I. 鄉村教師之資格

鄉村學校教師，一方面爲鄉村小學之教師，他方面爲鄉村人民之指

導者，換言之，即爲鄉村社會之領袖。其應具資格，古堯君在其鄉村教師應負之使命及今後農村師範應行注意之點一文中云：(1)充實之知識，(2)精熟之技能，(3)勤儉之習慣，(4)強健之身體，(5)堅定之意志，(6)剛毅之氣節，(7)愉快之精神，(8)愛國之熱忱，(9)高尚之理想，(10)真摯之同情，(11)遠大之眼光，(12)敏活之手腕，(13)勇敢之精神，(14)沈毅之氣概，(15)領袖之才能。鄙意鄉村學校之教師，更應具有左列之四種精神：

(一)犧牲精神 中國鄉村教育，乃一種最苦之事業；况小學教員，功課繁多，尤感困難，倘無犧牲精神，幾乎一日工作亦不能維持。吾人須認清救國是從小範圍起，今爲鄉村着想，即爲社會，爲國家，爲世界謀利益，勞苦正所以達志，犧牲始可以成功！犧牲精神，即使豐富，設無毅力以輔其成，所謂

(二)持久精神 犧牲精神，即使豐富，設無毅力以輔其成，所謂

「一暴十寒」，未有不敗者。吾人更須認清凡是一種事業，決不能一蹴而成。試驗復試驗，失敗又失敗，總有成功之一日。吾人應有「孜孜不息，百折不回」之精神，決不可有「虎頭蛇尾」之態度！

(三) 科學精神 時代是刻刻進化的，社會隨時代而變遷，雖小農村，亦不能脫離時代之關係，故一切設施，當宜順應之，以求進步，有指導之責者，須作「繼續不斷」之研究，以造成與時代同樣進化之國民！

(四) 合作精神 諺云：「三個白木匠，抵個諸葛亮」。吾人欲求鄉村教育之成功，決非一人之力所能包辦，準備時須與學友共同研究，試驗時須與同事通力合作。此外，更須得有學生家長之諒解，社會人士之贊助。故美國亦有人謂「合作精神，不可缺乏」(Spirit of Cooperation Necessary)。然必如何始可得合作之效力乎？第二須明示目的，使人澈

底了解；第二，須竭誠服務，使人發生同情；第三，須展覽成績，使人着實信服。

II. 鄉村教師之培養

鄉村地方，生活簡陋，故現在都市師範學校之畢業生，多不願為鄉村小學教員。然吾人今日如果欲「勵行教育普及」，「改良鄉村教育」

（國民黨政綱），則需要鄉村小學教員，為數甚鉅。黃敬思先生在其鄉村學校師資問題一文中，對於中國所需要鄉村師資的數目，討論甚詳，茲特將其所言「鄉村教員數目之最低限度」，抄錄如左：

1. 約計鄉村小學校教員的總數目（以每人數四十個學生計算）……

一〇二八六〇〇人

2. 約計每年需要鄉村小學教員的數目（每人任期作為十年計算）……

一〇二八六〇〇人

3. 鄉村師範每年需要的學生數（三年課程）……………三〇六四八〇人
4. 每年師範生服務鄉校之數目……………九八五五人
5. 每年缺乏之鄉校教員……………九三〇〇五人
6. 需要之鄉村師範學校或師範科（每校或每師範科以五百學生計算）……………六二三校
7. 現有之師範學校及講習科……………二七五處
8. 缺乏之鄉村師範學校或師範科（假定現有之二七五校，能增至每縣一校或每科五百人，而畢業後專為鄉村小學校小學服務者）……………三三八校
- 主計全……………三三八校
- 觀此，則中國此時鄉村小學教師缺少九三〇〇五人，鄉村師範學校或師範科缺少三三八校，鄉村學校教師之養成，至此益形其重要；而養成鄉村教師之場所，如鄉村師範學校或師範科之設，尤應多有也！

美國培養鄉村教師之方法，約有三種，先介紹之，以供借鑑：

(甲) 省立師範學校設鄉村部。在喀斯威爾 (Kingsville) 之省立師範學校 (State Normal School)，其鄉村部專請一熟悉鄉村生活狀況之教授主持全部事務。例如管理教授及指導實習之事 (field work) —— 推廣事業講演與鄉民非正式之集會 —— 均由彼任之。此外，又附設一模範鄉村小學 (Model Rural School)，為實際研究之用。其意蓋在使學生與鄉村社會多接觸，預備他日服務時有措施之能力也。鄉村部所注意之功課，為：

- (1) 鄉村生活之急切問題，如鄉村社會學、鄉村經濟學等；
- (2) 鄉村學校之特殊教學法，管理法；
- (3) 現代農業必需之教材，如農事自然研究，家庭經濟，手工，音樂，與個人衛生，指導遊戲，新文學等。且設有暑期講習科及函授科，以便已從事者得有補習之機會。

(乙) 農科大學設農業教育部。於農業大學 (Agricultural College) 設

立農業教育部，以養成鄉村學校之教育人材。所設基本課程，爲農業，家庭經濟，手工，自然研究等。專修者，則有心理學，鄉村學校管理法，鄉村社會學，鄉村經濟學，鄉村工藝，鄉村衛生，鄉村娛樂。

(丙)中學設師範科 在中學校中，設師範科 (Teacher-Training in High School)，其校舍與普通中學合併，或另分離，視各省而異。師範科之畢業生，其成績雖尙未達到所應得之程度，然成效確較從前未受師範訓練者爲優，卽與師範畢業生相比，亦不在其下。甚有較師範畢業生爲優者，其故由於教師比較優勝，且明瞭鄉村生活之狀況，知所緩急耳。

今參考「美國培養鄉村教師之方法」，則我國培養鄉村教師，須：

1. 高中部師範科設鄉村教育組；

2. 省立中學附設鄉村師範部（如江蘇省立上海中學校鄉村師範部）。

其校址在黃渡鎮；又附設鄉村實驗小學，其校址在黃渡中村，均

與田野接近；

3. 設立鄉村師範學校（如南京試驗鄉村師範學校，附設中心小學多

處，後詳；）

4. 普通師範學校，附設鄉村師範部；

5. 設立農業學校；

6. 設縣立鄉村教師養成所，或鄉村師範講習所於鄉村，年限定一年

或二年。

此種學校之宗旨，皆在養成適於鄉村生活之小學教師，及指導鄉村

教育改進鄉村社會之人才，須嚴重訓練（甲）基本知識方面——注意三民

主義公民學，國文，歷史，地理，數學，自然研究，圖畫，音樂，手工

體育等科目之學習。（乙）專業學術方面——注意普通心理與兒童心理

教育原理與教學法，學校行政，課外作業，學務調查與教學指導，教育統計及測驗，園藝與農業，農場實習，鄉村教育學，鄉村社會學，鄉村經濟學，鄉村衛生等科目之學習。此二種學習，前者即美人所謂「基本知識訓練」(Academic Training)或「學者標準」(Scholastic Preparation)；後者即美人所謂「專業學術訓練」(Professional Training)或「職業準備」(Professional Preparation)。

更有進者，上述各種師範學校，固為造就鄉村小學教師之機關；然有時恐其不足，故師範大學，大學教育科或高等師範科，亦宜同負此責。雖其所培養者未必即為鄉村小學教師，但直接間接均有裨益也。直接者即為鄉村小學教師，或主持人員；間接則為鄉村師範教師，或輔導員。前東南大學教育科有此計劃，茲將其「鄉村教育系」學程略述於下：

- (1) 鄉村教育概論，
- (2) 鄉村學校之組織及設施，
- (3) 鄉村小學各科

教材及教法，(4) 鄉村師資訓練，(5) 鄉村教育行政及輔導，(6) 鄉村成人教育，(7) 鄉村社會學，(8) 鄉村社會調查，(9) 鄉村社會組織，(10) 鄉村社會改良，(11) 鄉村師範與小學農業教材及教法，(12) 鄉民心理，(13) 鄉村學務調查，(14) 中國鄉村發展史。以上各書，亦宜同負此責。查關於此，有二點宜加以注意：(一) 學務訓練與高小訓練，亦宜同負此責。(二) 前述六種訓練鄉村教師機關中，第五種「農業學校」，是訓練農業人材之場所，而非訓練鄉村教師之機關；又第六種「鄉村教師養成所」，雖為訓練鄉村教師之機關，但其年限祇有二年，設備又往往不全。故二種祇可暫時開辦，以應急需而已，不能認為訓練鄉村教師之正式機關也。

此外，鄉村師範與小學之學習，其二種學習，而普通美人預備一基本條件(B) 鄉村師範對於「外國語」一科之設，似無關緊要；然為鄉村小學外國語教員之預備起見，亦宜設英語一門，列為選修科目。

III. 鄉村教師之進修

教育爲日新月異之事業，教師苟無新知識新方法以適應之，期功必甚難，是則進修之機會萬不可少焉。雖曰前時受過相當之訓練，然若不繼續研究，勢必故步自封，實非良好之教師。現代教育家杜威博士(Dr. Dewey)有云：「良好之教育者，……須作一繼續不斷的研究者」蓋言教師進修之重要耳。然則鄉村教師將如何進修乎？美國爲促進服務期內之教師 (Improving teachers in service) 起見。有「鄉村教師推廣服務之計劃」(Plan of Extensional Services for Rural Teachers)，設立下列各種會社：

1. 教師研究社 (Teacher's Study Centers)
2. 全國鄉村教師讀書團 (The National Rural Teacher's Reading Circle)

3. 暑期學校 (Summer School) ;

4. 教師年會 (Annual Teacher's Institutes) ;
Annual Teachers' Conferences

5. 教師會議 (Teacher's meeting) ;

我國對於在職鄉村教師進修之機會，須有：

「(一) 暑期講習所。由縣教育局創辦四星期許之「暑期鄉村師範講習所」，使現任鄉村教師補習所擔任功課之缺點，或準備新授之功課，

此實為最切要者，頂好年年暑期均開辦。

「(二) 教師研究社。由鄉村教師自己，聯絡附近鄉校教師，組織「

教師研究社」。遇星期假日，請鄉村教育專家或縣督學，來社講演，

或作分條之討論。

「(三) 教師讀書會。由鄰近鄉村學校教師組織「教師讀書會」，

集資購買書報，或向各機關請求贈送，輪流閱讀，並設一表簿，遇有問

題，即登記於簿，依次遞傳質問，同時逐漸輪流解答，至一定時間，再開會討論。

又備（四）參觀討論會。先由鄰近鄉校教師組織一「參觀討論會」，擬定章程，同時廢除學校中一律之星期例假制，由各校另定學歷，規定休息時間。然後在某日，教師甲至某校參觀教師乙之教學，某日則教師乙至某校參觀教師丙之教學。參觀時，將該教師之優點缺點詳細記出，至適當時期提出討論，共謀解決。如此，各校之星期例假不同。可得互相參觀之機會，而又不致妨礙自己校中之功課，一舉兩得矣。

（五）教師年會。聯絡全縣或全省鄉村教師，組織一「教師年會」，按年開會。語其優點，如藉此機會，可以補習基本與專業知識方面之學科；且得與各鄉來會之優良教師相周旋，而增長其經驗。

（六）教師會議。組織法，與前略同。言其利益，如教學方法之磋商。

商，各地情形之討論，專業精神之鼓勵與激發。陳益、歐陽學式之論

學採 IV. 鄉村教師之使命、（一）鄉村教育之重要性、而欲具其靈驗。

教育為社會革故鼎新之作用 (Social renewing) 本，其事業至為艱鉅繁複。教師為執行此種事業之人，故其責任亦重大。而鄉村教師因所處地位不同之故，其責任自較一般教師為重大。蓋鄉村教育之問題甚多，解決本不容易（非如城市學校之有其他社會贊助協作之機關），加之鄉民又多無知，非惟不能協助教師，且往往從中作梗。鄉村教師如欲求事業之成功，不僅當具教育上之知識技能，且須富有改革社會之知謀膽略。

古樸君在其鄉村教師應負之使命及今後農村師範應行注意之點一文中，又謂鄉村教師之使命有三：（1）教育家之使命，（2）指導者之使命，（3）社會改造家之使命。茲將其大意，略述如次：

（一）教育家之使命 為教師者，第一為傳授知識，訓練兒童，此

爲人所共知，毋待申言。然僅限於是，尙未足以語教育家也。真正之教育家，必對於兒童，學校，家庭，社會，國家，世界，有明確之觀念。蓋兒童爲受教育之人，學校爲教育兒童之機關，家庭社會爲兒童棲息之所，國家世界爲一較大複雜之社會，教育家非對於此數點有明確之觀念不可；換言之，教育家必須明瞭自己所負之責任也。何則？教育爲人類活動之事業，其成敗利鈍，全恃教師之措施爲準，非如其他機械的事業可憑一二法則以應付者。使命。森林協會之風俗捕吏。圖畫其途。圖成。

(二) 指導者之使命。鄉村教師除教育兒童外，對於鄉村地方應行改進之事業，亦當負指導之責。蓋在鄉村社會，人民大都不識不知，且少知識領袖爲指導，故百事廢而莫舉。因此社會之進步，亦常落入後。鄉村教師在地方上較爲優秀，其識見亦自高人一等；苟能熱心指導人民，實綽有餘裕，且不難得其信仰也。卽得其信仰，則指導更可自如。願

鄉村社會之事業，應行改良者甚多，其中可爲教師致力者，有如農事、衛生、治安、道路、娛樂諸端。此數者，關係於鄉民之生活最切，且已立其基礎；倘教師能因利乘便，指明其弊，而另介紹以新方法新設施，未有不得鄉民之信仰者。考前此鄉村教師之不得人民推重者，殆卽由於嗤鄙其不合，而自又不能躬行指導耳！

(三) 社會改造家之使命 鄉村社會之風俗制度，陋劣甚多，例如災害祈神、疾病問卜，卽其一端。然而鄉村人民因日久相沿，習而不覺，或覺之，而不敢有所主張，或建議改革。鄉村教師不但知識較高，且膽量亦大，能力亦厚，改革之責實捨教師莫屬。且就教師方面言，既無如都市上之社會改造家膺任此事，而自己挺身實行，亦義所當爲。惟改造之義，宜重在積極方面之建設，固不僅徒爲消極的破壞也。

V. 鄉村教師之待遇

然難期勉甚，尙未足以盡其責也。頁五之卷

余嘗考現在師範生不願服務鄉村學校之原因，有下列數種：(1) 鄉校校舍不美，(2) 鄉校設備簡陋，(3) 鄉校職務繁重，(4) 鄉校同事寡少，(5) 鄉校待遇不優，(6) 鄉校環境不良，(7) 鄉村人民粗劣，(8) 缺乏社交機會（或娛樂場所）；而以鄉校待遇不優，爲其最大原因。夫一人生活，有物質與精神兩方面，物質上固須求其滿足，精神上更須求其滿足。茲將鄉村教師之待遇，分爲物質與精神二方面言之：

物質方面：(甲) 薪金須視社會生活程度而定。現今社會生活程度，年高一兩月，而鄉村教師之薪俸，並未增加，其薪俸之大小與社會生活程度之高低相比，可謂成爲反比例。試觀山東鄉村小學教師之薪俸，至今每月尙有不過得十二吊錢（雙角五十枚爲一吊）；又江浙兩省鄉小教師至今亦尙有每月平均不過得七八元！自己衣食住尙不能維持，更何能供給家庭乎

？生活上既發生困難，欲希望其對於教育有興趣，不改入他界，豈可能乎？由此，亦可知今日有許多人，不願為鄉村教師之故，不定在想升官發財，實因不能維持生活。今為提高鄉村教師服務之專業精神起見，亦所以防不合格之鄉村教師不得潛入教育界，其薪俸之大小須與社會生活程度之高低成正比例。生活程度高則薪俸亦大，其最低俸亦以能適合現時平易之生活為度。於此，有宜注意者，即其薪俸之大小亦須與社會之經濟力成正比例，經濟力大則薪俸高，經濟力小則薪俸低，故規定薪資標準時，一方固宜顧及社會生活程度之高低，他方亦宜顧及社會經濟力之大小也。

(二) 學校須設教師住宅 住宿問題，亦為教師待遇問題之一。常見鄉村校舍窄狹，教師不能住宿；教師自己欲賃房屋而住，又限於薪俸無幾，卒無能得。此種情形，往往使優良教師不願在鄉村服務者也。解

決此種問題，其最善之法，莫若供給教師以家庭住宿。此有三種利益：(1)已有安適愉快之家庭生活，自可挽留優良之教師；(2)其家庭一經居住在境內，變為本地居民，則教師對於學校社會之事，定能關心，並可因此影響其他鄉民；(3)其夫人猶可教授家事，裁縫等科，並指導女生，組織鄉村中一切婦女團體，如天足會等(參觀前面「校舍」一段。)此外，更宜有年功加俸辦法，教師養老金及恤金；再教師子女宜一律免收學費。

(乙)精神方面
(一)頒給獎章 現在師範畢業生，不願為鄉村小學教師之主要原因，不定在於報酬微薄(薪金)，亦有在於鄉村教師名譽不隆者。縣教育局對於成績優良之鄉村教師，若有呈請教育部頒給獎章或獎狀之舉，以揚其名，而顯其親，則有下列三種利益：(1)可以挽留優良之教師；

- (2) 可以鼓勵教師之工作，而收鄉村教師之美果。至頒給村鄉教師獎章或獎狀之標準，以其能兼具左列各項者為度：
1. 服膺黨義，人格高尚；
 2. 身體健強，能耐勞苦；
 3. 有適當之農業知識，與實地經驗；
 4. 教學合法；
 5. 訓練懇切，而能注意兒童自治；
 6. 能以身作則，而有開創事業之精神與態度；
 7. 能聯絡家庭，而有相當之成效；
 8. 能誘導農民自治，以建設公共之事業；
 9. 能不錯過教師進修之機會；
 10. 能將研究心得及困難，公開發表。

(一) 設榮譽會 榮譽會 (Honorary Society) 之組織，英美各國皆有，中國此時尚無。此種組織之目的，不在訓練，乃使鄉村教師有特別工作與成績者，而得社會公認之榮譽（在社會上有相當之地位與勢力）。即凡鄉村教師，其學問與技能，對於社會上有特別之貢獻者，對於鄉村學校有特別補益者，皆請入會。因為此種組織，不僅在精神上可以酬報努力之教師；且足以鼓勵其工作，更進一步工作；再可使他鄉及其教師知之，以資模倣而為同樣之工作。中國此時對於成績優良的鄉村教師之獎勵，除由教育部頒給獎章或獎狀外，亦應有此種會之組織。此外，尚宜有獎勵女生為鄉村教師辦法，因現在鄉村女學不發達之故，亦由鄉校多無女教員也。今日教育當局，應注意此種問題。其面吾人為優待鄉村教師之計，所以至周者，無非欲使其安心從事此種艱鉅之事業耳。鄉村教師苟能認明自己之使命，自當努力從事。而教育

行政當局果欲希望鄉村教師無忝厥職，亦應設法優其待遇，固未可徒爲片面之苛責也！職林等論之，所以至感者，無非指其受小於事也。竊於此，尙有宜提及者，即今日教育當局，對於鄉村學校校長教師之資格如何規定？待遇如何改良？茲特錄前國立第四中山大學行政院所規定鄉村學校校長與教員之資格及待遇（詳見第四中山大學教育行政周刊第二期，十六年八月一日）如左：

中國此種傑克亞蘇爾身由職林等論之
 選代（一）關於資格方面其工升，更重一求工升，再可對並聯及其選
 學對（甲）鄉村小學校長，聘任標準，以人格高尚，服膺黨義，并具有左列資格之一者爲合格：
 傑克亞蘇爾身由職林等論之
 工升與A.小學校而督撫會公選之榮譽（亦稱會士在財當之此與選代）。

育。中國工高中師範科或師範本科畢業，曾任教師二年以上，著有成績

各級中學或舊制中學畢業，對於鄉村教育素有研究，曾任教

習。再任師四年以上，著有成績者。自誠至守，平日且冊。其者

善查。B. 初級小學校畢業，曾任本級或同等之職務者。故其辦事一

勤。C. 具有前項資格者。D. 曾任初級中學教員，或每一期內，

練習2. 後期師範或鄉村師範畢業，曾任教師一年以上，著有成績者

（四）其人員，應盡先選用。

3. 舊制中學畢業，對於鄉村教育素有研究，曾任教師二年以上

者，著有成績者。其曾任初級中學畢業者。

以上第一項人員，應儘先選用。

（乙）鄉村小學教員——聘任標準，以人格高尚，服膺黨義，並具

有左列資格之一者為合格：1. 中學畢業，曾任本級或同等之職務者。

A. 小學校畢業，曾任本級或同等之職務者。

1. 高中師範科或師範本科畢業者；

B. 初級小學校

1. 具有前項資格者；

2. 鄉村師範或師範講習所畢業者；

3. 曾得檢定證書。未滿有效期限者。

以上前項人員，應儘先聘用。

縣區立小學校長教員聘任期間分爲四階段：第一階段爲一年，第二階段爲二年，第三階段爲三年，第四階段無定限。於每一階段內經嚴格考查，確有成績，或學業增進，得有本院驗明之憑證者，始得繼續次一階段。再年之計算法，爲自上年八月一日起至下年七月卅一日止。

爲提高校長教員服務之專業精神，及謀其發展任務計劃之便利起見

，各小學校長教員在未滿每階段聘約期間，不得任意撤換；惟犯下列事項之一，由教育行政人員查明屬實者，應即解職。(1) 違背本黨黨義者；(2) 違背本院教育方針者；(3) 執務不力，改進無方者；(4) 行為不檢，人格墮落者，(5) 身心缺陷，不能執行職務者。

(二) 關於待遇方面

(甲) 鄉村小學校長月俸標準

學級數	級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一	三	三〇——二五	二五——二〇	二〇——一五
四	六	三五——三〇	三〇——二五	二五——二〇
七	十二	四〇——三五	三五——三〇	三〇——二五
一三	——	四五——四〇	四〇——三五	三五——三〇

(乙) 鄉村小學教員月俸標準

職別	級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正教員	三〇—二五	二五—二〇	二〇—一五
專科教員	二五—二〇	二〇—一五	一五—一〇

說明

1. 以上數目為初級俸，均包括膳費而言。
2. 以上級別，係就個人學歷及成績而區別之標準。每級中之差數，係就各縣經濟情形可以活動之範圍。
3. 以上標準，係指合於本條例規定資格之校長教員而言。
4. 各縣遇有特別情形，得由教育局另擬標準，呈院核行。
5. 縣區立小學校長教員年功加俸，及獎勵金，恤金等，另定之。

第九節 鄉村學校之衛生

鄉村學校雖有衛生一課之設，然使學生終日居於不衛生之環境中，亦無益實際。故鄉校除設衛生課外，對於設備用具等種種，亦須加注意。鄉村學校，其功能足以示範社會；兒童之能否衛生，亦可影響家庭，與社會。將來由全村至於一縣，一省，一國人民，皆知衛生之重要，享受衛生之利益，能與歐美衛生國家並駕齊驅者，是亦教師注重學校衛生之功效也。然則鄉校衛生之標準應如何規定乎？

(甲)校地方面：

1. 校地須於空壇栽有花木；
2. 校地宜加相當處理，使排水容易；
3. 校門前面宜常加以整掃，以免污穢物之堆積；

4. 各鄉校宜有適當面積之運動場，農場，或校園。

(乙) 校舍方面：

1. 飯廳，廚房，廁所，皆利用紗窗，以免蚊蠅之飛進；

(2. 校舍廁所各處，應絕對不宜有塗抹污寫之舉；

3. 廁所宜合衛生，並宜留心管理（如非漏水者，不宜有污穢水坑

受濺土之），對於土窖，不宜忽略，夏季更宜日灑臭藥水；

4. 廚房須與廁所分開。

(丙) 教室方面：

1. 每教室應有一寒暑表，遇天氣適宜時，宜開窗通氣，即在冬季

亦當常開，倘遇人多窗少時，須多開氣窗與氣孔；

2. 教室取溫時，宜用有蓋套之火爐（不許用無蓋套者）；宜避免

過高之熱度；溫度不得過華氏六十八度；

3. 教室採光，須由室左方，或左後方，或上方之窗牖，且無反射或交叉之弊；至玻璃窗之面積，至少須佔地板面積五分之一（

The area of the glass in the windows should be at least one-fifth of the floor space）。

4. 教室棹椅拂拭時，如遇有學生在室內自修，不宜用雞毛帚，須用棹布，以免塵埃之飛揚。

（丁）校具方面：

1. 用具種類，宜合衛生，且須常行清潔；棹椅務求可以修理，而適於健康者；

2. 飲水，宜用衛生水管引來極清潔者，又飲水杯頂好用衛生的自來飲水器（Sanitary drinking fountain），至公共飲水杯，不可

用，因有礙衛生，容易傳染；

3. 盥洗務求方便，而面布各人分用；

4. 須多置痰盂，以便吐痰，（痰盂須天天洗，放水須加殺菌劑）

5. 又須置篋簍，以便擲放吃餘之物或果皮等。

（戊）掃除：

1. 地板掃除最好是用真空掃除器（Vacuum cleaner），既無灰塵揚

（丁）拂，又便於應用；

2. 學校之清潔掃除，應與管理良好之家庭同樣完美。

第十節 鄉村師範

南京試驗鄉村師範學校

1. 師範部

一、目的 陶知行先生等近在南京創辦之試驗鄉村師範學校，其目

的在依據鄉村實際生活，造就鄉村學校教師校長及輔導員。因為想有良好學校須先有良好教師；有良好教師後，始可有良好鄉村學校，良好鄉村學校，即為改造鄉村生活之中心。

教學二、校訓——教學做合一五字。

同三、設備 校址，在南京神策門外七八里許之曉莊，有田園二百畝，供師生耕種；荒山十里，供師生造林；以最少數經費供師生自造茅草屋居住，每一茅草屋居住十一人（學生十人指導員一人）。中有閱書室，會客室，飯廳，盥洗室，廁所。屋外後面附一小廚房，廚房之後有一小菜園。惟茅草屋未造成前，師生皆住在童子軍式帳篷中。所有一切建築皆是茅草屋。

四、課程 課程大致分為五項：

(1) 中心學校活動教學做，共三十學分；

(2) 中心學校行政教學做，共三學分；

四(3) 分任院務教學做，共六學分；

葉習量(4) 征服天然環境教學做，共六學分；

小茶園(5) 改造社會環境教學做，共五學分。

各科教師皆稱爲指導員，不稱教員，教師指導學生教學做（高級程度學生對於低級程度學生，亦負指導之責），主張教學做是一件事，非三件事，在做上教亦在做上學。在做上教者是先生，在做上學者是學生。同爲一種活動，對事說是做，對己說是學，對人說是教。教之方法根據學之方法，學之方法根據做之方法。凡事如何做即如何學？如何學即如何教？（參閱第一章第四節「鄉村教育改造之計劃」一段）

五、招生 入學考試科目分五項：(1) 作文，(2) 智慧測驗，(3)

常識測驗，(4) 演說三分鐘，(5) 農事或土木工作一天。

其目的六、科學大運動。生活方針是科學化，藝術化，民衆化，（民衆化目的，在使民衆「現代化」）。十七年開始時，曾舉行科學大運動。

其算諸君等事、論主等事、

對管等事、會情題承等事、

增加研究員

度法程具境民事
 科科科科科科
 學學學學學學
 化化化化化化
 建築科學館

II. 小學部 小學部職員、負責專責、對主應舉、對主對舉、主主對舉

（一）該校附設中心小學多處，如燕子磯小學，堯化門小學，及曉莊小學等是。此種鄉村中心小學，以鄉村實際生活爲中心，同時又爲試驗鄉村師範之中心。普通師範學校之小學，皆稱「附屬小學」，創辦者因欲打破「附屬品」之觀念，故稱之爲中心小學。中心小學是師範學校之主腦，非附屬品；是母親，非子女；是太陽，非行星。師範學校之使命是想

傳佈中心學校之精神方法與因地制宜之技術。今特總括三處中心小學之

概況（參閱無錫河埭口小學教學做草案），而分數項敘述如左：

（甲）總目標——培養化除惡勢力，建設新國家的新民。

（乙）分目標：（1）健全的體格，（2）生利的基本能力，（3）藝術的興趣

，（4）科學的頭腦，（5）組織的能力。

二、組織 小學指導員，負指導責任；校長總理一切校務；主任擔

負教學做方面及助理校長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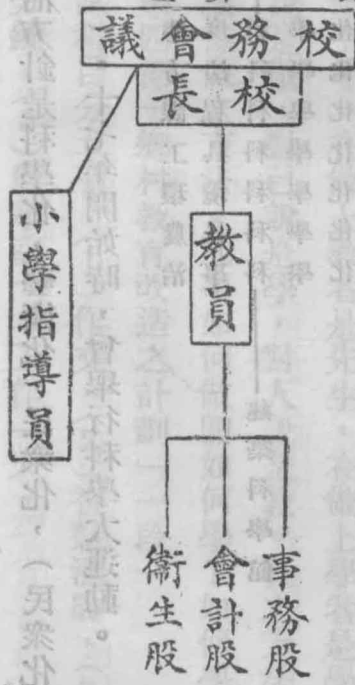
項事務；事務股專辦購置，

保管等事；會計股承造預算

決算報告等事；衛生股專理

學校衛生，娛樂欣賞等事。

其組織系統表，為：



三、教學做。採取中心設計，利用自然環境，運用鄉村情況，而為設計之中心，不用書本與教室。

四、社會活動。聯絡家庭與溝通社會。其辦法：(1)舉行懇親會；(2)訪問學生家庭；(3)請學生父兄時常來校；(4)遊藝會；(5)鄉村調查；(6)供給農作物之良種；(7)供給農事上之新知識；(8)組織合作社。

最近，江蘇省崑山、嘉定、青浦三縣教育局聯合設立之崑嘉青三縣鄉村師範學校（校址在京滬綫安亭站附近），其組織及行政，係模倣曉莊鄉師，成績亦優美，可稱「後起之秀」。

第十一節 鄉村中學

I. 鄉村中學設立之理由

鄉村中學 (Rural High School) 之設立，實爲鄉村教育之一大問題，

請言其理由：

(一) 鄉村兒童在鄉村小學畢業後，若無相當機會，往往卽行輟學。此在機緣平等 (Equality of opportunity) 方面言之，實有背乎德謨克拉

西 (Democracy) 之精神。

(二) 鄉村若不設立中學，則富庶人家，往往遣其子女進都市中學，甚有因此而將家室遷往都市者。由是鄉村區域之富力益減，而都市之發展日盛矣。

(三) 都市學校之組織，全爲都市兒童設想，所設課程，在準備其他職業，非所以爲農也。卽使有農業一科，然以都市氣味濃厚之故，必有養成學生愛慕都市生活之趨勢；及至畢業，則多他往不願返居故鄉。

(四) 都市中學，多爲寄宿者。兒童在十八歲以前，卽離棄家庭，

在學校中寄宿，雖有極周緻之管理，亦不能代以家庭生活之親切。故於道德方面，恐難擔保安全。况其正在成人時期，若與桑梓鄉村隔離，將來難保有濃厚之興味。

(五) 都市中學既爲寄宿之學校，則必父母能擔負膳宿費者始可進。然鄉民擔負小學教育經費，已戛乎其難；今益之以膳宿費，是不啻愈增重累矣。結果，至有煩怨時，或卽令其子女輟學。故對於一般平民，決非所宜。

II. 鄉村中學之辦法

美國早已有鄉村中學之設立，語其辦法，有藉聯合學校 (Consolidated School) 而設中學科者，亦有在鎮市之中學免收學費，而招收鄉村兒童者，如伊利諾亞 (Illinois) 與彌納蘇塔 (Minnesota) 兩省之中學，可爲代表。

在伊利諾亞省，於一八六七年，即已設立鎮市中學，是後，逐漸改良，乃招收鄉村兒童，而不繳學費。其維持方法，則由董事部五人管理之。彼董事部者，有徵收相當賦稅之權，為津貼小學畢業生進鄰近中學者之費。惟運送經費，則仍由個人自己解決之。此種中學校已設在鎮市，對於鄉村兒童，總不及都市兒童之便利，蓋其訓練多不適合於鄉村兒童耳。

在彌納蘇塔省，如有足以信託之學校，則由省政府撥予津貼之費。所以地方上之中學，凡由小學畢業而進者，皆不收費。至其省政府津貼之費，多寡不等。倘學校之設備完滿，有農業，工藝，家事等科者，則每年可由一八〇〇元至數千元；惟運送費仍須由父母擔負也。

在南方各省，如北加魯利那（North Carolina）等，則設有農村生活學校（Farm-life School）極能適合地方之需要。其所注意者，在農業及普

通工藝。有實際之利益。在佛及尼亞 (Virginia)。一尼斯 (Tennessee) 各省，有藉自由捐輸，以設立中學校爲教授農業工藝者。西方各省。有因鄉村太小，不能設立中學。故不得不藉聯合學校之力，爲鄉村兒童謀便利。——總之，鄉村教育若欲得相當之解決，如設備，校舍，教師，運送……等，則非從聯合學校着手不可也。

鄉村中學，非但可以解決鄉村兒童之問題，卽對成年人亦有極大之幫助。例如推廣事業是也。蓋近年學校，多注重實際問題及職業訓練，凡彼等過時失學之人，在聯合學校中能添設各種學程以教授之。如夜課班，補習班，職業班，寒假講習科，童子班，以及農業推廣部之類是。其所以能如此者，因學校組織之規模宏大，可以聘請大學或都市學校之教師，爲分科之指導也。

吾國今日如果欲「勵行教育普及」與「改良鄉村教育」，則鄉村中

學實有仿設之必要，願教育當局亟謀而創設之！

總論，本章參考文字

- 其一、盧紹稷，三民主義教育法（商務）第一章第一第四二節。第三章第三節與增補第二。
- 其二、申報，最近之五十年來中國初等教育，第一節，「舊式教育沿襲時期」。
- 其三、喻謨烈，鄉村教育（商務）第三章第二節，第四章第一節。
- 其四、古棣，美國鄉村教育概觀（中華）下篇，(II)，(III)，(2)，(V)(3)，(VI)(I)。
- 五、盧紹稷，黨治下之鄉村學校教育問題，第四，五，六，七，八五段。
- 六、顧復，農村教育（商務）第七，第八二章。
- 七、符宗韓等編，小學校道爾頓制實施法（商務）第一編總論，與第二編第三章第三節。
- 八、歐元懷，改造鄉村學校課程問題，「編訂鄉村學校課程之一般原理」一段。
- 九、朱經農，教學法概論（General Method），（教育大辭書，十一畫）。
- 十、傅葆森，中國鄉村小學課程概論，（中華教育界「鄉村教育專號」）。

十一、柏良，鄉村師範課程與組織，（同上）。

十二、楊松友，旭日初升的試驗鄉村師範學校，（同上）。

十三、古棣，鄉村教師應負之使命及今後農村師範應行注意之點，（同上）。

十四、黃敬思，鄉村學校師資問題（在大夏講授，高芝生編述）。

十五、俞子夷，一個鄉村小學教員的日記，十一月十五日，十二月三日，一月十三日。

十六、張九如，黨化教育下各科教學法綱要（商務）第二編。

十七、盛朗西，視察鄉村小學之標準（教育雜誌，第十九卷第三號）。

十八、南京試驗鄉村師範學校，鄉教叢訊，第二卷第一期至第五期。

十九、章松齡，小學校建築設備與衛生，（中華教育界，第十六卷第十一期）。

二十、Betts and Hall: Better Rural Schools, P.158; P.183; P.P258-262.

二十一、Woffter: Teaching in Rural School, PP.30-32; P.278.

二十二、Barness: Rural School Management, P.76; P.110.

二十三、Bells: Mccler and Swain: Rural School Management, Chapter II, XVI XX

二十四、Pitman: The Successful Teaching in Rural Schools (趙叔愚譯本鄉村教學

經驗談，第十四章，第廿一章)。

二十五、Betts: New Ideals in Rural Schools (沈榮齡譯本鄉村學校的新理想第三章)。

二十六、Betts: New Ideals in Rural Schools (沈榮齡譯本鄉村學校的新理想第三章)。

二十七、Betts: New Ideals in Rural Schools (沈榮齡譯本鄉村學校的新理想第三章)。

二十八、Betts: New Ideals in Rural Schools (沈榮齡譯本鄉村學校的新理想第三章)。

二十九、Betts: New Ideals in Rural Schools (沈榮齡譯本鄉村學校的新理想第三章)。

三十、Betts: New Ideals in Rural Schools (沈榮齡譯本鄉村學校的新理想第三章)。

三十一、Betts: New Ideals in Rural Schools (沈榮齡譯本鄉村學校的新理想第三章)。

三十二、Betts: New Ideals in Rural Schools (沈榮齡譯本鄉村學校的新理想第三章)。

三十三、Betts: New Ideals in Rural Schools (沈榮齡譯本鄉村學校的新理想第三章)。

第三章 鄉村社會教育

第一節 鄉村社會教育之目標

鄉村學校教育既講述如上，茲乃轉述鄉村社會教育。然則鄉村社會教育究當何如？語其目標，則有：

- (一) 使認識中國國民黨之主義及政策。
- (二) 使瞭解中國國民革命與世界革命之意義及其關係。
- (三) 使瞭解中國在國際上之地位，學內外之政治，經濟，社會等狀況及其趨勢。
- (四) 使明瞭自己在地方上國家上及世界上之地位。無法募捐時。
- (五) 使有黨治下公民生活之訓練。其善在社會之義務。
- (六) 使鄉村人民皆有相當之職業。編及管理。

(七) 使有公共衛生與公共娛樂之知識及習慣。

(八) 使有守紀律，結羣體，尚協同，善互助等之美德。

(九) 使能熱心社會活動與改良家庭生活。

(十) 使能自動舉辦鄉村各種公共事業（如選舉，政治，教育，衛

生，娛樂，及各種社會事業）。

(十一) 使有建設並發達鄉村經濟組織之技術。

(十二) 使有改進鄉村社會生活之理想與能力。

育鄉村社會教育之目標，既規定矣；然則用何種方法始可貫徹此種目標乎？曰，須有鄉村補習學校，通俗講演會，鄉村圖書館，婦女講習會，衛生講演會，鄉村娛樂等之組織，茲依次述之：

第二節 鄉村補習學校

一、鄉村補習學校，何以亟宜籌設？其故在謀鄉村失學者教育之機會相等，余在第一章已詳言之矣。今宜加以討論者，唯在鄉村學校應如何籌設一問題。鄙意以現今中國鄉村之經濟及教育人材，似不宜多設獨立機關，祇須與「爲地方上文化中心」之鄉村小學合辦則可。辦法有四種：

(甲)夜課學校。鄉村小學生大半是通學生，寄宿校內者甚少；似乎祇有日間開學，夜間則關門。而鄉民失學者，日間又皆各有職業，非農卽工，祇在夜間有暇。故鄉村補習學校，莫如借用鄉村小學校舍，開設「夜課學校」。在夜間招村中年長失學者，與一日中無暇讀書之青年，來校讀書，一切學業用品，均由校中供給，使其樂於就學。至於講席一節，頂好請小學教師兼任（因其夜間無功課）；除非無法募捐時，應酌給酬金若干（實如加俸），切不可請其盡義務。因鄉校教師薪金微薄，而課務繁多，若無相當報酬，恐彼不願兼教也。夜課學校之目的有

(乙) 冬期夜校 前種是年中四季，除暑期外，均可開學；此則不然，學生限定村中失學之青年壯年農民，開學時間限定冬夜。因為農民春耕，夏耘，秋收，三季日間極形勞苦，夜間須早睡，祇在冬季，田園事少，夜間可至九時後睡。此種學校之辦法，目的及課程，皆與前種相同。惟畢業期限，須定三冬（以每冬實足讀二月計算），若僅讀一冬者，「公民讀書證」免給。

(丙) 明月學校 明月學校 (Moonlight School) 之設立，為現今美國鄉村社會中一種普通之運動。創此制者，為鏗塔基省羅文縣史特瓦夫人 (Mrs. Cora W. Stewart of Remon County, Kentucky)。當一九一一年，史夫人為羅文縣教育局長，氏因鑒於鄉民不識字者之多，乃建議一種簡易可行之辦法以輔助彼輩。其法即借公共學校校舍，開辦明月夜校，請各校原有教師擔任教授，每逢一月色清明之夜，即行上課。其教學科

目爲日常應用之讀、寫、算，使一般鄉民皆有寫信與閱讀普通文字之能力。此種計劃實行後，一時入校求學者，極爲踴躍：(1)以年齡論：有十八歲之青年，有八十六歲之老翁。(2)以程度論：有幼年曾受非正式學校教育者，亦有「目不識丁」者。(3)以種類論：有農夫農婦，亦有商賈工徒。此種運動，推行極速，成效亦著，近已漸普及於全美各省；美國中央教育局並已呈准國會指撥款項，專事推廣此種運動之用。此種學校，我國亦可仿行。讀足四月者，亦可給與「公民讀書證」。

(丁)半日學校 前面所言「夜課學校」，是利用農民晚間閒時，與以相當之補習教育爲目的而設；「冬期夜校」，是利用農民冬季閒時，與以相當之補習教育而設；「明月學校」是利用年中「月白風清」之夜，與農民以相當之補習教育而設；然此所謂「半日學校」，則爲較富農民可以半日離開田間工作者，與以相當之補習教育爲目的而設，此種

農民既有半日光陰可以補習，則課程可以較詳，修學時期可以較長；惟校舍一項，須另外設法（如借用祠堂廟宇），不能借用學校校舍，因學校日中有課也（參閱第二章第四節，「二部編制」一段）。

第三節 通俗演講會

孫中山先生遺囑有云：「余致力國民革命……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吾人如果欲喚起民衆，則不僅城市須有通俗講演會之設，鄉村更須有講演會之設，因我國人民有十分之八九皆居住鄉村也。會所可借用學校校舍或祠堂廟宇。講演可分普通與特別二種：

（甲）普通講演 如利用日曜日，假期（指寒暑假）等，舉行普通講演，須照下列規定者：

1. 促進個人衛生者

2. 促進公共衛生者

3. 關於公民常識者(包含黨義)

4. 戲劇改良者

5. 說書改良者

6. 農業改良者

7. 道路建設者

8. 醫藥設施者

9. 節儉運動者

10. 女子教育勸導運動者

11. 戒煙酒運動者

12. 選舉監督運動者

13. 愛國運動者

14. 農民協會之組織者

15. 鄉村自治之組織者

16. 時事評論者

(乙) 特別講演 利用革命偉人紀念日，舉行講演會，講演革命偉人之事略，以喚起鄉村民衆，而促進國民革命之成功，如：

1. 孫中山先生逝世紀念日，植樹節，舉行演講先生傳略，解釋中央執行委員會接受先生遺囑經過事實，及第一屆中央執行委員會

第三次全體會議發出宣言與訓令，以及先生逝世後本黨工作概要
；並舉行植樹典禮，勸種森林，及幻燈演講等。招待男女來賓。
天白口、黃花崗烈士殉國紀念日，舉行演講七十二烈士殉國事略；及此
至黨黨役以後革命運動之蓬勃。招待男女來賓。
三、一五九一國恥紀念日，舉行演講「廢除不平等條約」之意義，
開會備二十二條件」之內容，及本黨對外政綱並闡明其真義。招待男
育濼雷女來賓。
四、一五卅一慘殺紀念日，舉行演講民國十四年在上海及各地，帝
國主義者對我屠殺之慘狀及我國民衆抵抗之情形，並收回上海租
界與中國獨立自主之關係。招待男女來賓。

五、國慶紀念日，舉行演講國慶日之意義，中山先生遺著中之一雙
十節紀念」，及關於武昌起義之情形；並舉行慶祝遊藝會。來賓

自由到會。

六、孫中山先生誕辰國慶日，舉行演講先生革命歷史，孫文學說，及三民主義。招待男女來賓。

同時，將學校中之學校園，運動場，圖書館，禮堂，博物館，音樂室等，皆作爲開放機關（惟鄉校完全具有此種機關者甚少）。再校中如有新電影片及留聲機器等，亦宜開放。最要者，如慶祝會，紀念會等，開會節目均宜將以下各項加入：（1）向國旗，黨旗，中山先生遺像行三鞠躬禮，（2）恭讀遺囑，（3）靜默三分鐘，（4）唱黨歌，（5）呼口號。至遊藝會更應加入，如：（a）歌舞表演（如覺悟），（b）化裝演講（如青天白日），（c）舞蹈（如抵抗），（d）雙簧（爲紀念革命而作者），（e）戈舞，（f）相聲（三民主義）等項。

尤有進者，通俗演講一事，若非有聲望者，善措辭者，有口才者出

來負責，恐收效不宏，故此事，須：（1）借重通俗宣講員；（2）借重說書人；（3）借重教育家或名流。言談圖畫論之琳瑯不齊。其難也，何

第四節 鄉村圖書館

宜宜圖書館爲文化之淵藪，民智之泉源，城市社會固宜有圖書館，鄉村社會亦宜有之；使鄉村人民一律有享受圖書館之權利（憲法）等。亦（甲）固定圖書館。鄉村人民，智識狹小，從前既不知民國元首稱皇帝抑稱總統？卽在今日，尙有許多不知黨義爲何物？彼所知者僅「中國國民黨」一名耳。「三民主義」四字耳，黨義書籍未睹也！吾人今日如果欲使鄉民咸知黨義，國內外大勢，並使不至爲共產黨人所利用，則除舉行通俗講演會外，應更有固定圖書館（鄉村圖書館，因下有巡迴圖書館，故稱固定圖書館，以示區別），附設於小學校中，或祠堂，或廟

宇內，公開閱覽。館中多置國民黨主義之書籍，如建國方略、建國大綱，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農民協會章程、農民銀行章程等，至少須備三十部或三十部以上；黨報如上海民國日報或中央日報等，至少須定一份。其他如一切關於闡明黨義，研究國際，社會，政治，經濟，教育等問題之書籍，亦當盡力羅列，供衆閱覽。閱覽書報，須闢一光線充足之處，室中除懸中山先生遺像遺囑外，世界革命偉人照像，中外地圖，及含有革命意味之圖畫，格言，標語（由行政當局規定頒佈）等，亦皆宜張貼，使鄉民可隨時觸目驚心，不忘黨國。

(乙) 巡迴圖書館 如果每處鄉村皆有固定圖書館之設，則此巡迴圖書館之設可以不必。然在事實上，因爲經濟關係，每村皆設有固定圖書館，必不可能。因此，鄉村非有巡迴圖書館之組織不可。其辦法，可在一鄉之各村間巡迴，亦可在各鄉之各村間巡迴，使不易得書之地方，

亦有讀書之機會。其巡迴之順序，留置之日數，書籍之整理，須有一定規則，一律遵守。故巡迴圖書館之發達，有待於地方人士之公德心；若便利一己，任意放置，則此種事業，決難發達。又希望鄉村之藏書家，能出其所藏之書，普及於大眾，協同聯合，則辦理此事，較爲容易矣。至於報章雜誌，亦可向本村各家定購者，勸其閱後，寄存館內。於此，有宜注意者，卽於巡迴圖書館，亦宜多置黨義書籍，以便黨義之宣傳，而冀三民主義之實現。利本館黨義書至其與黨義書。徵文館賢會會之總之，今之圖書館，與古之藏書樓重在保存者不同，是重在普利民衆，流通致用，以普遍爲原則，以致用爲目的，以提高生活爲歸宿，皆所以啟民智，伸民權，利民生者也。

第五節

鄉村婦女講習會

我國鄉村婦女，思想大都陳舊，觀其一舉一動，聽其一言一語，皆不能適應現世之潮流，而違背社會之趨勢。吾人如果欲使鄉村「婦女在法律上，政治上，經濟上，教育上及社會上一切地位，與男子有同等權利」，則對於現在鄉村的大羣失學之婦女，非有講習會之設不可。且此會之設，更須普遍，頂好每村設一處，由學校教師擔任講演。因鄉村婦女，常以「助理農事」關係，不能遠離家庭至他處聽講也。婦女講習會之設，可如下列：

（甲）主婦講習會 於適當時間，召集村中各家主婦來校開會聽講。講演材料，除黨義外，須再講家事要項，家庭教育，經濟問題，衛生問題及時事問題等，以便婦女對於新事業之研究與實驗。

（乙）女傭講習會 女傭對於主人家政及兒童教育方面，頗有關係，每年最好有短期講習會之開設，將關於女傭之重要事項提出訓練。其

餘如農事助理方法，婦女新知識等，亦宜提及。

(丙)處女講習會 我國女學近年以來，雖漸發達；然鄉村女子，至城市女校讀書者，尙居少數，今爲改良鄉村教育與提高女權計，對於鄉村無知識之處女，非有講習會之設不可。講演材料，與主婦講習會略同。

至鄉村婦女講習會之主幹，雖可由鄉校教師充任；但須爲女教員，或年長之男教員。若年輕而未婚者，恐收效必不良也。

第六節 鄉村衛生講演會

垃圾載道，蚊蠅充斥，到處小便，隨地吐痰，房屋潮溼，衣服污穢……等，是鄉村中所最習見之現象。何謂個人衛生？何謂公共衛生？鄉民實在莫名其妙！故鄉村學校亟應舉行衛生講演會，引起鄉民注意衛

生：(甲)會場佈置(乙)會場陳列衛生用具，及關於衛生方面之各種統計

不能(甲)會場佈置(乙)會場陳列衛生用具，及關於衛生方面之各種統計
圖表與模型。

(乙)講演內容 可分二種：(一)講演衛生常識；(二)講論衛生問

題。關於衛生常識方面，可參考第二章第六節「衛生科之教學法」一段。
至於衛生問題，宜先講現在鄉村衛生之狀況，再講改進鄉村衛生之方

法：至(丙)露天糞缸廁所之充斥；(丁)道路之崎嶇污穢；(戊)衣冠不潔之重要事項提出訓練。其

同。(A)現在鄉村衛生之狀況，如：

1. 溝渠之積穢淤塞；

2. 垃圾及死鼠死貓之橫陳；

3. 露天糞缸廁所之充斥；

4. 道路之崎嶇污穢；

5. 飲水之不潔；

6. 蒼蠅蚊蟲跳蚤之衆多；

7. 食物之不潔（如吃一貯藏多日，已有白毛」之菜，麵，肉等

01 食物）；

8. 新式醫藥之缺乏，及土醫之害人；

9. 傳染病之流行（一人有疫，傳染全村）；

10. 家禽家畜飼養處之混雜（人與雞，狗，牛同住）；

11. 農民勞動之過度；

12. 農民衛生知識與習慣之缺乏；

13. 居室之不衛生。

(B) 改進鄉村衛生之方法，如：

1. 清除垃圾（各家須有倒垃圾地方）；

2. 疏濬溝渠；
3. 取締亂倒垃圾及拋擲死鼠死貓等事。
4. 設置死鼠箱；
5. 改良廁所，取締露天糞缸；
6. 舉行除滅蚊蠅及老鼠之運動；
7. 設立新式診所並取締土醫；
8. 多設公井 (Chatern)；
9. 舉行公共衛生演講，並廣貼衛生標語及圖表；
10. 當炎暑之際，於交通大道之旁，或涼亭之內，多設茶缸；並以文字勸告行人不飲路旁或山下之水；
11. 指導家庭衛生；
12. 切實調查死亡疾病原因為救濟標準；

13. 舉行全村大掃除。

以上(A)(B)兩種，頂好油印或鉛印，由學生分送鄉民閱覽，並張貼於牆壁，使鄉民閱後自知不衛生之情形，而謀改進衛生之方法。

第七節 鄉村娛樂

胡適中山先生民生主義中所謂「人類生活之原素」，係包含衣，食，住，行，育，樂六種。樂既爲人類生活要素之一，故一人每日在相當工作以後，不可不有相當之娛樂也。但娛樂之種類及設備，在都市中，日新月異，層出不窮（如公園，劇場，電影，跑馬，以及種種競賽，種種球技，皆屬有益之舉，勞心勞力者，均可藉以恢復元氣也）；而鄉村中，則富有興趣，可供消遣者，仍極缺乏。於是才智較高者，都不願常居於幽靜寂寥之鄉村，過枯燥生活，相率羣趨都市，致鄉村中人才缺乏，益

不振作。至才智較次者，則發揮其獸性本能，以博片刻之快樂，如飲酒，賭博等不正當之行爲，致傾家蕩產，遺害無窮；或固執迷信，集衆賽會，欲祈多福，空耗錢財，並傷身體。故鄉村中急宜籌辦正當的娛樂之設備，以增進居住鄉村之樂趣，防止有用人材之離散，化除賭博等之不正當娛樂，而有醇厚之風俗焉。娛樂之種類頗多，有男，女，老，幼，共通者，有專屬一部分之人民者，有個人者，有團體者，有長久者，有暫時者，有關於思想者，有關於慾望者，一一列舉，勢所難能，今爲謀閱者之便利起見，分爲三種：(甲)我國鄉村固有者；(乙)近年以來新增者；(丙)今後應宜提倡者，分述如左：

(甲)我國鄉村固有者：

(1) 吃茶 凡鄉村中之市鎮，必有茶館或茶樓數處。名「雅叙軒」，或「快哉樓」或「樂我軒」，「田種無多」之農民，每日必聚集

於此，高談闊論，以爲樂事，成爲習慣，虛度時間，殊爲可惜！
（2）賭博 往往借茶館行之，以「秋收冬藏」之日爲最盛，農民沉溺其中，敗家失業，其害之烈，不堪設想；倘非嚴行禁絕，改良鄉村，無從着手！

（3）飲食 飲酒暴食，亦爲農民娛樂之一種；其結果昏醉，肇禍，妨害治安，且對於個人衛生上，亦有害無益。余嘗見農民有因在市飲酒過多，歸家墜入塘中者（鄉村田野塘多而岸小）；有因吃梅，吃李過多，肚皮脹大而面又黃者（有人名爲「肚脹病」）！
（4）賽會 多於春秋兩季，或廟宇開光日舉行之，乃宗教上之遺風也。首則鑼，鼓，旗，傘，繼以國樂，臺閣（裝扮古裝），戲劇，古玩，珍寶，及裝飾之牛馬，最後必奉戴一種神佛，以殿其後。此種賽會，雖亦足以引起鄉民美術之興趣，宗教之信仰；然往往間以殘害身體

之舉動，且舉行一次，多則耗費數千金，少亦數百金，以貧困之鄉村，而爲此無益之舉，頗覺可惜，此宜急行設法改良者。

(5) 演劇 每年逢一定時節，或神佛祭典，演劇助興，亦鄉村中所常見。演劇可分兩種：一曰喜劇，二曰悲劇。喜者無論其爲歷史的，爲理想的，皆要彈唱歌舞，備盡歡欣，足以起男女之愛情，足以生樂羣之思想。悲者，則愁恨苦惱，傷心慘目，不合時代心理之藝術，其劇本實有改良之必要。

(6) 燒香 農民（婦女爲多）相率赴各地燒香，近則在本縣，遠則達鄰省，旅行他鄉，遊覽名勝，並得視察各地社會狀況，以廣見聞，且培養其對於宗教之信仰心，爲舊時娛樂中最有益者。

(乙) 近年以來新增者 近年以來：(1) 各村小學校興辦以後，有運動會，懇親會，遊藝會等之舉行；(2) 農事試驗場設立以後，有農具

、農產物展覽會，品評會等之開幕，對於鄉村教化上，農業改進上，均大有裨益，固不待言；惟關於裝飾，節目等，皆宜注意於鄉民之興趣及程度，以免枯燥無味爲要。

(丙)今後應宜提倡者 (1)建立公園，種植花木，以爲鄉民休息遊覽之所。(2)設立運動場，裝置各種運動器械，以便鄉民鍛鍊身體。(3)設立鄉村俱樂部 (Country-life Club) 置備中西樂器等，以供鄉民之消遣。其餘如組織團體，赴河旁，或湖邊釣魚，游泳；或赴山中狩獵，遠足，亦皆屬有益身心之娛樂。鄉村學校爲鄉村社會唯一之文化機關（化民成俗之機關），對於上述各種俱應積極提倡之；至於對於前述各種，則亦宜積極改良之！

三 本章參考文字

一、盧紹櫻，黨治下之鄉村學校教育問題，第九段，第十二段。

第四章 鄉村教育經費

第一節 鄉村經濟

我國教育經費，祇有一國立學校出自國稅，省立學校出自省稅，縣立學校出自縣稅而已。鄉村教育經費之來源，除少數縣立鄉校外，如區立鄉校向為地方稅，縣教育局不過補助其一部分耳。鄉村教育經費，既多為地方稅，則與鄉村經濟自有密切之關係，請先述鄉村經濟之情形：

（一）我國固有之鄉村金融機關，普通僅有當舖典質，與私人借貸，舉會三種。當舖典質，此為我國現今鄉村中最重要之金融機關，以動產

爲抵押。資本濃厚之典當，在鄉村中儼然有銀行之氣概。惟違反鄉村金融應備之條件：(1)利息太厚，農民資力不能擔負；(2)贖期太短，普通僅十八月，農民於此短期內，不易籌出此宗款項；(3)贖時須全部付清，農民又苦無此能力，故常有愈典質愈貧困，有不能恢復之勢。

(乙)私人借貸 向朋友親戚訂立一定之契約，借貸金錢，或須以土地房屋等之不動產爲抵押。其契約條件及利率，無有定章，隨當事者雙方合意訂定之。然農民戚友，經濟寬裕，而能應付他人之借貸者，究屬少數。故私人借貸之大部分，爲鄉村居民中「借錢爲業」之重利盤剝者。此種人求財心濃，欺農民之愚魯，藉以逞其利慾，其條件較之典當，往往更爲苛刻焉！

(丙)舉會 聯合戚友，組織一會，每年舉行數次，各人出資若干元，集腋成裘，互相輪收（俗名「搖會」或「頭會」），頗有歐美「金

融合作團之精神。惟用款須能預定者（如婚費、營業、土地改良），始可利用耳。其所以難辦，不至受一罰幾幾業一善之重味盤障，而其一

費以我國農民之借貸金錢，大都為消極而非積極的，如對於子女教育經費，及土地改良，開墾等事業，鮮有借款與辦者。普通借債之用途，往往為災害之歉收，婚喪之用款等，故祇見借貸之弊，而不見其利，今宜使農民對於金融之觀念改變，由消極而進為積極，始能利用金融也。

鄉村經濟之艱窘，與鄉村事業之發展有若何關係？今姑置不論，我現單就與教育事業之發展而言，鄉村經濟如果艱窘，則有下列五種弊端：（1）農民因為家境窘迫，不能擔負學膳書籍等費，多使其子女無受義務教育之機會；（2）農民又因經濟關係，更使其子女無受中等教育與高等教育之機會；（3）農民無捐款興學之能力；（4）現今鄉校經費之來源，大半由於一族祠產撥出，農民金融既形窘迫，祠產撥出難望增加；

(5) 農民又因生計關係，常於農事餘暇，兼習小工小販，帶其子弟出門，更使其子弟無受鄉村補習教育（如冬期夜校）之機會。總之，鄉村經濟之艱窘，常使鄉村教育不發達，今單謀鄉村教育事業之發展起見，亦應有改進鄉村經濟之計劃，使農民自身先不受經濟之壓迫。先哲云：『既富矣，而後教之』，此言信不誣也！

II. 各省設立農民銀行，改良鄉村教育，與改進鄉村經濟，既有密切之關係，當在此一言改進鄉村經濟之計劃焉。改進鄉村經濟之策，莫如依照國民黨最近政綱關於農民所定「設立省縣農民銀行，以年利百分之五，借款與農民」。蓋農民銀行之設立，至少有左列四種利益：而非辭蘇由。一、以權錢予文，教育發

融合，鬻妻賣子，以償積負，一家離散」之虞。

(2) 農民可免經濟之壓迫，而使其子女有受初等教育或中等教育之機會。

(3) 農民借款有方，可以從事土地改良與開墾等之事業。

(4) 鄉村金融既能調劑，則過數年以後，必可使農民有捐資興學與改進鄉村生活之能力。

余因感覺農民銀行之設立，與鄉村教育有密切之關係，敢不憚煩，而將廣東省籌設農民銀行辦法大綱，與江蘇省農民銀行章程，分錄於左，以供鄉村教育者革新鄉村生活，改進鄉村經濟時之參考。

甲、廣東省籌設農民銀行辦法大綱

(見國民政府現行法規大全，第四冊，中央書店出版)

二、籌備農民銀行，頭緒紛繁，擬請設立籌備委員會，由委員五

人組織之，籌議一切進行事宜。

二、籌備委員會所需經費，由委員會酌定預算，呈請政府撥支。

三、農民銀行爲股份有限公司，以扶助農民經濟，增進其生產，

發展實業，調劑金融爲宗旨。

甲四、農民銀行，對於農民借貸利率，週利不得超過百分之五。

乙五、農民銀行設總行於廣州市，並於各縣各區依次酌設分行，或

而設辦事代理處。

余六、農民銀行資本總額，定爲千萬元；先招五百萬元，計分五十

萬股，每股一十元，除招得民股外，由政府認定股數，前項招

股章程另定之。

（七）廣東全省所有公地，請政府均撥歸農民銀行，作爲基本金。

八、農民銀行經政府許可，得發行紙幣及公債。

（九）農民銀行經營下列各種營業：（一）以土地抵押，農品抵押，

或聯保方法，貸予農民。(2)農民因購買或整理土地時，得予以長期之借款，分期攤還；辦理存款，儲蓄匯兌，及其他銀行所營事業。

十、農民銀行組織及章程，由籌備委員會擬定，呈請政府核准施行。

乙、江蘇省農民銀行章程

(見民國日報，民國十七年四月六日，第二張，第二版)

第一章 總則

第二條 本銀行章程，依據組織大綱之第十一條規定之。

第三條 本銀行依據組織大綱第三條之規定，設總行於省政府所在地，

並得於必要時設立分行。

第三條 本銀行經費，應按年編定預算，由監理委員核定，並陳報省政

第三章

府備案。

第二章 總行

第四條

本銀行依據組織大綱第六條之規定，置總經理副經理各一人。

第五條

總經理綜理本行一切事務，並監督指揮各分行，遇有重要事件，商承監理委員會議決辦理，副經理輔助總經理掌理行務，總

經理有事故時，由副經理代行其職權。

第六條

總行設總務業務會計調查四部，分掌本行一切事務。

第七條

總務部職務如左：

- 一 文書之收發繕擬及保管事項；
- 二 各項規則之起草事項；
- 三 總行之庶務事項；
- 四 分行職員之考成事項；

第十二 五 其他不屬於各部之事項。由總辦或總辦辦理。或由總經理

第八條 業務部職務如左：由職員總管若干人，由總辦暨委員之；總事

一 基金及他種款項之保管事項；由總辦暨委員辦理。存案。以總辦

第十二 基金之調撥及運用事項；由總辦暨委員辦理。存案。以總辦

二 分行業務之管轄事項；

四 業務之推廣及宣傳事項。由總辦暨委員辦理。

第九條 會計部職務如左：由總辦暨委員辦理。

一 總行分行及代理處之帳目記載事項；

二 總行分行及代理處之預算編造事項；由總辦暨委員辦理。每年至少開會一

三 各種表冊之編製事項；由總辦暨委員辦理。主任及分行經理組織。

四 各項帳冊單據及業務稽核事項；

第十五 各庫存款之檢查事項。由總辦暨委員辦理。

第十條 調查部職務如左：

四 分行及代理處營業狀況之調查事項；

五 本省境內農民經濟狀況之調查事項；

六 抵押品價格之調查事項；

七 債務者信用及其借款用途之調查事項；

八 本省境內合作社組織之指導及審查事項；

九 國內外農民合作事業之調查事項；

十 各項調查之編纂事項。

第十一條 各部置主任一人，由總經理得監理委員會之同意委任之，除

一 會計主任外，各部主任，得兼辦他部事宜。

第十二條 各部置辦事員助理員練習生若干人，由總經理委任之；辦事

員助理員秉承各部主任分掌各部事務。

第十三條 事務有涉及兩部以上者，應由各該部協商辦理，或由總經理指定一部辦理之。

第十四條 總行行務會議，每月至少開會一次，由總經理召集；以總經理副經理各部主任組織之，其會議之事項如左：

一 討論及議決各部之重要事項；

二 解決各部間不能解決事項；

三 審核各分行業務之成績；

四 建議於監理委員會之事項。

第十五條 本行業務會議於總分行所在地輪流開會，每半年至少開會一

次，由總行召集，以總行總經理副經理主任及分行經理組織

之，其會議之事項如左：

一 討論及議決總分行間或分行間之重要事項

二 報告各分行及代理處業務之成績與當地農業及金融狀況；

三 討論業務進行之方針；

四 建議於監理委員會之事項。

第十六條 行務會議及業務會議開會時，監理委員會得派員列席。

第十七條 總經理因事請假，或因公外出，如同時副經理有事故時，應

由總經理指定一人，代行職務，並呈報監理委員會。

第十八條 各部主任如因事請假或因公外出時，由總經理酌派他部主任

或各該部辦事員代理職務，辦事員助理員，如因事請假時，

應陳明事由，經各該部主任轉請總經理核准。

第十九條 總行辦事細則，由總經理擬訂呈請監理委員會議決施行，並

呈報省政府備案。

第二十條 分行隸屬於總行，受總行之指揮監督。

第二十一條 分行對於總行頒行之各項章程規則及命令，均須切實遵守服從，如因該地情形礙難實行時，得申述理由，陳請總行核示，但在未變更之前，仍須依照辦理。

第二十二條 分行對外擬訂合同及與官廳發生重要關係事件，均應陳明總行核辦。

第二十三條 分行置經理一人，由總經理得監理委員會之同意委任之。

第二十四條 分行置會計員出納員業務員及文牘兼庶務員一人，秉承經理辦理各項事務，由總行委任之，置助理員練習生若干人，由經理薦請總行委任之，其人數及薪俸等級，由總行規

第二十五條 會計員職務如左：

第二十一 賬目之記載事項；

二 預算決算編造事項；

三 各項表冊之編製事項；

四 各項賬冊及業務之稽核事項。

第二十六條 出納員職務如左：

第二十二 現金之收付及保管事項；

第二十三 單據抵押品及貴重物品之保管事項。

第二十七條 業務員職務如左：

一 存款放款及其他營業事項；

二 借款戶之信用及借款用途之調查事項；

第三 抵押品價格之調查事項；

第四 管轄境內合作社組織指導及審查事項；

第五。管轄境內農民經濟狀況之調查及合作事業之宣傳推廣事項。

第二十八條 文牘兼庶務員職務如左：

一 文牘之收發繕擬及保管事項；

二 各項規則之起草事項；

第二十九條 庶務及其他事項。

第三十條 分行之營業範圍如左：

第一 放款於農民所組織之合作社；

第二 代理收付款項或其他事務。

第三十條 分行之資金，由總行調撥之，分行資金不足時，得陳請總行

第三十一條 分行與分行間往來款項，均應轉入總行賬內，並隨時報告

第三十二條 添撥，有餘時亦應受總行之調用。

第三十一條 分行與分行間往來款項，均應轉入總行賬內，並隨時報告

第三十一條 總行，其報單章程，另於會計章程內規定之。並調和證書

第三十二條 行員因事請假或因公外出時，由經理酌派他員代理。分行

第三十三條 分行辦事細則，由經理呈請總行施行。

第四章 附則

第三十四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監理委員會陳請省政府委員會

第三十五條 本章程經省政府委員會議決施行。

第二節 鄉村教育經費

「巧婦難爲無米之炊」，「金錢爲成事之母」，無經費則任何事不能成功。故特闢一章，專論鄉村教育經費。此種經費之來源，除由本族

祠產撥出外，雖尚有由本村戶殷捐湊一種；然總其數，每年多者不過數百元，低者僅四五十元而已。以微小之款，而欲主辦者從事於形式上之鋪張，與教員之多聘，豈可能乎？經費既拮据，於是不得不因陋就簡，造成大多數變相之私塾。今祇就鄉村原有學校「增加設備」一層言之，已有籌劃經費之必要；况如前面所謂「鄉村教師之培養」「鄉村學校之衛生」，「鄉村補習學校」，「鄉村圖書館」……等種種，皆須以經費爲前提乎？現今當局如果欲改良鄉村教育，應先籌劃經費。余考鄉村教育經費，以鄉村學校，訓練教師機關，補習教育機關三種經費爲最要。茲特將三種經費籌劃方法一言之：

（甲）關於籌劃鄉村學校經費者，其辦法有二：一、由宗祠捐資，二、由紳士捐助。其宗祠捐資，其數大半由宗祠（甲）將宗祠產業酌量撥用。鄉村各處宗祠產業，固應專備祭祖宗用，但「子孫雖愚經書不可不讀」，「兩件事讀書耕田」（敝處——浙

江永康儒堂，喜亭，正心公祠，掛有二語，年除祭祖費外，酌量撥作學校教育經費，理由亦屬正當。辦法，將祠產酌量撥出，概立撥約，歸由官廳經營，不得隨意減扣或翻悔追還（現今鄉校所有經費，雖大半由宗祠供給，但無撥約之立）。

（乙）由公家籌設補助費 教育是社會事業，公家方面應負維持責任。宜由公家或縣教局籌設鄉校補助費，斟酌各校之經費與成績，盡量補助。再此項補助費，不宜單限一縣，即省亦應提出幾成，就經費比較困難之縣屬，酌量補充。辦法，自本年度起，各縣教育預算，應列入「鄉村學校教育補助費」一項，並請省教育廳編造預算時，列入「補助各縣鄉村教育費每年若干元」。又「庚款退還」，最好提出一部分作為「鄉村學校教育基金」，不應偏用於高等教育方面。

（丙）關於籌劃訓練鄉校教師機關經費者

訓練鄉村小學教師機關之設立，以造就鄉村小學教職員爲主旨。故其開辦費，經常費等應如何籌劃？亦有在此討論之必要：(一)經費與學費(二)施行特別稅 由縣長與教育局長等共同議定試行條例，凡一戶所納田賦超出某標準數，應附收此項特別稅。余何以不主張「平均附加稅」？因爲貧戶，彼自己生活尙難維持，決不能再加負擔；而富戶與比較的富戶輩，擁有產業，坐享福利，抽出幾分之一，以辦公益事業，實亦無妨，故主張施行此稅。惟富戶大半爲土豪劣紳，究竟可行否？尙是一問題。(三)省稅或縣稅。此可照現今通行之提出省款幾成辦省立師範學校，或提出縣款幾成辦縣立師範之辦法。蓋人皆亦懷此心，豈惟吾不亦(三)募捐 現今辦地方事業者，開口謂經費無法可籌；然觀當修理殿寺或補造橋路時，向各處富戶募捐幾日，即可獲百金或千金，募捐

若能得法，亦未始不可以立集鉅資也。考其所能容易募捐者，主要原因不在於修橋補路是爲慈善事業，而在於橋路修成後石碑或木牌上，刻寫有捐款者之姓名，足以昭示行人，流芳後世。蓋人皆有好名心，捐款者之出資，卽所以買名也。苟與其名無關者，雖一不拔一毛而利天下，余何可責彼哉？據此，則籌設訓練鄉校教師機關之經費，亦不難籌劃矣。籌劃方法，由縣教育局備簿派人向縣中富戶募捐，以五十元爲最低限度，如捐出有五十元以上者，則由該局呈請縣政府逕由縣長給捐款者匾額一方（木製牌，墨字或金字），題曰「捐資興學」或「熱心教育」等字樣，飭送其宗祠，懸掛梁上或壁間，與前清之功名牌匾相並。如捐出有五百元以上者，則除請縣長給匾額一塊懸掛其祠外，更當由該局呈請省教育廳與教育部酌給幾等獎狀，以資鼓勵。教育部已定有「捐資興學褒獎條例」（民國十八年一月二十九日國民政府公佈，見教育部公報第

一卷第二期），茲特錄於左：

第一條 凡以私有財產創立或捐助學校圖書館博物館美術館及其他教育

機關者得依本條例請給褒獎

第二條 凡捐資者無論用個人名義或用私人團體名義一律按照其捐資多

寡依下列規定分別授與各等獎狀

第一、捐資五百元以上者授與五等獎狀

第二、捐資一千元以上者授與四等獎狀

第三、捐資二千元以上者授與三等獎狀

第四、捐資五千元以上者授與二等獎狀

第五、捐資一萬元以上者授與一等獎狀

第三條 應授與四等以下獎狀者由大學區大學或省教育廳或特別市教育

局開列事實表冊呈請省政府或特別市政府核明授與仍於年終彙

報教育部備案

第四條

應授與三等以上獎狀者由大學區大學或省教育廳或特別市教育

局開列事實表冊呈請教育部核明授與

第五條

捐資至三萬元以上者除授與一等獎狀外並於年終由教育部彙案

呈請國民政府明令嘉獎捐資至十萬元以上者除授與一等獎狀外

由教育部專案呈請國民政府明令嘉獎

第六條

凡已受有獎狀者如續行捐資得併計先後數目按等或超等晉授獎

狀

第七條

凡經募捐資至十倍第二條所列各數者得比照該條分別授與獎狀

第八條

凡以動產或不動產捐助者准折合銀元計算

第九條

華僑在國外以私財創立或捐助學校及其他教育機關以培育本國

子弟者其請獎手續由各駐在領事開列事業表冊請教育部核辦

第十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余對於籌設訓練鄉校教師機關一事，主張有鉅款時，當特設鄉村師範學校（校址須近田野），如款不多時附設於省立中學亦可。惟暑期鄉村師範講習所，各縣每年夏間皆應開辦。因此專為現今不合格之鄉村教師有補習機會而設，實為切要之圖。

III. 關於籌劃鄉村補習教育機關經費者

鄉村補習學校，夜課學校，冬期夜校，或明月學校，既可附設於鄉村小學校，則所需之費，較前二者為少，籌劃方法：（1）將宗祠產業酌量再撥；（2）由公家酌加補助費。辦法已如前述，茲不贅。惟應注意前項辦法，因此機關之設，究是一村一姓之事業。

如果各省縣皆有農民銀行之設立，鄉村金融調劑，農民生產增加，則不僅祠產可望再撥，且可施「平均附加稅」，與或有捐資興學之能力

第五章 鄉村教育調查

吾人欲求鄉村教育之進步，不可不根據現在之事實。如醫生欲醫病夫，不可不診察其病狀然。倘醫生不確實查明病者之病狀，妄自施藥，則非僅不能醫治其病根，且有危險於病者之生命。故吾人欲「改良鄉村教育」，必先詳細調查現在鄉村教育實際狀況，以爲規定「改進鄉村教育方案」之根據。

然教育與社會爲至有密切之關係。今無論鄉村教育，欲適應社會或改進社會，皆非先舉行「鄉村調查」不可。蓋不調查，則不知鄉村人民之需要，與鄉村教育進行上困難或阻礙之所在也。令市縣公視，總務各

第一節 鄉村調查

較爲確實。

II. 鄉村調查表

省……縣……鄉……

年……月……日調查

(一) 自然環境：

(1) 貴縣全鄉村位置及形勢若何？

(2) 氣候及土壤若何？

(3) 面積若何？

a. 耕地

b. 荒地

c. 山林

d. 宅地

(4) 區別若何？(以主業爲別，如稻作區，棉作區，麥作區等)

(5) 交通若何？(河流，陸路，與他村及市鎮之距離)

(二) 人口：貴縣全鄉村人口數，男女各共若干？

(1) 貴縣全鄉村人口數，男女各共若干？

(2) 戶口數共若干？

(3) 職業及貧富階級如何？

(4) 副業如何？

(5) a. 養蠶 b. 土蠶 c. 林業

(6) a. 畜牧 b. 手工製造業

(7) a. 漁業 b. 其他

(8) 孤寡及廢疾者共有若干？

(9) 結婚年齡若何？

(10) a. 最早……歲

b. 最遲……歲

c. 平均……歲

(7) 每年死亡率及生殖率若何？

(8) 平均遷徙狀況若何？(如遷居城市人數，及原因)

(三) 經濟：

(1) 貴縣全鄉村種地面積及等級若何？

(2) 每畝田地之收益，及副業之收益若何？

(3) 地主，自種農，佃戶收益之比率若何？

(4) 一家平均財產總額，及生產總額，消費總額，年各若干？

(5) 一家每年平均雇工工資，及幼童工作若何？

(6) 歲出歲入之估計若干？

(7) 金融機關若何？(借貸，儲蓄，買賣代理)

(四) 組織及風紀：

(一) 貴縣各鄉形式及組織若何？

(2) 有無社會中心機關？

(3) 警備及公益若何？

(4) 風俗及習慣若何？

(5) 衛生狀況若何？

(6) 娛樂機關有否？何種娛樂？

(五) 教育：

(1) 貴縣各鄉學齡兒童數共若干？就學人數共若干？男女各共若

(二) 貴縣各鄉小學畢業人數共若干？出路如何？

(2) 貴縣各鄉小學畢業人數共若干？出路如何？

(3) 不識字人數共若干？男女各共若干？

(4) 學校狀況若何？

(5) 私塾有否？幾所？

(6) 公園有否？運動場有否？各有幾處？

(說明) 此項表格是調查全國鄉村社會概況者，請各縣縣政府或教育局填寫。答語以「簡明精確」為最要，寫在每條底下（如空格不敷用，即可另紙分別填註）。填就後，希於一月內寄轉調查人，以便統計。

調查者通信處

III. 鄉村調查後問題

調查已終，更就下列各項，一考慮之：

- 一、各縣鄉村應行獎勵事業，及如何獎勵方法？
- 二、土地改良，與利用程度，及今後如何改良，如何利用方法？
- 三、交通運輸如何改進？
- 四、農民協會與合作社，應如何組織，如何活用？

五、備荒，救貧，宜如何籌辦？

六、賦稅如何整理？

七、鄉村基本財產如何增殖？

八、教育如何使之普及？

九、關於衛生各項事宜如何設施？

十、如何維持良風，矯正惡習？

要之，就鄉村調查之成績，研究應行採取之方針，決定進行之順序，使鄉民有所依據，循序漸進也。

第二節 鄉村教育調查

I. 鄉村教育調查方法

鄉村教育調查方法，可以規定如左：

- (一) 各縣教育局收到「全縣鄉村教育概況調查表」，「鄉村學校概況調查表」，「鄉村校長調查表」，「鄉村教員調查表」以後，即令局中辦事人員，各鄉校長及教員，分別填寫（表不敷，須轉印）；就後仍由縣教育局彙寄調查人，以便統計。
- (二) 爲謀進行便利起見，教育局組織「鄉村教育調查委員會」，由各委員分任調查，亦無不可。
- (三) 調查某項事情，勿以少數爲依據，須求多數之平均爲標準。
- (四) 調查時，不可以言語問答爲限，宜巡遊各鄉校，隨時隨地觀察，較爲確實。

II. 鄉村教育調查表

甲、全縣鄉村教育概況調查表

省……縣

.....年.....月.....日調查

(1) 貴縣現有鄉村學校總數若干所？單級，複式鄉村小學各共有若干所？鄉間私塾已改良與未改良者各共有若干所？鄉間民衆學校共有若干所？

(2) 貴縣現有鄉村學校學生總數若干人？小學，私塾，民校中男女學生各共有若干人？

(3) 貴縣現有鄉村學校教職員總數若干人？小學，私塾，民校中男女教職員各共有若干人？

(4) 貴縣現在鄉村教育經費歲入歲出各共有若干元？經費來源有幾種

(5) 貴縣對於鄉村小學良好教員，有無優待辦法？有則請列述之。

(6) 貴縣貧窮小村落，財力不足以單獨設一校者，有何補救辦法？

- (7) 貴縣鄉間單級小學倫人財兩缺，可否設法合併，並有何種困難？
- (8) 貴縣鄉間私塾存在之主要原因有幾種？
- (9) 貴縣有養成鄉村教師之機關否？有則請述大概辦法如何？
- (10) 貴縣鄉村學校有無視察指導之方法？……
- (11) 貴縣鄉村教育有何種特點？……
- (12) 貴縣鄉村教育進行上有何種困難或障礙？
- (13) 貴縣改進鄉村教育有何種計劃或意見書？……
- (14) 貴縣最近五年中之鄉村教育有無進步？請填下表以敘情。

年 期	鄉村教育概況
民國十五年	
十六年	
十七年	

十八年

十九年

(說明) 此項表格是調查全國鄉村教育概況者，請各縣教育局填寫。答語以「簡明精確」為最要，寫在每條底下（如空格不敷用，可另紙分別登錄）。填就後，祈於一月內寄轉調查人，以便統計。

(1) 調查者通信處.....

(2) 乙、鄉村學校概況調查表

.....省.....縣.....鄉.....學校

(10)年.....月.....日調查

(11) 沿革與環境：.....

(12) (1) 貴校何時開辦？並何人創辦？

(13) (2) 貴校所在鄉村人口共計有若干？學齡兒童數共計有若干？

- (3) 村中尙有其他學校及私塾否？幾所？學生若干人？
- (4) 鄉民以何種職業爲最多？
- (5) 鄉民對於學校取何種態度？（熱心，冷淡，反對）
- (6) 鄉民有何種社會之組織？
- (四)(7) 所在鄉村與他處交通便利否？（水，陸，郵，電）
- (二) 校舍與設備：
 - (1) 校舍是否合用？是否特建？
 - (2) 普通教室有幾處？特別教室有幾處？
 - (3) 有兒童閱書室否？書報約有幾種？
 - (4) 有學校園否？面積若干方尺？
 - (三)(5) 有運動場否？面積若干方尺？運動器具有幾種？
 - (6) 衛生設備有幾種？

(7) 教員膳食住宅，皆由學校供給否？

(三) 行政與組織：否？(面附卷十八)：賬簿器具亦幾辦？

(1) 貴校行政上系統如何？

(2) 學生分幾級？編制如何？

(3) 學生升級留級辦法如何？

(4) 貴校有無半日制，間日制，節季制等辦法？有則請說明之。

(二) (5) 每生每年平均上課若干日？

(四) 課程與教材：(本·制·准·定)

(1) 各級皆用固定之課程表否？

(2) 科目共有若干種？(能將課程表抄送一份更好)

(3) 請將貴校所用教科書之名稱及出版處列下。(如係教員自編

(6) 請將樣本贈送一份)

- (4) 用教科書有困難否？有則請說明之。 金 平 入 據
- (5) 每週上課幾小時？（低級，中級，高級）
- (6) 每次上課幾分鐘？
- (五) 教學與訓練： 來 斯 實 效 節 ？ 結 果 不 同 否 ？ 其 之 辦 理 出 ？
- (一) 貴校教學上採用何種方法？
- (2) 考驗學生成績，採用何種方法？此種方法有缺點否？
- (3) 學生課外運動與遊藝各有幾種？
- (4) 訓練上採用何種方法？
- (5) 寓訓練於教學之中否？
- (六) 教員與學生： 之 人 平 實 洋 干 ？ 主 要 困 難 何 在 ？
- (1) 貴校男教員幾人？女教員幾人？最大者幾歲？最小者幾歲？
- (2) 貴校男學生若干人？女學生若干人？最長者幾歲？最小者幾

(二) 歲？

(三) (3) 除上課時外，師生間有何種聯絡之機會？

(六) (4) 中途輟學之人年有若干？主要原因何在？

(5) 貴校畢業生之出路以何種為最多？何種為最少？(升學，務

農，經商，作工，賦閒)

(6) 學生納學費否？每年幾元？

(7) 對於女教員，女生有優待辦法否？有則請說明之否？

(七) 學校經費：

(正) (1) 貴校經費來源有幾種？請填下列各項之確數：

經常費.....元
公家津貼費.....元

各項捐款.....元
學生修金.....元

其他收入.....元
總計金年入款.....元

(2) 貴校經費支出如何分配？請填下表：

教職員薪俸元	工役費元
購置圖書用品費元	修理費元
其他雜項元	總計全年支出元

(3) 收支相抵每年盈虧若干元？

(4) 貴校有增加經費之計劃否？有則請略述之。

(八) 學校與社會：

(1) 貴校對於畢業生有無職業指導或介紹辦法？有則請說明之。

(2) 貴校有何改造環境之方法？（如通俗講演，識字運動，衛生

運動等）

(3) 貴校附設有民衆學校否？學生多少？程度如何？

(4) 貴校年中有無公開演講？次數若干？

(5) 貴校年中有無音樂會，遊藝會，懇親會，展覽會，運動會？

次數若干？

(6) 貴校有無利用校舍爲社會公益事業之辦法？

(7) 貴校有無改良農事之試驗及成績？

(8) 貴校關於研究事項，與他校或他機關有何聯絡？有何組織？

(9) 貴校出版物有幾種，及其性質若何？

(10) 貴校有何其他社會活動？

(九) 結論：

(1) 貴校之特點何在？

(2) 貴校之困難問題何在？

(3) 貴校五年內之進行計劃如何？請填下表：

年

期 本校進行計劃

民國十九年				
二十年				
廿一年				
廿二年				
廿三年				

(說明) 此項表格是調查全國鄉村學校者，請各縣鄉村學校校長或教員
 (一) 填寫。答語以「簡明精確」最爲要，寫在每條底下(加空格不敷用
 ，可另紙填註)。填就後，希於一月內寄轉調查人，以便統計。

調查者通信處

丙、鄉村校長調查表

姓名(隱名者聽).....年齡.....性別.....已婚未.....子女數

.....現任.....省.....縣.....鄉.....學校校長.....日

年.....月.....日調查

(一) 履歷

(1) 先生已有教育經驗幾年？

(2) 先生曾在何校畢業或肄業，或科舉出身，或私塾出身？

(3) 先生在本校已經幾年？

(二) 關於教員事項：

(1) 先生發起組織「教育研究會」，以謀教員之進益否？如有，

多少時間開會一次？研究何種問題？請舉五例如下：

(a) (d)

(b) (e)

(c)

(2) 先生有否親到教員班上參觀教授；如有，則參觀後：

(a) 有否指明教員之缺點以及補救之方法？

(六) (b) 並如何指明？請略述之。

(三) 關於學生事項：

(1) 請示訓練學生之具體辦法。

(正) (2) 對於學生訓練，有無特別意見？請開列如下：

(a)

(c)

(b)

(d)

(3) 每星期兼課幾小時？何種科目？

(四) 關於對外事項：(1) 曾否與各界人士之與和？

(1) 會客每週平均幾次？

(2) 何時報告學生成績於家長？

(3) 曾否組織下列各種集會，與地方上聯絡？

- (一) (a) 青年會 (b) 讀書會 (c) 農民會 (d) 慈善會 (e) 天足會
- (二) (b) 讀書會 (c) 農民會 (d) 慈善會 (e) 天足會
- (三) (c) 農民會 (d) 慈善會 (e) 天足會
- (四) (4) 曾否舉行下列各種事業，引起校外人士之興味？
 - (a) 懇親會
 - (b) 展覽會
 - (c) 演講會
 - (d) 運動會
 - (e) 出版品
- (五) 關於師生聯絡方面：
 - (1) 師生間有無聯絡之機會？（如師生同樂會）
 - (2) 師生間聯絡之方法如何？
- (六) 關於自己學業方面：
 - (1) 每年到他處學校參觀幾次？

- (2) 每年入暑期學校否？研究何種科目？
- (3) 對於下列各種科目，曾否學習或研究？
 - (a) 教育史及原理
 - (b) 心理學
 - (c) 小學課程
 - (d) 教育社會學
 - (e) 學校行政
 - (f) 地方教育行政
 - (g) 學務調查
 - (h) 教育統計及測驗
 - (i) 鄉村教育
 - (j) 幼稚教育
 - (k) 訓育研究
 - (l) 三民主義教育
 - (m) 近代教育思潮
 - (n) 學校衛生
 - (o) 圖書館學
 - (p) 課外作業
 - (q) 職業指導
- (4) 曾否加入何種研究或討論團體？

(5) 每日看一二種教育雜誌否？請舉其名。

(6) 每日看一二種普通雜誌否？請舉其名。

(7) 每日閱報否？何種報？

(七) 關於自己生活方面：

(1) 全體薪俸若干元？

(2) 尙有他種收入否？每年若干元？

(3) 先生個人每年需用若干元？

(a) 住宿費……………元 (d) 交際費……………元

(b) 膳食費……………元 (e) 雜用費……………元

(c) 衣服費……………元 (f) 其他……………元

(4) 要擔負家用否？每年供給若干元？

(5) 有債務否？約共若干元？

(6) 有儲蓄否？約共若干元？

(三)(7) 星期假日，及公務之餘，作何種娛樂？

(八) 關於校務改進方面：

(1) 先生對於本校，有何種改進計劃，或意見書？

(2) 先生以爲理想的鄉村小學校長，應具備何種條件？

(說明) 此項表格，是調查全國鄉村小學校長之狀況者，請各縣鄉村小學校長填寫。答語以一簡明精確一爲最要，寫在每條底下（如空格不敷用，可另紙分別登錄）。填就後，望於一月內寄轉調查人，以便統計。

(一) 調查者通信處

丁、鄉村教員調查表

姓名（隱名者聽）………年齡………性別………已婚未………子女數………

……現在……省……縣……鄉……學校教員……

……年……月……日調查

(一) 履歷：

(1) 先生已有教育經驗幾年？

(2) 先生曾在何校畢業或肄業？

(3) 先生在本校已經幾年？

(二) 職務：

(1) 先生是否級任教員，或科任教員？請示擔任科目及每週時數

(2) 先生除任課外，有何兼務？（如文書，庶務，會計）

(3) 課外活動及研究：

(1) 每月研究或閱讀教育書報否？何種教育書報？

- (2) 每月看一二種普通雜誌否？請舉其名。
- (3) 每日看報否？何種報？
- (4) 每年入暑期學校否？研究何種科目？
- (5) 曾入何種函授學校否？研究何種科目？
- (6) 對於下列各種科目，曾否學習或研究？
 - (a) 教育史及原理
 - (b) 心理學
 - (c) 兒童學
 - (d) 教育心理學
 - (e) 小學課程
 - (f) 普通教學法
 - (g) 分科教學法
 - (h) 小學各科心理
 - (i) 分科教材研究
 - (j) 幼稚教育
 - (k) 鄉村教育
 - (l) 教育統計及測驗
 - (m) 三民主義教育
 - (n) 圖書館學

(o) 教室管理

(q) 職業指導

(p) 課外作業

(r) 三民主義教育

(7) 加入何種研究，討論，或參觀團體？請及簡報

(a)

(c)

(b)

(d)

(四) 生活狀況：

(1) 全年薪俸若干元？

(d) 小學各科小題

(2) 尚有他種收入否？每年若干元？

(3) 先生個人每年需用若干元？可無科目

(a) 住宿費.....元

(d) 交際費.....元

(b) 膳食費.....元

(e) 雜用費.....元

(c) 衣服費.....元

(f) 其他.....元

(4) 要擔負家用否？每年供給若干元？

(5) 有債務否？約共若干元？

(6) 有儲蓄否？約共若干元？

(7) 星期假日及課餘，作何種娛樂？

(五) 志願或意見：

(1) 先生所希望之年薪是若干元？

(2) 先生對於現在鄉村教育滿意否？原因何在？

(3) 先生願意在城市學校服務，抑願意在鄉村服務？原因何在？

(4) 先生在鄉村服務，覺有何種樂趣，何種苦惱？

(5) 先生以爲理想的鄉村小學教員，應具備何種條件？

(6) 先生願意改業否？何故？

(說明) 此項表格是調查全國鄉村小學教員之狀況者，請各縣鄉村小學

教員填寫。答語以「簡明精確」爲最要，寫在每條底下（如空格不敷用，可另紙分別填寫）。填就後，希於一月內寄轉調查人，以便統計。

調查者通信處……

III. 鄉村教育調查後問題
各縣鄉村教育，調查既終，更當就下列各項，一考慮之：

(一) 各縣鄉村學校，優良者應如何獎勵？劣等者應如何整頓？

(二) 各縣鄉村校長教師，優良者應如何獎勵？劣等者應如何勸告

？

(三) 今後鄉村學校教育宗旨，目標，課程，教法，訓育等，應如

何改進？

(四) 今後鄉村教育事業，應如何推廣？

(五) 各縣私塾未改良者？應如何取締？

(六) 各縣貧窮小村落，財力不足以單獨設一校者，補救辦法應如何？

(七) 各縣鄉間女學，應用何法使其發達？

(八) 實驗鄉村學校，應如何創辦？

要之，就鄉村教育調查之結果，研究應行採取之方針，決定進行之順序，使鄉村教育同志有所依據，循序漸進也。

尚有言者，鄉村社會，鄉村教育，早已有人調查；祇以個人名義，容易被人看輕，收效皆未宏耳。今日調查鄉村社會與鄉村教育，頂好請教育當局（教育部，省教育廳，市縣教育局），或教育團體主持其事，不知讀者以為然否？

本章參考文字

一、顧復，農村社會學，第十九章。

不佞二、汪懋祖，農村調查要項（見喻謨烈，鄉村教育，附錄）。

應言三、祝其樂，研究鄉村教育的途徑和方法（教育叢著，第四十四種）。編主社其事。

容景四、廖世承，中學教育，第十八章。今日調查鄉村教育與鄉村教育，取法簡

五、盛朗西，鄉村學務調查應用表格（中華教育界「鄉村教育專號」）。個人各著。

即和，對聯林學效，調查之結果，調查之結果，調查之結果。

要之，餘聯林學效，調查之結果，調查之結果，調查之結果。

（八）容景四，中學教育，第十八章。今日調查鄉村教育與鄉村教育，取法簡

（九）祝其樂，研究鄉村教育的途徑和方法（教育叢著，第四十四種）。

（十）汪懋祖，農村調查要項（見喻謨烈，鄉村教育，附錄）。

（十一）顧復，農村社會學，第十九章。

（十二）盛朗西，鄉村學務調查應用表格（中華教育界「鄉村教育專號」）。

第六章 鄉村教育之新趨勢

現今各國鄉村教育之新趨勢，即以鄉村學校爲鄉村社會之中心 (Rural School as a community center)。此種新運動目的：(1) 在消極方面，即想打倒學校之「閉關主義」，與打破「學校重地閒人莫入」之陳腐思想，(2) 在積極方面，乃開放鄉村學校，使成爲鄉村社會一切活動之中心。此種運動，在一鄉教比較發達之美國，固早著成效；即在我國今日發軔時期，亦已有不少之鄉教同志，在各處從事理論之鼓吹，與實際之試驗，如南京試驗鄉村師範學校附設之中心小學，及無錫河埭口小學是。據現代中外鄉村教育專家之意見，如果將鄉村學校造成社會之中心，則至少能具有下列幾種優點：

1. 鄉村學校地點比較適中，校舍比較寬敞，設備比較周全，環境

比較優美，並有教師擔任指導之責任，故用作社會中心機關，
最爲適宜。

2. 鄉村學校校舍設備等，大都爲鄉民公有者，故應公開之，以供全鄉村人民之用。
3. 鄉村學校，每當課後，星期日及各種假期，校舍與一切設備，閒空無用，實不經濟，倘能利用此種機會，舉行各種社會活動，正可減除學校物質方面之浪費。
4. 學校應與社會充分聯絡，負促進社會之責任，此乃現代教育上一重要之理想。吾人欲實現此種理想，最好方法，即以學校爲改造社會生活之中心機關。
5. 喚起全鄉村社會人民對於教育之興趣。
6. 免除鄉村學校與鄉村社會間之隔膜。

7. 增加鄉民與學校接觸之機會。

我深信此種運動是鄉村教育之一大革命，將來對於我國鄉村社會必有莫大之影響。故特將此種運動分爲西洋與中國兩方面言之；而每方面又分理論與實際二種，以供鄉教同志之參考：

第一節 西洋鄉村教育之新趨勢

I. 理論方面

西洋鄉村教育之新趨勢，卽以鄉村學校爲鄉村社會之中心機關 (The community center organization)。換言之，卽視鄉村學校爲鄉村社會中唯一之文化機關與公共機關，舉凡村民思想之開拓，共同事業之企圖，皆由小學校長教師能力所及，指導而提倡之，以求鄉村生活之改進。其目的已如上述，茲再述其實施計劃於左：

(A) 教育活動 推廣鄉村教育，務使全鄉村人民皆具備公民應有之基本知識，習慣，技能及態度。

(B) 職業活動 將科學，農業之新知識（如選種，施肥，及預防災害等）與新工具，充分介紹於鄉民，使其皆有豐富之生產力，經濟力，並有征服自然與改造環境之精神。

(C) 社交活動 利用時機（例如國慶日等），舉行各種大規模之集會，藉以養成鄉民之社交習慣，並引起其愛羣之精神。

(D) 娛樂活動 提倡各種正當娛樂，使鄉民於辛勤之餘，獲得許多精神上之安慰。

(E) 健康活動 提倡體育，舉行衛生運動，使鄉民明瞭體育與衛生之關係，並具有公共衛生之常識及習慣。

歐美各國在昔常以鄉村禮拜堂(Rural Church)或農務局(Farm Bureau)

爲鄉村社會之中心。至一九一四年，美國愛我華省立師範大學（Iowa State Teacher's College）附設試驗鄉村學校，首先以學校爲改造社會之中心機關，頗著成效，於是各地遂相繼仿行。及至近年，所謂「鄉村學校應爲改造鄉村社會之中心機關」者，竟成爲現代鄉村教育上重要之趨勢矣。

II. 實際方面

西洋各國鄉村學校對於社會中心運動，有許多新計劃，新實施，茲擇要介紹幾種於後：

(甲) 社會中心會

(一) 性質 所謂「社會中心會」(The Community-Center Meetings)

，乃由學校召集全鄉村人民所舉行之一種大集會。其目的，組織，與集會時間及開會程序，均不固定。例如元旦至矣，即舉行鄉民慶祝大會……

……凡此種種集會，皆以學校爲中心，以教師爲領袖。至其性質，絕對公開，舉凡鄉村民衆，不問男女，不分老幼，俱得自由參與。

(二) 要點 據美國鄉村教育專家愛爾士 (H. T. Fells) 與魏庚生 (W. A. Wilkinson) 兩氏之意見，鄉村學校如果舉行社會中心會，則須注意

下列諸點：

1. 社會中心會應由學校與社會共同負擔籌備之責，在開會前若干日，學校方面應召集鄉民領袖開籌備會，討論一切進行事宜。

2. 開會日期，地點與節目等，應預先用廣告式表示之，邀請全體鄉民參與盛會。

3. 開會項目，須適合鄉民之心理，與引起鄉民之興趣；第一次集會，尤須有充分之準備。

4. 須準時開會，開會時間，不可過長，過長則易倦；項目亦不可

蘇聯辦太多，太多則生厭。二、開會之形式，應時有變化；游藝項目，應力求新穎而富有趣味。三、開會之時間，應力求短促。四、開會之地點，應力求簡便。五、開會之經費，應力求節省。六、開會之效果，應力求顯著。七、開會之組織，應力求健全。八、開會之宣傳，應力求廣泛。九、開會之紀錄，應力求詳實。十、開會之總結，應力求精闢。

6. 鄉村中之領袖人物，各鄉董，農業指導員，學校指導員，本地中心對 7. 學校須利用此種大集會，令兒童出席舉行各種表演（如故事表演、體育表演，科學表演，國語競賽及歌舞劇等），或將兒童各科作業成績陳列於適當場所，公開閱覽，使鄉民對於兒童在校之作業狀況，得有較明確之認識。

8. 每次開會項目，雖時有不同，但舉其要者，不外下列幾種：

- (a) 兒童課業之表演或展覽；
- (b) 鄉民之演說討論或遊戲；
- (c) 名人講演；
- (d) 餘興。

9. 須使全體鄉民切實明白下列二點：(a) 社會中心會，是全鄉民衆之一種大集會，鄉民皆應踴躍參與。(b) 社會中心會，在爲鄉民謀正當娛樂，社交，與討論一切問題之機會。

(乙) 職業指導運動

西洋農業自科學發達後，關於農具，施肥，選種，播種等各方面，亦皆有種種新發明，新進步（農業科學化）。鄉村學校既爲鄉村社會之中心機關，故應負提倡農業與科學之責任。茲略舉幾種辦法於次：

(一) 童子農藝競進團 (Boy's and girl's agriculture clubs) 近年歐美各國鄉村中，常有「童子農藝競進團」之組織。其主要目的，卽利用兒童之競爭心，實習農藝，使得有適當之農事訓練。種類頗多，如「五穀競進團」，「植棉團」，「果樹栽種團」，「烹調團」……等皆是。此種組織，如果辦理得法，則有二種功用：(1) 增進兒童農業之知識與經

驗。(2)藉兒童之媒介，能將科學與農業之知識，技能，介紹於家庭；更進而廣佈於全村，使全村農業皆得繼續不斷之改進。

(11)農業宣講團(The Movable School of Agriculture)每逢農隙或假期，由鄉村學校聯合農業機關，或農業學校推廣部人員組織宣講團，到各處演講關於農業之一種辦法，而為我國所當仿行者。

(12)補習學校(The Continual School)美國愛屋華省基落啟縣(Cherokee County, Iowa)教育局長洛根女士(Miss K. R. Logan)，曾創設一種補習學校，定名「村鎮特殊學校」(Township Special School)專對於村中年長不能入學者與以補習之機會。其辦法：即於農家多暇之冬日，假借或建築二三間房屋，設備一小規模農事試驗場，延請幾位富有學識與經驗之教師，招收三十人左右之青年學生，教以園藝，農業及家庭衛生等科目，以適應農村社會實際之需要。此種學校，可使農民於工作

之餘，尙能得相當之普通知識與職業訓練，故對於農村生活之改進，亦頗有貢獻。

除上述外，鄉校尙可與農業機關聯合舉行「農業展覽會」，或利用「社會中心會」開會時，延請農業專家講演各種農業之實際問題，使農民職業活動，隨時獲得相當之指導，不至墨守成規，毫無改進。

(丙) 衛生運動

(一) 組織衛生委員會。衛生運動，第一步組織「衛生委員會」，專理衛生運動事宜。如已有「親師協會」(詳後)之學校，委員會即可附設於其中。

(二) 舉行全村大掃除。預定日期舉行全村大掃除。其辦法，將全村劃分爲若干區，將區民分爲若干團，每團設領袖一人。到大掃除之日，由各團領袖率領團員在指定區域內，從事掃除工作。事畢，由一教師

會」與「衛生委員會」委員，到各處考查成績，評定優劣，給與相當之獎勵或警告。

- (11) 公共衛生日 (Public Health Day) 每學期規定一日，為「公共衛生日」，舉行下列各種：(1) 講演衛生常識；(2) 討論衛生問題；(3) 陳列衛生用具，與關於衛生方面之各種統計，圖表，廣告及模型。
- (四) 學生組織 (Pupil's Organizations) 由年級較高之學生，組織各種衛生運動團體，如「衛生隊」，「衛生局」，「小公民會」，「滅蚊隊」，「捕蠅隊」等，從事下列種種活動：(1) 清潔校舍，家庭及道路；(2) 募集衛生運動基金；(3) 從事滅蚊捕蠅等類之活動；(4) 宣講衛生之重要，引起農民對於衛生之注意。
- (五) 分發衛生印刷品 鄉村學校應與衛生機關聯絡，隨時向其索取各種衛生印刷品，以便分送農民閱覽。

(丁) 親師協會

「親師協會」(Parent-teacher Association)，是學校教師與兒童父兄共同組織之一種團體。其主要功用有三：(1)喚起社會人士對於教育事業之注意；(2)增加學校與鄉民合作互助之機會；(3)鼓勵全村鄉民從事社會改造之運動。至其組織規程，大略如左：

谷蘇一、定名 本會定名為某校親師協會。

二、宗旨 本會以聯絡教師與鄉民，共謀學校與社會之進步為宗旨

三、會員 凡贊成本會宗旨，願意從事鄉教運動者，均得為本會會

員。

四、職員 本會設總幹事一人，副總幹事一人，祕書兼會計一人。

五、集會 每月某日在校內舉行常會一次，臨時會由總幹事隨時召

擬定，集之。

意見六、修正 本規程如有未妥處，經會員大多數之通過，得隨事修正

第五節之。

(附註) 上述規程，不過是一簡單之例。各校組織「親師協會」時

(一)，可視會務之繁簡而酌加變更，不必拘泥也。

大抵至其主要工作，約有下列數種：(1)改良學校環境；(2)擴充學校

設備；(3)規定學校教育政策；(4)改進學校組織；(5)協同學校提倡

並指導鄉村社會之活動。

農民會

在美國鄉村社會中，農民自由組合之團體，種類甚多。例如農利會

(Granges)，農民聯合會(Farmer's Union)，平等會(Equivalent Societies)，

及農民俱樂部(Farmer's club)等，皆其尤著者。此種組織，其宗旨，性

質，形式以及進行工作，均大致相同。惟農民會成立最遲而却最爲普遍，故特將此種組織之內容，略述於後：

(一) 性質 農民會乃全村農民之一種大組合。其性質是公開，無論男女老幼，皆有入會之資格。其宗旨，在團結農民自助互助之精神，共謀農民生活力之增加與農村社會之進步。會中設正副會長各一人，文牘一人，會計一人，及幹事若干人。每月或每週開常會一次，開會地點大都借用學校。

(二) 功用 農民會之主要功用，約有三方面：(1) 社會方面 (Social aspect)：a. 增加農民互相接觸之機會，b. 培養互助合作之精神；c. 提倡正當之娛樂。(d) 教育方面 (Educational aspect)：a. 農民得互相交換意見與增加經驗；b. 關於農事上之種種問題，農民得隨時提交大會共同研究，共同討論，有時尚可特請專家到會指導。(c) 職業方面 (Business

aspect)：農民會對於職業方面之最大貢獻，即使農民得有許多合作之機會，可以免除種種經濟壓迫之痛苦。

第二節 中國鄉村教育之新趨勢

I. 理論方面

現今西洋各國，固有「以鄉村學校爲鄉村社會的中心機關」之趨勢，即我國年來亦有此種趨勢。試觀左列南京試驗鄉村師範學校所規定「三年內之進行計劃」(見鄉教叢訊，第二卷第五期)即可知之：

中心小學	十六年春	十七年春	十八年春
八所	三所	八所	十所
十六年秋	十六年秋	十七年秋	十八年秋
十所	三所	九所	十所

中心幼稚園

十六年春 一所 十六年秋 二所

十七年春 三所 十七年秋 四所

十八年春 八所 十八年秋 十所

三爭學生

十六年春 十五人 十六年秋 三十人

十七年春 六十人 十七年秋 九十人

十八年春 一三〇人 十八年秋 一六〇人

建築

十六年春 借用校舍

十六年秋 曉莊小校 一所

黎宮前二層大一所

十七年春

櫻花村 一所

十七年春

桃花村 一所

十六年春

宿舍 一所

養育館

燕子磯幼稚園 一所

十八年春

鄉村澡堂 一所

十七年春

食力廳 一所

十六年春

問江亭 一所

田賦
十七年秋

農藝館 一所

工場 一所

宿舍 一所

藝術館 一所

十八年春

畜牧場 一所

十八年春

科學館

一所

宿舍

二所

圖書館

一所

曉莊醫院

一所

田地

十六年春

一〇〇畝

十六年秋

一二〇畝

十七年春

一五〇畝

十七年秋

一八〇畝

十八年春

二二〇畝

十八年秋

二五〇畝

教育設施

十六年春

注重培養創辦中心小學之人才

十七年春

創辦單級中心小學多所以試驗各種情形下之鄉村

小學教育

實行藝友制

十七年秋

舉辦循環指導畢業生辦學

注重培養創辦鄉村師範之人材

十八年春

開辦鄉村教育研究所

事業

十六年春

紅十字會

鄉村醫院

鄉村教育先鋒團

鄉教叢訊

十六年秋

民衆夜校

到民間去

提倡鄉村公共衛生

擴廣農業新知識

十七年春

修路自修從學校到大路之路參加提倡修理從神策

十六年春

門修到觀音門之路

中心木匠店

中心茶園

民衆運動場

民衆戲臺

鄉村醫藥衛生

石印廠

織襪廠

曉莊救火會

聯合農人研究村自治

(五) 十七年秋 修路從學校通到五里路以內之四周村莊

織布廠

(六) 十八年春 設立苗圃提倡造林

十八年秋 開辦合作社

（正）鄉村教育之計劃必如此，始能引起鄉民「愛慕鄉村，樂居鄉村，與發展鄉村」之熱情；亦必如此，始能使鄉民得享城市之福與城市之樂（參閱第一章「鄉村教育改造之計劃」一段與第二章「鄉村師範」節）。

（三）實際方面

（一）中華教育改進社陶知行先生等，對於我國鄉村教育，既有新計劃，

亦有新設施，茲介紹數種於後：

（甲）勤工儉學會

南京曉莊試師勤工儉學會，除包做學校土木工程以外，並有編織

縫紉，烹飪，印刷，工業化學等種種。今已購得縫紉，織襪，織毛巾各種機器，會員亦頗多。茲錄其章程於左：

(一) 本會定名為曉莊試師勤工儉學會。

(二) 本會宗旨，在扶助經濟困難之同學。團體特教育，體育，衛生，職業。

(三) 本會會員，以本校意志堅決，經濟困難之同學為限。

(四) 本會最高機關為全體大會，每月舉行一次，必要時，得由常務會議員臨時召集之。

(五) 本會由大會舉出執行委員三人，監察委員三人，全體大會閉會時，執行委員會為本會最高機關。

(六) 由執行委員互選常務秘書計劃各一人，每週開常會一次；必要時，得開執監聯席會議。

(七) 執行委員，執行一切會務；監察委員，監察全體工作事宜。

(八) 本會工作範圍，包含土木，洗濯，縫紉，編織，印刷，繕寫，烹飪，運輸，以及其他雜工。凡入本會者，不論其職業，均應遵守本會之規定。

(九) 本校工作，本會得有優先權。

(十) 本會會員，每六個月，繳納會費大洋三角，遇必要時，由執行委員議決徵收特別捐。

(十一) 執監委員有過失時，經本會會員二人以上之提議，得全體三分之二之通過，即撤銷其職權。

(十二) 凡願加入本會為會員者，須由本會基本會員三人以上之介紹，經本會三分之二之通過，方為正式會員。

(十三) 凡議案須為全體會員二分之一以上之通過，始能施行。

(十四) 本會會員應守之規則：

A. 應遵守議決案；

B. 應受計劃人之支配；

C. 應受監察委員之監察。

(十五) 本會會員工作之報酬；男女平等。

(十六) 本會經費發生困難，得向外界熱心贊助本會者募捐。

附則：

(1) 本會會章由大會通過施行之。

(2) 本會章有未妥處，須由會員二人以上之提議，經執行委員會通過，得提到大會討論修改之。

近年以來，國內戰亂靡已，青年失學，時有所聞，其失學原因，雖不一致，然總以受經濟壓迫佔最多數。此勤工儉學會之組織，其始念雖在於金錢之微，但其意義則甚廣大。吾人不能不認該會之發起，對於中國學生界前途有莫大光榮，能為中國學生界闢出一條新生路，能養成青

年獨立性，能改變中國學生界「公子小姐」之腐敗習氣，能養成青年做工之習慣，痛改積習成風「賤視勞工，羨慕不勞而獲」之惡習。此實爲改變中國學生界風紀之先聲，亦爲履行一種「工讀並重主義」。歐美各國行之已久；但在吾國，尙是破題兒第一遭，願教育當局注意及之。

林林（乙）鄉民同樂大會

此與西洋方面「社會中心會」相當（開會目的，請觀後面報告）。民國十六年六月，南京試驗鄉村師範學校與燕子磯小學曾利用關帝聖誕日，舉行鄉民同樂大會。有此性質之集會，在中國鄉村學校中，可謂是空前之舉動。此會經過情形，農呆君曾有一篇簡單之報告，今錄於左（見新聞報，教育消息欄）：

「陰曆五月十三日爲關公的聖誕，燕子磯小學的校舍就在關帝廟裏，所以每逢這天，學校裏停課，鄉民來燒香，一面還要迎神賽會，演唱

京戲。他們所演的戲，不但沒有改良風化的能力，並且足以傷害風化。這一點就引起鄉村學校改造鄉村社會問題了。小學師範會館亦開會觀察。鄉村學校是改造鄉村社會的中心，燕子磯小學和附近中華教育改進社設立的試驗鄉村師範，他們兩校，都要積極圖謀改造社會，所以他們就利用這個大好機會，實行改造社會的工作。中國農林學校中，可謂生以改善的方法。鄉村領袖，大加贊許，並願積資相助。於是兩校改造鄉村社會的理想，遂竟成爲事實了。

在五月十三日以前的時候，地方和學校均努力籌備，搭臺等事，均由地方與學校共同辦理；村上的商店，也謀他們營業的發展，因爲那附近十餘里的鄉民，都要來趕會，達數千人以上。

五月十二日，燕子磯小學受地方人士的要求，把表演的各項節目，

提早舉行。他們的理由是到了十三這一天，因為營業和事務的關係，不能抽身來看。所以燕子磯小學十二晚就開始表演了。節目有「月明之夜」，「小先生」，「疊羅漢」，「漁樵耕讀」，「不倒翁」，「可憐的秋香」等，還有陶知行先生的演講。他們這些節目，一面可以引起鄉民愛美的情感，一面還可增進鄉民的常識。「小先生」是一個年僅六歲的一年級生化裝的，各種情節，尤令人捧腹，所以頗能博得觀衆的歡迎。

十三日是正日，試驗鄉村師範表演「睜眼睛子」，「農民的覺悟」，描寫鄉民不識字的痛苦和農民的現狀，惟妙惟肖，多情的鄉婦，甚至爲他們落淚。燕子磯小學的新劇歌劇，活潑玲瓏，同樣的博得鄉民的快樂。另外還有金陵大學鄉村演講團到會演講，報告日本帝國主義野心侵略山東情形，喚起民衆爲黨國努力，爲黨國犧牲，聞者莫不髮指。金大推廣部邵德馨周覺生二先生演講農業上的改進問題，選種問題。末了，

演放電影，鄉民異常快樂……。

十四日，鄉民興趣仍極濃厚，要求作第三日的表演。鄉民方面也自動加入表演京劇。燕子磯小學表演的有「不知足的農夫」，「老漁翁」，「分我一半」，「一個誠實的孩子」，還有丁校長的滑稽舞，尤能令人捧腹。

這次藉關帝聖誕，舉行同樂大會。其主要目的有二：一是爲鄉民謀

正當娛樂的機會；二是因爲農民們年來受戰事的影響，所過的生活實太痛苦，太煩悶了。值此國民革命軍北伐勝利的時候，人民得在青天白日之下，過較安適的生活，所以不能不有所表示，同樂大會這個名稱就是因此而定的。

我們覺得這次大會，所得的結果，至少有下列幾條：(1)鄉民得到正當的娛樂，足以安慰他的人生；(2)使鄉民知道他自己是國家的重要

分子，而同時又是痛苦的分分子；(3)使鄉民知道鄉村學校是為鄉民謀幸福的，與自身有密切的關係；(4)使鄉民知道國民革命的目的是為人民解放痛苦的。

(丙)救火會。

南京試驗鄉村師範，現已籌辦救火器具，並聯合農民組織救火會，請定農民二人籌備進行，其計劃如左：

林式大 1. 揀選各村壯男報名入會；

林式大 2. 由農民公推救火會會長；

林式大 3. 組織救火會辦事處；

林式大 4. 每村備警鐘一面；

林式大 5. 每村備水桶若干；

林式大 6. 購置現時救火的水龍，水槍，水桶……等；

7. 每年練習若干次。請、水辭、水辭……

(丁) 鄉村改進會

中華職業教育社在崑山徐公橋試辦之「鄉村改進會」，亦以鄉村學校為中心機關，每年春秋二季各開村友大會一次，自前年（民國十七年）四月正式成立以來，成績尚佳，茲錄其簡章（十八年四月十四日春季村友大會修正）於次：

(一) 定名 本會定名徐公橋鄉村改進會。

(二) 宗旨 本會以普及教育，提高娛樂，促進健康，增進經濟能力為宗旨。

(三) 會員 凡屬徐公橋鄉區各村村友，身家清白，熱心會務者，皆得為會員。

(四) 組織 本會設總務部，建設部，農藝部，教育部，衛生部，娛樂

- (三) 實業部，宣傳部七部；每部設部長一人，部員若干人，由七部
- (一) 駐各林部長組織執行委員會，施行本會一切事宜。非經該會之
- (五) 會議 (甲) 執行委員會 每二星期開會議一次，主席由執行委員
- 由該會中推定一人。

(三) 研究會 (乙) 全體大會 每年開全體大會兩次，於春秋二季舉行之

實業部會議。由駐各林部長全權辦理。關於並發式

十次。大民時 (丙) 臨時會議 凡本會有特別事故，由執行委員會主席隨

時召集之。由駐各林部長會同辦理。自開國

(六) 選舉 (甲) 凡本會會員，皆有選舉權及被選舉權。

(十) 職員 (乙) 部長由執行委員會提出，交大會通過之。部員由部長

(七) 聘任之。員。皆由本會執行委員會提出，交大會通過之。

(七) 任期 本會職員任期，以一年為滿，連舉得連任。

(八)表決 本會一切通過，以較多數者為有效。

(九)權利 凡本會會員，皆可享受本會施行事項上之一切權利。

(十)附則 本簡章如有修改之必要，得由執行委員會修改，交大會通

(六)選舉 過之。本會會員，皆由選舉。

徐公橋鄉村改進會，為改進農村生活，曾將預定進行事項，自民國十七年九月起至十八年八月止，按月將常務特務二項，逐一記出，以便實施時有所依據，名曰「改進農村生活全年進程序曆」，茲並錄於左

九月份（舊八月份）

(正) (甲)常務 將行委員會 採納農民問題

(一) 赴各村與農民談話 (採納農民問題 逐月相機實行)

(二) 指導農民農作物選種方法

(三) 實施棉花育種試驗

(四) 清潔街道 (逐月舉行)

(五) 調查農民之教育程度及其田畝數 (六) 編輯壁報 (每二日公佈一張)

(乙) 特務

(一) 除螟之勸導與收買螟蛾及卵塊之 (二) 通俗格言標語之揭示

(三) 實施 同樂會之準備與實施 (四) 舉行民衆夜校之同樂會

(三) 研究作物之病蟲害 (四) 購買改良麥種之準備

(五) 籌備秋季全體大會及舉行 (六) 民衆夜校之開始

(七) 調查養魚事業及其計劃

(正) 十月份 (舊九月份) 之實施 (六) 國策紀念日之籌備會 (前)

(三) (甲) 常務 之 職責及指揮 (四) 節減節費之實施及預備 (前)

(一) 農民同樂會之準備及實施 (每週一次) (一) 採集樹種 (如梧桐樹)

(三) 佈置小學校景 (與師生合作) (四) 野外視察與攝影 (採集農民) (逐月實行) (相機實行)

(五) 農家簿記法應用之準備 (六) 討論養魚事業及其集股方

- (五) 農業游藝會
- (三)(乙) 特務
- (一) 試驗改良麥種之分散計劃與實施
- (二) 接洽合作社之進行步驟
- (三) 修治道路之組織及計劃
- (四) 實施稻種選擇法及貯藏
- (五) 棉種混合選擇法之實施
- (六) 國慶紀念日之演講會(餘見前)
- (十一) 十一月份(舊十月份)
- (甲) 常務
- (二) 通俗教育之計劃
- (三) 農民同樂會之準備與實施
- (四) 舉行民衆夜校之同樂會
- (五) 棉種室內之考察
- (六) 新村領袖茶話會
- (乙) 特務
- (一) 麥作試驗區之實行(品種試驗及病害試驗)
- (二) 棉作產量統計及室內考察

(三) 民衆夜校之擴充方法

(五) 各村之通俗演講

十二月份(舊十一月份)

(甲) 常務

(一) 計劃全年進程序

(三) 沿河植樹之計劃

(五) 學生家屬同樂會懇親會

(乙) 特務

(一) 合作社組織之實行

(三) 農民日常娛樂方法之籌劃

(五) 採集樹種(冬青樹)及其播種

(七) 演劇組織及籌劃

(四) 露天識字繼續進行

(六) 通俗格言標語之實施(餘見前)

(二) 農家簿記之應用(逐月例行)

(四) 新村領袖茶話會

(二) 通俗演講之實施

(四) 擴充民衆教育方法

(六) 通俗格言之取材與實施

(八) 試驗改良麥種之分散與實

十八年一月份(舊十二月份)

(甲) 常務

(一) 改良麥種試驗區之觀察(本月至五月)

(三) 農民談話會及訪友

(乙) 特務

(一) 農民日常娛樂之設計與實施

(三) 通俗曆書之籌備(脫除迷信)

(五) 化裝演講(聯合假期旅外學生共同合作)

二月份(舊一月份)

(甲) 常務

(一) 民衆教育之協助

(八) 施(餘見前)

(六) 沿河植樹之實施

(四) 通俗格言之實施(逐月實行)

(二) 民衆學校談話會

(四) 沿河植樹計劃之進行

(二) 籌備新年同樂會及其計劃

(四) 化裝演講(餘見前)

(六) 沿河植樹計劃之實施

(二) 民衆教育之協助

(甲) 常務

(一) 沿河植樹之計劃

(三) 提倡修橋補路

(五) 編輯露天識字材料

(一)

(乙) 特務

(一) 組織新年同樂會扮演新劇及其

(五) 他各種娛樂

(三) 通俗曆書之推廣

(五) 露天識字組織及準備

(七) 張貼淺顯的標語 (逐月舉行)

(十) 三月份 (舊二月份)

(五) (甲) 常務

(二) 民衆教育之擴充計劃

(四) 露天識字之實施

(六) 家禽家畜之調查及品種與

(二) 病害之考察

(二) 提倡節儉及破除迷信

(四) 衛生運動之準備 (開展覽會等)

(六) 新春觀念之改進 (徵集有通俗教育公民教育價值之對聯)

(八) 籌備春季大會及舉行 (餘見前)

(八) 徵集新春標語

(六) 露天識字之實施

(二) 領袖家屬之攝影

(三) 兒童農藝指導

(五) 沿河植樹之進行

(七) 指導學生舉行全區清潔運動

(八) 特務

(一) 義務教育之提倡

(三) 張貼格言標語

(五) 養魚之準備

(一) 四月份(舊三月份)

(甲) 常務

(一) 義務教育之提倡

(三) 沿河植樹之進行及實施

(五) 播種樹種

(四) 修橋補路

(六) 露天識字之實施

(八) 新村領袖茶話會

(二) 露天演講之實行

(灌輸公民常識及農事知識等)

(四) 蠶桑之計劃

(二) 栽種花草(培養美術觀念)

(四) 露天識字及演講之實施

(六) 清明節表示(植樹節)

(七) 養魚之組織與施行

(三)(乙) 特務

(一) 提倡栽桑與養蠶 (金大蠶桑)

(三) 郊外遊行演講

(五) 組織除螟團赴各村演講

(正) 舉行鄉田團演說

(七) 張貼標語 (農事方面)

(一) 五月份 (舊四月份) 試驗式

(甲) 常務

(一) 栽種花草

(三) 民衆教育之進行

(五) 指導農民選種方法

(本月份至十月份結束) 舉行全國推廣會

(一) 舉行全國推廣會

(二) 引種改良棉種之籌備

(四) 種牛痘之提倡與實施

(六) 指導農民拔除大小麥稈麥

之黑穗病

(八) 預定棉作試驗區域 (餘見前)

(二) 指導農民拔除大小麥稈麥

(一) 指導農民拔除大小麥稈麥

(二) 麥種展覽會之籌備

(四) 種牛痘之推行

(六) 籌劃農民娛樂之方法及實

(五) 組織除螟團

(六) 試種改良棉種與實施方法

(七) 國恥紀念日之演講會 (紀念日按期舉行)

(八) 組織除螟團

(九) 提倡家庭衛生與佈置

(乙) 特務

(一) 計劃衛生運動及實施方法 (防蚊防蠅等逐月舉行)

(二) 試種改良棉種與實施方法 (如鹽水選種及秧田之改革)

(三) 組織兒童運動會

(四) 稻種試驗之計劃 (餘見前)

(五) 舉行秧田捕螟運動

(五) 六月份 (舊五月份) 特務

(六) 試種改良對網大小麥與麥

(三) (甲) 常務特務

(四) 試種改良對網與實試

(一) 改良棉種試驗區之管理 (本月至八月)

(二) 栽樹之管理 (如提倡愛國衛生等)

(三) 繼續舉行清潔街道

(四) 端午節之改進觀念的舉動

(五) 新村領袖茶話會

(六) 舉行全區社會狀況調查 (本月份起至七月份結束)

(乙) 特務

- (一) 麥種展覽會之實施及產量統計
- (二) 急救衛生之籌備與實行
- (三) 衛生運動之實行與贈送藥品
- (四) 露天故事演講會之取材與

實施方法

- (五) 舉行全區大掃除
- (六) 信用合作社之計劃
- (七) 聯絡旅外學生暑假期內組織納涼會
- (四) 籌備教育之對 (餘見前)

(一) 七月份 (舊六月份) 之實施

(二) 衛生之實施

(甲) 常務

- (一) 露天故事演講會之實行
- (二) 納涼會之計劃及實施方法
- (三) 清潔運動繼續進行
- (四) 計劃各種進行事業
- (五) 舉行義務教育運動
- (四) 辦理實業及農林漁業
- (一) (乙) 特務
- (二) 急難濟災之實施

(一) 尋覓螟蟲卵塊之提倡

(二) 急救衛生之實施

(三) 施送簡易藥品

(四) 預防霍亂及瘧疾時症傳染

(一) 八月份(舊七月份)

(二) 衛生會之組織及實施方法

(甲) 常務

(一) 露天故事演講會之實施

(二) 衛生之實施

(三) 實施棉種育種試驗

(四) 義務教育之提倡

(五) 提倡家園之佈置與實施方法

(六) 計開合作推廣之實施

(乙) 特務

(一) 視察各種作物生長情形及病蟲

(二) 提倡改革豐奢習氣以舒財

(一) 害之有無與驅除方法

(二) 力

1. Earnes: Rural School Management, Chapter X VII.

11. Wilkinson: Rural School Management, P. 38.

11. Eells, Moeller and Swain: Rural School Management, Chapter I-II.

四、胡家健，鄉村學校的社會中心運動（教育雜誌，第二十卷，第一號）

五、鄉教叢訊，第二卷，第二期，第五期。

六、江恆源，徐公橋（農村教育叢書，第四輯，中華職業教育社印行）。

益，博於聯因無視弊益。今日教育當以（博教育，實踐教育，市級教育）

不銷融合聯村兒童生活之需要。博於言，則聯村博相未銷與聯村協會

博一財聯辦，博辦，博林書，博學去與博育善，博與城市學對無阻限，

縣博土班，吾人可試與國與今聯村學對博育，完全夫姐。博內言，

第七章 結論

第七章 結論

總觀上述，吾人可知我國現今鄉村學校教育，完全失敗。對內言，則一切組織，課程，教科書，教學法與訓育等，均與城市學校無區別，不能適合鄉村兒童生活之需要。對外言，則鄉村教師未能與鄉村社會聯絡，對於鄉民無所裨益。今日教育當局（教育部，省教育廳，市縣教育局），或教育團體，如果欲「改良鄉村教育」，則：

第一步，應調查現在國內鄉村教育之缺點，以爲改造鄉村教育之準備。同時，更當調查國外鄉村教育之實際，以爲改造鄉村教育之借鏡。

第二步，應根據調查之結果，規定「鄉村教育改革方案」，規定後由教育部頒佈施行。但此方案須注意者有四點：（1）鄉村學校之組織及行政；（2）鄉村教師與指導員之培養；（3）三民主義教育之實施；（4）

以鄉村小學或鄉村師範爲鄉村社會一切活動之中心機關。

第三步，應籌劃鄉村教育經費。將各省縣鄉村教育經費，以明文規定之。

尙有一言者，卽教育當局今後視察鄉村學校之標準，不當在校舍如何？設備如何？而應在學生生活力豐富否？村民已皆有「自有自治自享」之活動力否？（村自治告成否）？

吾。蓋縣縣內容與縣縣，與縣縣也而縣縣。本議第二章「職林學校」
職林學校對縣縣，必其而突職林協會之新課，又職林兒童之生
職林與城市協會人員並新其課

附錄一

一 鄉村與城市社會人民生活比較觀

傅葆琛

編制鄉村學校課程，必先研究鄉村社會之情形，及鄉村兒童之生活。蓋課程內容與組織，均須視此而規定者。本編第二章「鄉村學校之課程」一節，對此語焉未詳。茲特錄傅葆琛先生中國鄉村小學課程概論一文（見中華教育界「鄉村教育專號」），關於「鄉村社會與鄉村人民之生活，與城市社會及城市人民之生活」一段，名曰：「鄉村與城市社會人民生活比較觀」（凡鄉村社會人民之所長者，以○符號記之；其所短者則以×符號記之；其在兩可之間者，則雙記之），以便研究鄉村教育者之參考。

編者

I. 環境上之區別

城市

1. 人煙稠密

2. 住屋接近

3. 風景是人為的

4. 交通便利

5. 空氣污濁

6. 人類複雜

7. 自然界材料少

8. 水旱災害影響小

9. 賊匪不易擾亂

II. 人事上之區別

城市

鄉村

X 人煙稀少

O 住屋疏散

O 風景是天然的

X 交通阻滯

O 空氣新鮮

O 人類簡單

O 自然界材料多

X 水旱災害影響大

X 賊匪易擾亂

鄉村

- | | |
|---------------|--------------|
| 1. 文化進步速 | X 文化進步遲 |
| 2. 生活程度高 | XO 生活程度低 |
| 3. 公共機關多 | X 公共機關少 |
| 4. 工商業爲主體 | X 農業爲主體 |
| 5. 教育發達 | X 教育不發達 |
| 6. 衛生設備多 | X 衛生設備少 |
| 7. 娛樂組織多 | X 娛樂組織少 |
| 8. 製造熟貨多 | X 出產原料多 |
| 9. 消耗多生產少 | O 生產多消耗少 |
| 10. 風氣開通 | X 風氣閉塞 |
| 11. 社會惡劣 | O 社會良善 |
| 12. 飲食品類多烹調講求 | X 飲食品類少烹調不講求 |

III 個人之區別

(甲) 身體上之區別 (手工業)

○ 城市 肌肉細嫩 筋骨鬆闊 樂對關

1. 體魄孱弱

2. 筋肉細嫩 筋骨鬆闊 樂對關

3. 不堪任勞役

4. 易為疾病所侵

5. 動作靈敏 吾用之代

6. 腕力不强

7. 眼疾腹疾較少

(乙) 知能上之區別

城市 工業業之發展

○ 鄉村 肌肉粗大 筋骨鬆闊 樂對關

X 體魄對並式面

X 鄉村 肌肉粗大 筋骨鬆闊 樂對關

○ 體魄健壯

○ 筋肉粗大 筋骨鬆闊 樂對關

○ 能吃苦耐勞

○ 富於抵抗疾病寒暑能力

X 動作遲緩 吾用之代

○ 腕力强 大檢

X 眼疾腹疾較多

○ 鄉村 自然界之賦與

鄉村 農業之發展

1. 富於工商業之經驗

富於農業之經驗

2. 缺乏自然界之知識

○ 富於自然界之知識

3. 悟力强

X 悟力薄弱

4. 視察力强

X 視察力遲鈍

5. 富於推理活用力

X 缺乏推理活用力

6. 思想複雜

XO 思想簡單

7. 言語敏捷清楚

X 言語遲緩不清

8. 富於組織經濟機關娛樂機關

X 缺乏組織經濟機關娛樂機關之觀念

之觀念

○ 念

9. 富於應用物質文明之觀念

X 缺乏應用物質文明之觀念

10. 長於技能方面(如圖畫手工等)

X 拙於技能方面

III 11. 家鄉觀念薄弱

XO 家鄉觀念濃厚

12. 富於普通常識 X 缺乏普通常識

(丙) 行為上之區別

城市

鄉村

1. 欺詐虛偽

○ 誠實真摯

2. 奢侈華麗

○ 節儉樸素

3. 怯懦膽小

○ 勇敢膽大

4. 急噪

○ 忍耐

5. 激烈好鬪

○ 和平不爭

6. 懶惰

○ 勤勞

7. 驕傲

○ 謙抑

8. 不喜服從

XO 富服從心

9. 進取力强

X 進取力弱

- | | |
|-------------|-----------|
| 10. 自負自信 | X 自輕自棄 |
| 11. 文雅有禮貌 | X 粗野少禮貌 |
| 12. 衣服整潔 | X 衣服粗陋不潔 |
| 13. 講求衛生 | X 不知保衛身體 |
| 14. 判別是非之力強 | X 判斷是非之力弱 |
| 15. 富於團體精神 | X 缺乏團體精神 |
| 16. 善於社交 | X 不善社交 |
| 17. 志願高大 | X 志願低微 |
| 18. 見識遠大 | X 識見狹小 |

我們既然知道鄉村環境生活，和鄉村人民的習慣性情的概，與其優點劣點，在我們編製鄉村小學課程時，我們便應該注意下列的幾點：

(1) 如何能利用鄉村特殊的環境，選擇有用的材料。

(2) 如何在課程的各科目中，如農業，園藝，手工等，供給農業上需要的知識和技能，使農家經濟充實，農民生活進步。

(3) 如何在課程的各科目中，如音樂，地理，理化，自然研究等，使鄉村兒童能欣賞天然的美景和自然的環境。

(4) 如何在課程的各科目中，如音樂，體育，美術，工藝，自然研究等，使鄉村兒童能利用他們的閑暇時間，作正當的娛樂。

(5) 如何在課程的各科目中，如歷史，地理，修身，公民等，選集相當的材料，儘量保存鄉村固有的文化和美德，及預防鄉村未有的靡風和陋習。

二 農民教育問題的商榷(節錄)

杜佐周

本文係錄自教育雜誌，第十九卷第十二號。余念鄉村教育雖非專講

農民教育；但農民教育確占其中之大部分，倘農民教育問題已解決，則鄉村教育問題解決過半矣，本文可補本編之不足，故特錄其「結論」於此。

編者

（前略）根據上文所論，本文對於中國現在農民教育之意見，可總括起來如下：

1. 提倡農民教育之理由有五：

（A）欲使農民自起奮鬥，解除痛苦；

（B）促進農民政治及經濟之改良；

（C）改良農事，滿足全國人民之衣食；

（D）完成政府對於農民應盡之義務；

（E）增進及保障農民之利益。

2. 若就各國之農民教育狀況而言，實遠勝我國。至於農民教育最發

皇之時期，則當推最近之五十年。現在各國均已充分之農業學校，農業專門學校及農科大學，滿足其本國之需要。其經費且均非常充足，設備亦非常完備。

3. 我國各種農業學校，不特校數甚少，且經費支絀，成績不良，故不得不急事救濟。

4. 振興農民教育，須由各方面共同努力，始有良好之成績可期。其計劃：(A)建設各鄉村農民小學校；(B)建設農民職業學校；(C)設立農民補習學校；(D)設立農民學校教師養成所；(E)設立農業試驗學校及試驗場；(F)設立農業專門學校及農科大學；(G)創辦農業推廣機關，如文字的農業推廣，演講的農業推廣，實驗的農業推廣，及聚樂部的農業推廣；(H)擴充農業文化宣傳機關；及(I)組織全國農民教育促進會。

5. 選擇教材，當根據社會用度及學生需要與能力。在初級學校內，課程內容可分爲自然界與人之關係，人類之工作，及社會之情形之類。無論在小學校或農民補習學校內，教材務求簡易，切於實用；文字必須明晰通俗爲上。至於農民職業學校以上學校，尤當注意實際工作。他若普通文學亦當農民化，以適合其興味能力及需要。平民教育促進會曾有許多材料，足供吾人參考。

6. 教育之目的要使兒童能解決個人及社會之各種問題，養成團體工作之習慣與技能。爲求達到此個目的，在初級農民學校內，最好採用團體設計教學法，學生可以根據分工原理，一同工作。無論在何種學校內，當以啟發自動爲原則。

7. 各種農民學校之組織須在可能範圍內，採用委員制，設立委員會，由與學校直接或間接有關係的團體或教育行政機關之代表組織之。如

是各方面始可貢獻意見，互相協助，以便校事之進行。其組織的內容及細則，當視各地方之情形而定。

8. 農民教育的經費：(A)可由地方稅項下籌劃，(B)可由國稅項下籌劃；(C)可由私人捐款；(D)利用公地官產；(E)利用地方行政機關所得之各種罰款；(F)利用充公之劣產；及(G)規定特稅，以爲農民教育經費。

9 爲便於研究，調查，督促，獎勵及指導農民教育起見，全國各省及各縣均當設立農民教育局。內可分設農民教育經費股，農民教育組織股，農民教育指導股，農民教育文學股，及農民教育研究股，分別進行各種農民教育事項。

重要參考文字

甲、書本

1、Betts and Hall: Better Rural School.

11、Woolter: Teaching in Rural School.

谷蘇三、Farness: Rural School Management.

四、Wilkinson: Rural School Management.

五、Eells, Moeller and Swain: Rural School Management.

六、Pitman: The Successful Teaching in Rural School (趙叔愚譯本) 全圖谷首

青蘇七、Betts: New Ideals in Rural School (沈榮齡譯本)

八、歐元懷，鄉村教育講義(在大夏大學講)。

九、顧復，農村教育(商務版)。

十、顧復，農村社會學(商務版)。

吳蘇十一、俞子夷，一個鄉村小學教員的日記(商務版)。

十二、祝其樂，研究鄉村教育的途徑和方法(教育叢著，第四十四種)。

十三、喻謨烈，鄉村教育（商務版）。

十四、古 棣，美國鄉村教育概觀（中華版）。

十五、鄉村叢訊（第二卷第一期至第五期，南京試驗鄉村師範學校出版）。

十六、中華教育界，鄉村教育專號。

十七、江恆源，徐公橋（農村教育叢書，第四輯，中華職業教育社印行）。

十八、張九如，黨化教育下各科教學法綱要（商務版）。

十九、盧紹稷，三民主義教育法（商務版）。

乙、論文

一、歐元懷，改造鄉村學校課程問題（大夏教育季刊，課程專號）。

二、朱經農，教學法概論（General Method，教育大辭書，十一畫）。

三、黃敬思，鄉村學校師資問題（在大夏講授，高芝生編述）。

四、胡家健，鄉村學校的社會中心運動（教育雜誌，第二十卷第一號）。

五、盧紹稷，黨治下之鄉村學校教育問題（浙江月報，第二期第五號）。

六、盧紹稷，全國教育會議與鄉村教育（申報，教育消息，全國教育會議特刊，第十三

二號，民國十七年五月廿七日）。

一、馮文瀾，幼童教育與國民教育（大夏教育季刊，幼童專號）——完——

二、儲文二

十五、盧漢卿，三民主義教育論（國語教育）。

十八、鄭武成，黨治教育不合作現象之研究（國語教育）。

十九、孫壽康，教育論（農村教育叢書，第四冊，中華師範教育社出版）。

十六、中國教育學會，農村教育叢書。

十五、中國教育學會，第二卷第一號，盧漢卿，南京師範學校附屬學校出版。

十四、孫壽康，美國教育概論（中華師範教育）。

十三、孫壽康，教育概論（國語教育）。